

股票代號：3010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WAH LEE INDUSTRIAL CORP.**

## 一〇六年度年報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刊 印

臺灣證券交易所網址：<http://www.twse.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wahlee.com>

一、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黃露慧

職稱：董事長特別助理

電話：(02)2715-2087

電子郵件信箱：service@wahlee.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林仁智

職稱：財務部協理

電話：(07)216-4311

電子郵件信箱：service@wahlee.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35 號 10 樓

電話：(07) 216-4311

台中分公司地址：台中市中工一路 68 號 11 樓

電話：(04) 359-2845

台北分公司地址：台北市復興北路 369 號 11 樓及 12 樓

電話：(02) 2715-2087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機構：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B1

電話：(02) 2504-8125

網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四、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珍麗會計師、龔俊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成功二路 88 號 3 樓

電話：(07) 530-18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wahlee.com>

#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公司組織.....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1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9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0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41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41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43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比例.....	44
肆、募資情形.....	45
一、資本及股份.....	45
二、公司債.....	48
三、特別股.....	49
四、海外存託憑證.....	4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9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9
七、資金運用計畫.....	49
伍、營運概況.....	55
一、業務內容.....	5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7
三、從業員工.....	83
四、環保支出資訊.....	83
五、勞資關係.....	84
六、重要契約.....	86
陸、財務概況.....	8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8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9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9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9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8
七、其他揭露事項.....	98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99
一、財務狀況 .....	99
二、財務績效 .....	99
三、現金流量 .....	10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0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情形 .....	100
六、風險管理之分析評估 .....	101
七、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	102
八、其他重要事項 .....	106
捌、特別記載事項 .....	10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107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112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11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112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112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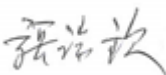


106 年是華立歡慶豐收的一年，我們的合併營收正式衝破新台幣 400 億元大關，達到了 429 億元。每股稅後淨利也達到了近七年來的新高，每股稅後淨利為 6.09 元。每股稅後淨利跟前一年相比成長了 35%，華立企業不只在銷售上奠定了電子通路業界旗艦級的地位，也成為業界獲利能力的指標。展望來年，各經濟預測機構普遍認為在去年的顯著成長後，今年度的成長趨勢會稍緩。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等研調機構預測，今年(2018 年)全球平均經濟成長率介於 3.1% 至 3.7%之間、中國大陸則介於 6.4%至 6.6%之間。在這樣的經濟成長條件下，華立在營收上將力創新高、管理費用也將合理擲節，以創造令人驚豔的獲利佳績，今年度將再次繳出一張亮麗的成績單。

106 年度華立個體報表的營收為 263.91 億元，較前一年度增加 6.6%；營業淨利為 4.39 億元；業外部分因為權益法轉投資收益及處分利益增加，使得華立個體報表的營業外淨收入為 12.19 億元，較前一年度增加 61.9%。整體而言，106 年度華立個體報表稅後淨利為 14.09 億元，較前一年度增加 34.8%，基本每股盈餘為 6.09 元。在合併報表部分，華立企業累計 106 年全年的合併營收為 429.16 億元，與前一年度相比成長了 8.5%。

華立積極佈局高科技成長市場：近年來尤其在智能手機、綠能環保產業、電動車市場、次世代電子市場及新興的生技醫療產業，更成為華立推動的重點產業。華立在資通訊產業所需的高機能工程塑膠的販售上，居於業界的領導地位，舉凡新機種的连接器、新型智慧手機的天線模組以及光學鏡頭組件、汽車的零組件以及自動駕駛的鏡頭模組、醫療器材以及食品包裝材料，接續成功切入上述高成長的應用領域；半導體產品銷售持續在高階製程上發酵，加上大陸大幅擴展半導體製造業，華立的電子級化學品、原件、氣體等耗材的使用量日趨提升，半導體產業的營收持續成長；PCB 產業受惠到來自於美系手機大廠率先採用更高階的類載板 PCB，使得我們的乾膜及銅箔基板等耗材銷售量大幅成長；5G 通訊、雲端計算、高頻傳輸、智能手機、車用電子等相關材料，將持續帶動未來成長動能；面板產業也因為大陸大規模投資進入量產期，對於我們的耗材、光學板材、電子原件需求大幅提升，再加上我們在開拓次世代電子產品及新地域拓展有成，面板產業在去年展現大幅增長。

公司努力在費用控管上盡量做到擲節開支，使得營業費用更為精簡，因此 106 年度的合併營業費用僅成長了 6.1%，使得去年的營業淨利提升為 14.60 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另外，業外投資也顯現了華立率先佈局太陽能電廠的成果，結合固有的投資使業外利益均較前一年度大幅成長許多。綜上所述，歸屬本公司 106 年度的合併稅後淨利為 14.09 億元，較前一年度顯著的成長了 34.8%。在財務指標方面，106 年度華立的合併流動、速動比率各為 170%及 131%，現金週轉天數也較前一年縮短，同時 106 年的股東權益報酬率為 13.56%，各項財務指標均維持良好。

華立走過半世紀，經歷無數次產業更迭及總體經濟的循環，卻始終能交出年年獲利的經營成果，此亮眼表現所締造的紀錄，在業界保持領先地位。展望未來，將深具信心可持續創造營運高峰，相信在下一個 50 年依然能扮演著領導業界的關鍵地位，並同步實現成長與獲利的目標，為股東、客戶、供應商、以及員工創造美好的未來。謝謝股東們對華立一直以來強而有力的支持！

董事長：張瑞欽  副董事長：陳俊英  執行長：張尊賢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57 年 10 月 1 日。

###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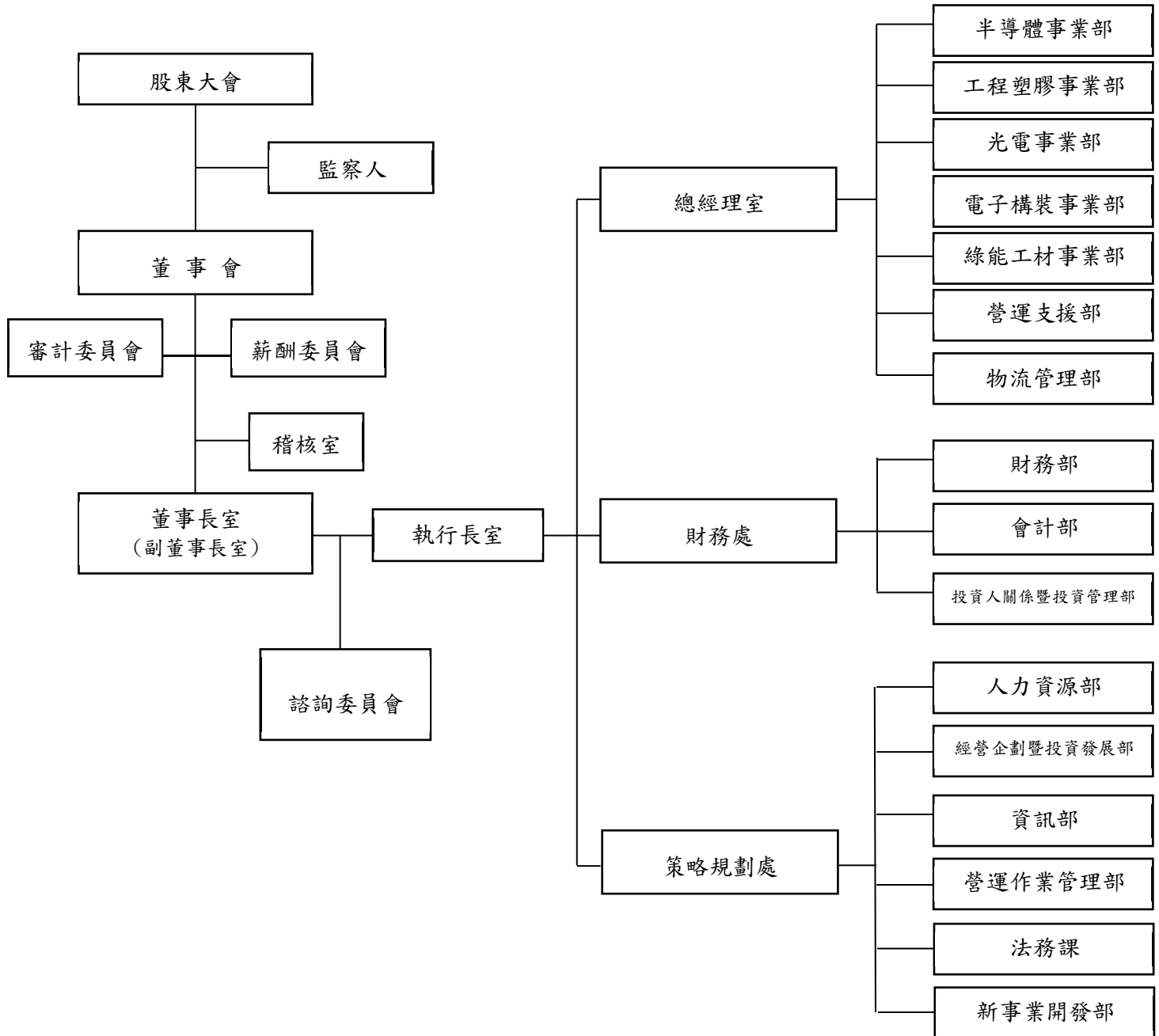
- 57 年：創始於高雄，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 50 萬元，從事化學品銷售工作。
- 59 年：成立複合材料部，銷售 Asahi Fiber Glass 玻璃纖維與日本觸媒化學之聚酯樹脂。
- 61 年：成立工業材料部，銷售 Toray Polyester Film 與住友電木印刷電路板。
- 62 年：成立塑膠材料部，銷售 GE 工程塑膠及旭化成產品。
- 64 年：成立台北分公司。
- 65 年：成立機械部，銷售日本製鋼射出機與印刷電路板製程用曝光機等設備。
- 67 年：成立台中分公司。
- 70 年：成立開發部，銷售半導體製程用材料。
- 76 年：購買台北保富大樓 11F 之 1，並遷入新址擴大營業。
- 77 年：開發部更名為電子材料部。
- 78 年：與長瀨產業會社合資成立長華電材(股)公司。
- 79 年：與長瀨產業會社合資成立長華塑膠(股)公司。  
購買高雄市中正四路 10 樓，作為總公司辦公場所。
- 86 年：與日本旭化成公司合資成立華旭科技(股)公司。
- 88 年：將銷售事業部更名為半導體材料事業部，電子機械事業部，工程塑膠事業部，新材料事業部，複合材料事業部及光電事業部。
- 89 年：證券主管機關核准於 9 月 19 日股票掛牌上櫃。
- 90 年：取得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多數股權。  
成立華立日本股份有限公司。
- 91 年：成立華富國際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民國 91 年 7 月 22 日股票轉上市。  
購置台北保富辦公大樓 12 樓。
- 92 年：轉投資公司長華電材(股)公司於 10 月 30 日上櫃掛牌。  
新竹辦公室及倉庫通過 ISO9001 及 ISO14001 認證。  
與日商長瀨株式會社合作投資上海華長貿易有限公司。
- 93 年：轉投資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整合原新材料事業部及電子機械事業部轄下 PCB 業務部為印刷電路板事業部。
- 94 年：轉投資公司華宏新技(股)公司於 6 月 23 日上櫃掛牌。  
複合材料事業部更名為複合工材事業部。  
台北及台中辦公室通過 ISO9001 及 14001 認證。
- 95 年：轉投資新加坡 Wah Lee Tech (Singapore) Ptd, Ltd.。  
上海怡康公司成立蘇州分公司。
- 96 年：成立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導入 SAP ERP 作業系統。  
東莞華港公司成立廈門分公司。

- 97年：購買新竹縣竹北市自強南路辦公室。
- 98年：成立綠能光電事業部。
- 99年：華富國際貿易(深圳)有限公司辦理清算，並將相關業務併入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成立華立韓國子公司。  
東莞華港公司成立廣東中山分公司。
- 100年：調整大陸投資架構，將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之股權轉由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持有。  
印刷電路板事業部更名為電子構裝事業部。  
東莞華港公司成立重慶分公司。  
上海怡康公司成立天津分公司。
- 101年：成立 Skypower 合同會社，投資日本太陽能電廠。  
上海怡康公司成立武漢分公司。
- 102年：整合工業材料事業部及綠能光電事業部，更名為綠能工材事業部；原綠能光電事業部更名為光電事業部。
- 103年：成立岡山、櫻川及宮崎三家合同會社，投資日本太陽能電廠。
- 104年：成立子公司華盈供應鏈管理(深圳)有限公司、PT. Wah Lee Indonesia 及 Wah Lee (Vietnam) Co., Ltd。  
轉投資香港美地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 105年：張尊賢先生接任執行長兼任總經理。
- 106年：因應主管機關公司治理規定，成立審計委員會。  
出售日本 Skypower 合同會社。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務
董事長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發展、規劃與執行公司中、長期營運策略</li> <li>2. 領導各單位落實營運策略以達成公司年度預算及財測目標</li> <li>3. 規劃公司重大投資案之決策與開發新事業版圖</li> <li>4. 經營管理公司形象及企業關係</li> </ol>
諮詢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提供建議公司長期營運方向與管理方針諮詢</li> <li>2. 提供建議相關投資方向與個案議題諮詢</li> </ol>
執行長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規劃與執行公司中、長期營運策略</li> <li>2. 達成事業單位年度預算及財測</li> <li>3. 管理與督導事業單位及營運支援單位績效</li> <li>4. 經營管理供應商與客戶之關係並協助開發事業單位新產品代理</li> </ol>
稽核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發展並執行內部稽核計劃</li> <li>2. 向董事會呈報稽核報告並追蹤改善成效</li> <li>3. 建立/管理與監察人及相關人員之關係</li> </ol>
總經理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規劃及執行公司事業單位短、中、長期營運計劃</li> <li>2. 達成事業單位年度預算及財測</li> <li>3. 管理與督導事業單位及營運支援單位績效</li> <li>4. 經營管理供應商與客戶之關係並協助開發事業單位新產品代理</li> </ol>
財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規劃及訂定公司短、中、長期財務及投資策略</li> <li>2. 建立及管理對外發言機制與投資人關係並規劃與執行公司對外募資計劃</li> <li>3. 提供高階主管財務諮詢與投資計劃財務風險評估</li> <li>4. 管理與督導財會系統之運作成效</li> </ol>
策略規劃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協助擬定公司與集團之經營與發展策略、人資策略及規劃投資方案，並規劃與建構公司整體資訊科技架構</li> <li>2. 管理與督導『人資』、『投資人關係與投資管理』、『資訊科技』、『經營企劃與投資發展』及『新事業開發』等單位之營運</li> </ol>
各事業部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市場開發及銷售</li> <li>2. 營業商品採購</li> <li>3. 客戶各項服務及諮詢</li> <li>4. 營業資源規劃、管理及運用</li> <li>5. 國際市場拓展及經貿事務往來</li> </ol>
營運支援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環境管理、資產管理及一般庶務事項</li> </ol>
物流管理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原物料、商品之儲存及運輸配送</li> <li>2. 倉儲管理與儲運成本與效率之管控與檢討</li> </ol>
財 務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財務政策推動</li> <li>2. 股務作業執行</li> <li>3. 資金籌措與調度</li> <li>4. 執行企業籌資的評估與規劃</li> <li>5. 客戶信用徵信、調查、控制</li> </ol>
會 計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會計帳務及財務預算作業規劃與執行</li> <li>2. 稅務作業規劃與執行</li> </ol>

部 門	主 要 職 務
投資人關係暨 投資管理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立外部投資人與企業之溝通管道並規劃／執行內部公關機制</li> <li>2. 統籌轉投資公司之管理</li> <li>3. 協助各轉投資公司落實公司之各項制度及系統</li> <li>4. 規劃及執行各轉投資公司之預算及營運績效評估</li> </ol>
經營企劃暨 投資發展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擬定及落實公司營運及轉投資之策略</li> <li>2. 剖析產業環境及發展趨勢</li> <li>3. 執行與推動公司策略相關之各項專案</li> <li>4. 各項轉投資策略方向之研擬規劃、評估未來發展</li> <li>5. 擬定並執行公司新事業的策略性發展計劃</li> <li>6. 經營績效暨預算編制</li> </ol>
人力資源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確立公司人才資產策略，有效監督選、用、育、留制度的執行</li> <li>2. 規劃與推動整合性人才資產管理與發展計劃</li> <li>3. 規劃與執行組織診斷及發展</li> <li>4. 人力資源規劃與執行</li> </ol>
資訊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整體資訊管理系統之規劃及設計、電腦資源及設備之管理及電腦化推動</li> <li>2. 監督公司內控計算機循環之執行及內部安全的稽核</li> </ol>
新事業開發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擬定並執行公司新事業的策略性發展計劃</li> <li>2. 建立最新產業發展趨勢之市場研究機制與新產業優質供應商之合作計劃</li> <li>3. 尋求適當策略聯盟對象並擬定策略聯盟計劃</li> </ol>
營運作業管理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統籌管理營業交易作業規範</li> <li>2. 優化及整合交易系統作業流程</li> </ol>
法務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法務諮詢及法律事項處理</li> <li>2. 公司所有契約、涉訟等法律相關事務之審核、規劃、處理與執行</li> </ol>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1)

107年3月3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康泰投資(股)公司	NA	106.05.26	3年	94.06.07	14,414,155	6.23%	14,414,155	6.23%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康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瑞欽	男	106.05.26	3年	60.05.26	14,910,397	6.44%	14,910,397	6.44%	1,689,656	0.73%	0	0	中山大學名譽工學博士 成功大學名譽工學博士 華立企業(股)公司執行長 華宏新技(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長華塑膠(股)公司董事長 Wah Hong Holding Ltd. 董事長 Wah Hong Technology Ltd. 董事長 Wah Hong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長 Wah Hong Development Ltd. 董事長 Wah Lee Holding Ltd. 董事長 SHC Holding Ltd. 董事長 成大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永俊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 富旺鴻有限公司董事長	副董事長 董事 執行長	陳俊英 林淑貞 張尊賢	姻親 配偶 父子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俊英	男	106.05.26	3年	79.09.07	4,137,014	1.79%	3,796,014	1.64%	104,089	0.04%	0	0	日本早稻田大學大專院專攻/金屬系 裕隆汽車(股)公司主任 台灣製鋼(股)公司廠長 華立企業(股)公司副執行長 長華電材(股)公司董事長 長華塑膠(股)公司董事長 華展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華旭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昕蒙(股)公司董事長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董事長 WSP-Electromaterials Ltd 董事	董事長 董事 副總經理	張瑞欽 林淑貞 陳致遠	姻親 姻親 父子	
董事	中華民國	林知海	男	106.05.26	3年	58.09.17	2,609,959	1.13%	2,609,959	1.13%	0	0	0	0	成功大學化工系 德亞樹脂(股)公司董事長 德亞樹脂(股)公司董事長 明台化工(股)公司董事長 毅豐橡膠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台灣日華化學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知慧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生華生物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寶廣投資(股)公司	NA	106.05.26	3年	97.06.18	1,971,873	0.85%	1,971,873	0.85%	0	0	0	0	無	華宏新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寶廣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淑貞	女	106.05.26	3年	101.12.01	1,689,656	0.73%	1,689,656	0.73%	14,910,397	6.44%	0	0	高雄商職會計科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經理	華立企業(股)高級顧問 寶廣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副董事長 執行長	張瑞欽 陳俊英 張尊賢	配偶 姻親 母子
董事	中華民國	康泰投資(股)公司	NA	106.05.26	3年	94.06.07	14,414,155	6.23%	14,414,155	6.23%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康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尊賢	男	106.05.26	3年	106.05.26	0	0.00%	0	0.00%	0	0	0	0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電機工程(學)系 生物醫學工程(學)系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長 上海華長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華展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Wah Lee Tech(Singapore) Pte.Ltd. 董事長 華盈供應鏈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	張瑞欽 林淑貞	父子 母子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董事	中華民國	葉清彬	男	106.05.26	3年	79.09.07	3,356,263	1.45%	3,356,263	1.45%	1,408,519	0.61%	0	0	中山大學 EMBA 華立企業(股)公司 資深副總經理	華宏新技(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金泰順企業(股)公司董事 Wah Ma Chemical Sdn, Bhd 董事 郡宏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世德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朱浩民	男	106.05.26	3年	91.05.30	0	0	0	0	0	0	0	0	美國布朗大學經濟學博士 政治大學金融學系主任 興國管理學院校長	政治大學金融系兼任教授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講座教授 第一金融控股公司獨立董事 第一銀行獨立董事 嘉威光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汪雅康	男	106.05.26	3年	97.06.18	0	0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都市計劃研究所法學碩士 經濟部商業司司長 經濟部工業局局長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處長 全國工業總會秘書長 財團法人紡織產業綜合研究所董事長	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顧問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評審專家 財團法人紡織產業綜合研究所顧問 成大產業發展基金會知服中心主任 喬山健康科技(股)公司董事 興采實業(股)公司董事 南緯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儒鴻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徐守德	男	106.05.26	3年	91.05.30	0	0	0	0	0	0	0	0	美國阿拉巴馬大學財務金融博士 中山大學財務管理系教授	智冠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教授兼校長	無	無	無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7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康泰投資(股)公司	富世投資(股)公司(93.09%)、德衛投資(股)公司(5.72%)、寶廣投資(股)公司(1.03%)、林淑貞(0.16%)
寶廣投資(股)公司	富世投資(股)公司(98.99%)、林淑貞(1.01%)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7年3月3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富世投資(股)公司	瑞康投資(股)公司(98.05%)、晶贊投資(股)公司(1.1%)、德衛投資(股)公司(0.85%)
德衛投資(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唐帝諾投資(股)公司(95.67%)、瑞康投資(股)公司(4.33%)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2)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 務 、 法 務 、 財 務 、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相 關 科 系 之 公 立 大 專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 、 檢 察 官 、 律 師 、 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商 務 、 法 務 、 財 務 、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康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瑞欽			✓					✓		✓		✓			無
陳俊英			✓					✓		✓		✓	✓	無	
林知海			✓	✓	✓		✓	✓	✓	✓	✓	✓	✓	無	
寶廣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淑貞			✓			✓		✓	✓	✓		✓		無	
葉清彬			✓				✓		✓	✓	✓	✓	✓	1	
朱浩民	✓		✓	✓	✓	✓	✓	✓	✓	✓	✓	✓	✓	3	
汪雅康			✓	✓	✓	✓	✓	✓	✓	✓	✓	✓	✓	2	
徐守德	✓		✓	✓	✓	✓	✓	✓	✓	✓	✓	✓	✓	1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7年3月3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兼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尊賢	男	105.09.01	0	0.00%	0	0.00%	0	0.00%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電機工程(學)系 生物醫學工程(學)系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長 上海華長貿易有限公司董事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董事 華展光電(股)公司董事 Wah Lee Tech(Singapore) Pte. Ltd. 董事長 華盈供應鏈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東霖	男	95.07.01	920,034	0.40%	97,369	0.04%	0	0.00%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系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華盈供應鏈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工程塑膠事業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啟星	男	98.07.01	101,840	0.04%	0	0.00%	0	0.00%	台北工專工業工程科 三森技協(股)公司課長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半導體事業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致遠	男	105.07.01	103,233	0.04%	23,439	0.01%	0	0.00%	Columbia University 心理科系 宏碁電腦人力資源部規劃主任	Wah Lee Tech(Singapore) Pte. Ltd. 董事兼總經理 昕豪(股)公司董事長 吉祥資源科技(股)公司董事 實聯精密化學(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執行長室 執行長特別助理	中華民國	盧瑞明	男	106.03.01	0	0.00%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Chem One Holdings SENIOR VP 新日光(旺能)業務(執行)副總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華盈供應鏈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工程塑膠事業部資深協理兼台中分公司主管	中華民國	張瑞育	男	85.07.01	1,002,765	0.43%	174,546	0.08%	0	0.00%	東海大學企管系	無	無	無	
工程塑膠事業部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吳錫麟	男	96.03.01	83,896	0.04%	25,396	0.01%	0	0.00%	高雄工商專校化學科	無	無	無	
工程塑膠事業部協理	中華民國	陳崑鐘	男	91.07.01	89,594	0.04%	0	0.00%	0	0.00%	南台工專電機工程科	無	無	無	
工程塑膠事業部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蘇育良	男	96.07.15	94,504	0.04%	0	0.00%	0	0.00%	南開商工機械製圖科	無	無	無	
工程塑膠事業部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楊震銘	男	99.07.01	42,044	0.02%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 長春人造樹脂公司研發工程師	無	無	無	
工程塑膠事業部協理	中華民國	陳意仁	男	103.07.01	131	0.00%	0	0.00%	0	0.00%	產能大學經營決策學系	無	無	無	
工程塑膠事業部協理	中華民國	潘青峰	男	103.07.01	954	0.00%	0	0.00%	0	0.00%	中國文化大學化學工程學系 台精化學研發工程師	無	無	無	
工程塑膠事業部協理	中華民國	陳崑鐘	男	91.07.01	89,594	0.04%	0	0.00%	0	0.00%	南台工專電機工程科	無	無	無	
半導體材料事業部協理	中華民國	吳修儀	男	99.07.01	0	0.00%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化學系 工業技術研究院研究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半導體事業部協理	中華民國	楊政儒	男	103.07.03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成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 工研院化工所助理研究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半導體事業部協理	中華民國	翁振倉	男	103.07.07	1,000	0.00%	0	0.00%	0	0.00%	交通大學材料科技研究所 寶正行油莊機械零件(股)公司 業務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半導體事業部協理	中華民國	張志安	男	105.07.01	6,988	0.00%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台灣櫻花(股)公司研發工程師	Wah Lee Tech(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電子構裝事業部協理	中華民國	蔡肯堂	男	103.07.01	0	0.00%	1,075	0.00%	0	0.00%	中國文化大學化學工程學系 花王(股)有限公司材料開發工程師	華展光電(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無
光電事業部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劉鳳榮	男	101.07.20	4,466	0.00%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電子工程系 誠洲電子開發處 OEM 部經理 亞全科技行銷企劃暨業務處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綠能工材事業部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邵光暉	男	104.04.13	0	0.00%	0	0.00%	0	0.00%	光武工商專科學校 化學工程科	華軒綠能(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綠能工材事業部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立章	男	96.07.01	81,984	0.04%	119,836	0.05%	0	0.00%	高雄高工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綠能工材事業部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張有文	男	99.07.01	71,204	0.03%	0	0.00%	0	0.00%	元智大學化學工程學系 欣崙電子(股)公司經理	香港美地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武漢凱迪水務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新事業開發部協理	中華民國	余環佃	男	101.10.01	0	0.00%	0	0.00%	0	0.00%	台北工專紡織工程科 紡拓會研究助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策略規劃處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張瑞森	男	97.01.01	267,525	0.12%	168,457	0.07%	0	0.00%	中原大學醫學工程科系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上海長華新技術電材有限公司董事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協理	林芳夙	配偶		
策略規劃處協理	中華民國	劉宗銘	男	97.01.01	0	0.00%	0	0.00%	0	0.00%	中山大學企研所 僑力恩企管執行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策略規劃處協理	中華民國	林芳夙	女	99.07.01	168,457	0.07%	267,325	0.12%	0	0.00%	銘傳商專國際貿易科	無	協理	張瑞森	配偶		
策略規劃處協理	中華民國	游復興	男	106.08.01	0	0.00%	0	0.00%	0	0.00%	中央大學高階企業經營碩士 在職專班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運 管理本部總經理 新聯大投資總經理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監事 華盈供應鏈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監事 亞狄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無
資訊部協理	中華民國	施青弦	男	103.07.01	0	0.00%	0	0.00%	0	0.00%	元智大學資訊管理(學)系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訊 處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林仁智	男	97.07.01	0	0.00%	0	0.00%	0	0.00%	中央大學產業經濟研究所 建弘證券(股)公司專案經理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會計部協理	中華民國	李國屏	男	102.07.01	25,865	0.01%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會計系 楠梓電子(股)公司財務處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6)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8)				
		報酬(A) (註1)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2)		業務執行費用(D) (註3)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6)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4)		退職退休金(F)(註7)		員工酬勞(G)(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康泰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張瑞欽	0	0	0	0	21,701	21,701	800	800	1.60%	1.60%	20,478	20,478	820	820	24,420	0	24,420	0	4.84%	4.84%	8,489
副董事長	陳俊英																					
董事	林知海																					
董事	寶廣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林淑貞																					
董事	康泰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張尊賢																					
董事	葉清彬(註10)																					
董事	陳秉宏(註9)																					
獨立董事	朱浩民																					
獨立董事	汪雅康																					
獨立董事	徐守德(註10)																					
*除上表揭露外，106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2,000,000元	陳俊英、林知海、林淑貞、張尊賢、葉清彬、陳秉宏、朱浩民、汪雅康、徐守德	陳俊英、林知海、林淑貞、張尊賢、葉清彬、陳秉宏、朱浩民、汪雅康、徐守德	林知海、葉清彬、朱浩民、汪雅康、徐守德	林知海、葉清彬、朱浩民、汪雅康、徐守德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	—	林淑貞	林淑貞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	—	張尊賢	張尊賢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張瑞欽	張瑞欽	陳秉宏	陳秉宏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	—	張瑞欽、陳俊英	張瑞欽、陳俊英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
總計	10	10	10	10

註1：係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註2：係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106年度董事酬勞金額。

註3：係指106年度董事之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擔任薪酬委員報酬)。

註4：係指106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

註5：係指106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現金酬勞者，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係依前一年度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106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7：係指106年度退職退休金費用之提列提撥數。

註8：係指106年度擔任所有轉投資事業之董監事所領取之酬金，惟董監酬勞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依前一年度資料估計。

註9：106年5月26日股東會改選後解任。

註10：106年5月26日股東會改選轉任董事或獨立董事。



(二)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4)		有無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投資 事業酬金
		報酬(A) (註1)		酬勞(B) (註2)		業務執行 費用(C) (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黃明煌(註5)	0	0	0	0	30	30	0.00%	0.00%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D)
低於 2,000,000 元	黃明煌	黃明煌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	1

註1：係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註2：係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106年度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3：係指106年度監察人之車馬費，本公司業務執行費用除車馬費，並無其他費用。

註4：稅後純益係指106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5：106年5月26日股東會改選後解任。

註6：106年5月26日股東會後，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能。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1)		退職退休金(B) (註5)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2)		員工酬勞金額(D) (註3)				A、B、C及D等四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4)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執行長兼 總經理	張尊賢	7,948	11,186	989	989	7,991	11,621	23,046	0	23,046	0	2.84%	3.32%	0
副總經理	吳東霖													
副總經理	陳啟星													
副總經理	陳致遠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2,000,000元	—	—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張尊賢、吳東霖、陳致遠	張尊賢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	吳東霖、陳致遠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陳啟星	陳啟星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4	4

註1：係106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等。

註2：106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

註3：董事會通過分派之106年度員工酬勞金額，係依前一年度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4：稅後純益係指106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5：係指106年度退職退休金費用之提列提撥數。

註6：係指106年度擔任所有轉投資事業之董監事所領取之酬金，惟董監酬勞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依前一年度資料估計。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及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稱	本公司		合併報表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董 事	5.21%	4.84%	5.21%	4.84%
監察人	0.30%	0.00%	0.30%	0.0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6.32%	2.84%	7.16%	3.32%

註：106 年度資料係包含盈餘分配項目，該盈餘分配議案係經董事會擬議分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依前一年度資料估計。

說明：

(1)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給付予董事酬金內容包含董事會車馬費及酬勞，另兼任公司經理人尚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的酬金包含薪資、獎金以及員工酬勞。

(2)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董事、監察人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依公司章程第 19 條規定，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如公司有盈餘時，另依公司章程第 20 條之規定分配酬勞；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經理人之報酬，依據本公司經理人敘薪標準核薪。

本公司章程第 20 條規定：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9%~13%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3)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給付予董事酬金，除車馬費外，主要係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除固定薪資外，主要也來自於員工酬勞；因此本公司給付酬金主要與當年度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經營績效關聯性高。

(4)最近二年度變動分析：

106 年度董事酬金比率較 105 年度減少，主係因 106 年度稅後純益增加，另外，106 年 5 月成立審計委員會董事由 7 席增為 9 席(含 3 席獨立董事)，致使整體酬金總額較 105 年度增加，並無不合理之情事。

106 年度監察人酬金比率較 105 年度減少，主係因本公司 106 年 5 月 26 日股東會後，以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能，二位監察人轉任董事，並無不合理之情事。

106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比率較 105 年度減少，主係因 105 年三位高階主管卸任，致使整體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減少，並無不合理之情事。

## (五)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註1)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執行長兼 總經理	張尊賢	0	82,782,541	82,782,541	5.87%
	副總經理	吳東霖				
	副總經理	陳啟星				
	副總經理	陳致遠				
	特助(註3)	盧瑞明				
	協理	張瑞育				
	協理	陳崑鐘				
	協理	林立章				
	協理(註4)	張財發				
	協理	張瑞森				
	協理	劉宗銘				
	協理	吳錫麟				
	協理	蘇育良				
	協理(註2)	王彥超				
	協理(註2)	鄭怡銘				
	協理	林芳夙				
	協理	吳修儀				
	協理	張有文				
	協理	楊震銘				
	協理	劉鳳榮				
	協理	余璟佃				
	協理	施青弦				
	協理	蔡肯堂				
	協理	陳意仁				
	協理	潘青峰				
	協理	楊政儒				
	協理	翁振倉				
	協理	邵光暉				
協理	張志安					
協理(註3)	游復興					
協理	林仁智					
協理	李國屏					

註1：係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現金酬勞金額，係依前一年度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2：106年度解任。

註3：106年度新任。

註4：107年度解任。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 106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註 1)	備註
董事長	康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瑞欽	7	0	100%	(註 2)
副董事長	陳俊英	7	0	100%	
董事	林知海	6	1	86%	
董事	寶廣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淑貞	7	0	100%	
董事	康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尊賢	3	0	100%	(註 4)
董事	葉清彬	3	0	100%	(註 3)
董事	陳秉宏	4	0	100%	
獨立董事	朱浩民	7	0	100%	(註 2)
獨立董事	汪雅康	6	1	86%	
獨立董事	徐守德	2	1	67%	(註 4)
監察人	黃明煌	3	0	75%	(註 3)
監察人	葉清彬	4	0	100%	
監察人	徐守德	4	0	100%	

註 1：董事、監察人之實際出席(列)席率(%), 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 2：106 年 5 月 26 日股東會連任。

註 3：106 年 5 月 26 日股東會解任。

註 4：106 年 5 月 26 日股東會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如下：

詳請參閱下表「本公司 106 年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稽核報告：

為使董事會成員瞭解本公司制度之運作情形，於每次董事會由稽核主管報告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2)提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秉持營運透明、注重股東之權益，於每次董事會召開後，即將董事會之重要決議辦理公告，本項作業執行原則將持續維持，以達資訊透明化。

(3)106 年 6 月 17 日董事會通過為全體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保險期間 106 年 6 月 19 日至 107 年 6 月 18 日。

2. 106 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情形：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未出席；N/A：不適用

106 年度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第六次	第七次
朱浩民	◎	◎	◎	◎	◎	◎	◎
汪雅康	◎	◎	◎	◎	★	◎	◎
徐守德(註)	N/A	N/A	N/A	N/A	◎	★	◎

註：106 年 5 月 26 日股東會新任獨立董事。

本公司 106 年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意見處理
106.02.22	第一次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銷售及收款循環」部分條文。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暨變更會計師。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繼續為子公司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子公司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子公司 PT. WAH LEE INDONESIA、子公司 Wah Lee (Vietnam) Co., Ltd 背書保證。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全面改選董事。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6.03.22	第二次	擬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 105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為子公司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Ltd.、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Wah Lee Tech (Singapore)Pte., 背書保證。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繼續為轉投資公司長華塑膠(股)公司、上海華長貿易有限公司及華旭科技(股)公司背書保證。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出具本公司 10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提名董事暨獨立董事候選人。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出售子公司 Skypower 合同會社股權。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6.04.13	第三次	審查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修訂「公司章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增設內部控制制度「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管理作業程序」。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6.05.11	第四次	擬為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為子公司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向台灣玻璃工業(股)公司及台嘉玻璃纖維有限公司提供購料履約保證。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增設內部控制制度「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管理作業程序」。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6.05.26	第五次	選舉董事長及副董事長。	無異議通過由張瑞欽董事(係康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擔任本公司董事長，陳俊英董事擔任副董事長。	不適用
106.08.09	第六次	擬為子公司 Wah Lee Tech (Singapore)Pte., Ltd.及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向日商 JSR 公司購料提供背書保證。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修訂「會計制度」、「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與內部稽核實施細則「總則」、內部控制制度「融資循環」及「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部分條文。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6.11.09	第七次	本公司 107 年度稽核計劃。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修訂「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董事會議事規範」、「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修訂內控之「審計委員會運作管理作業程序」、「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管理作業程序」、「股務作業管理辦法」、「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投資循環」及「內控自行評估辦法」部分條文。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06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3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1)	備註
獨立董事	徐守德	2	1	67%	(註 2)
獨立董事	朱浩民	3	0	100%	
獨立董事	汪雅康	2	1	67%	

註 1：獨立董事實際出席率(%), 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106 年 5 月 26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詳請參閱下表「本公司 106 年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106 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

日期	溝通重點	結果
106.08.09	會計師針對「106 年第二季會計師新式查核報告的關鍵查核事項」進行報告。	良好
106.11.09	會計師針對「106 年度會計師新式查核報告的關鍵查核事項」進行報告。	良好

(2).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日期	溝通重點	結果
106.02.22	105 年 11 月至 12 月稽核暨追蹤報告彙總表	良好
106.03.22	106 年 1 月至 2 月稽核暨追蹤報告彙總表	良好
106.04.13	106 年 3 月稽核暨追蹤報告彙總表	良好
106.05.11	106 年 4 月稽核暨追蹤報告彙總表	良好
106.05.26	106 年 5 月稽核暨追蹤報告彙總表	良好
106.08.09	1. 106 年 6 月至 7 月稽核暨追蹤報告彙總表 2. 針對獨立董事指示加強項目，逐一報告執行進度。 3. 彙報 106 年度稽核計畫進度表及重點摘要。 4. 獨立董事指示： (1). 持續進修；強調風險管理，提高稽核頻率，提升稽核地位。 (2). 必要時找業務部門人員加入稽核團隊，增進第一線稽核實務技巧。 (3). 對於出錯率高的地區，應採取必要措施(例如發公告等)以降低風險。 (4). 建置相關資訊報表，針對異常情形提出警告及提醒。	良好

	(5).針對常見共同的缺失，進行統計列表，並由總公司公告給各子公司，列為每年必查重點項目。	
106.11.09	1.2017年8月至10月稽核暨追蹤報告彙總表 2.因應實務管理之需求，職務授權管理辦法有須即時調整之必要性，擬於明年董事會提案修法。	良好

本公司 106 年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意見	意見處理
106.05.26	第一次 (臨會)	擬推選審計委員會之召集人。	無異議通過推舉徐守德獨立董事擔任本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不適用
106.08.09	第一次	106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為子公司 Wah Lee Tech (Singapore)Pte., Ltd.及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向日商 JSR 公司購料提供背書保證。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修訂「會計制度」、「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6.11.09	第二次	擬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與內部稽核實施細則「總則」、內部控制制度「融資循環」及「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部分條文。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 107 年度稽核計劃。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修訂「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修訂內控之「審計委員會運作管理作業程序」、「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管理作業程序」、「股務作業管理辦法」、「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投資循環」及「內控自行評估辦法」部分條文。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A.106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註 1)	備註
監察人	黃明煌	3	75%	(註 2)
監察人	葉清彬	4	100%	
監察人	徐守德	4	100%	

註 1：監察人之實際列席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 2：本公司 106 年 5 月 26 日股東會後，以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能。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1)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 1.監察人藉由參加股東會與股東溝通。
- 2.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2)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1.定期將每月稽核報告郵寄至監察人簽核外，監察人就稽核報告所述，會不定期與稽核主管進行溝通，並給予建議與支持。
- 2.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 3.監察人不定期與會計師以面對面或書面方式進行會計師執行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而獲悉之治理事項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之陳述意見：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作為本公司實行公司治理事項之依據，並於年報、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揭露公司治理守則及實際執行情形。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公司治理報告」及本公司網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專人負責投資人關係、服務單位以及投資人信箱(IR_Relations@wahlee.com)管道，並訂有內部控制辦法規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等事項。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已掌握相關名單，並按月申報董監事、經理人及10%大股東之持有股份。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已於「集團企業及特定公司財務業務往來辦法」、「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財務報告編製之管理」、「對子公司監控作業辦法」、「子公司職務授權與報表管理辦法」中建立相關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並於內部控制制度年度稽核計畫中列入子公司監控作業查核，針對異常項目提出建議措施並追蹤改善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內控辦法的「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規範禁止內線交易之行為。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於公司章程規定，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並於106年5月26日股東會中選出三位獨立董事(具備商業管理、產業技術專才)，強化董事會職能。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p> <p>✓</p> <p>✓</p>	<p>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106年5月26日股東會後成立審計委員會，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尚未設置。</p> <p>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p> <p>本公司要求簽證會計師每年需出具「獨立性聲明書」，並由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合宜性及獨立性。106年度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報告，已呈報107年1月22日董事會。</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未來將依法令規定，訂定相關辦法。</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		<p>1.本公司設有由經營團隊所組成之誠信經營推行委員會，委員會主席由執行長擔任，另設有總幹事定期召集委員會成員，協助推行委員會主席綜理公司所有誠信經營相關事務。</p> <p>2.本公司另設有專人負責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		<p>1.本公司依日常業務型態，責成相關單位與利害關係人溝通：(1)發言人、投資人關係及股務單位處理外部投資人及股東相關意見，並舉辦法人說明會說明公司營運及發展情況；(2)財務部負責與金融機構溝通；(3)人力資源部及營運支援部負責員工溝通、個人資料保護及敦親睦鄰；(5)各事業部負責供應商及客戶之溝通，並尊重其應有之合法權益。</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本公司在公司網站上設置有投資服務窗口聯絡資訊及信箱(IR_Relations@wahlee.com)、外部溝通信箱-聯絡我們(service@wahlee.com)，做為利害關係人與公司的溝通管道，此溝通信箱設有專責人員管理，並依產品資訊、尋求業務往來、投資人服務、工作機會、企業社會責任等類別分送至業務權責單位進行處理及回應。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有委託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辦理股務及股東會事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透過公司網站( <a href="http://www.wahlee.com">http://www.wahlee.com</a> )，隨時揭露最新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並與公開資訊觀測站連結。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1.本公司已按法令規範，指派專人負責資訊揭露及公告申報等事宜。 2.本公司已建立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制度及專人負責投資人關係業務。 3.本公司已將法人說明會資料放置於網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本公司各項福利、進修訓練、安全健康等措施：請參閱本年報「勞資關係」說明。 2.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全體董監事於106年度共進修55.5小時。詳請參閱下表「106年本公司董監事進修情形」。 3.本公司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之狀況：本公司全體董事於106年度出席董事會之出席率為94%，另監察人列席董事會之平均列席率為92%，董事及監察人出席及列席狀況良好。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4.本公司106年5月26日股東會後成立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之職能。</p> <p>5.106年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情形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情形：詳請參閱本年報第85頁「106年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情形」。</p> <p>6.為促進企業永續經營、考量風險管理及對環境衝擊，公司定期舉辦安全、衛生及環境管理相關課程之員工訓練，並依據環保法令相關規定辦理各項作業。</p> <p>7.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p> <p>8.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請參閱本年報第101頁至第102頁「風險管理之分析評估」說明。</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本公司105年度(第三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列為36%至50%之上市公司，較104年度(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51%至65%進步。</p> <p>105年度公司治理之改善情形：維護股東權益構面，本公司105年股東常會修訂「公司章程」(董事選舉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度)、105年股東常會採電子投票並進行逐案票決；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構面，本公司已於105年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及改善內部控制制度相關控制作業。</p> <p>106年度公司治理已改善事項：維護股東權益構面，採董事提名制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詳實揭露提名審查標準及作業流程；平等對待股東構面，增加股東開會通知書及議事手冊英文版、獨立董事席次由2席增加至3席、本公司106年5月26日股東會後成立審計委員會且運作情形良好；提升資訊透明度構面，同步申報英文重大訊息、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揭露公司網站及本年報第19頁至第20頁。</p>				

106 年本公司董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陳俊英	台灣電路板協會	綜觀全球IT產業與智慧製造大趨勢	7.5小時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務資訊之解析及決策運用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社會責任暨永續發展最新趨勢	
董事	張尊賢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6年度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小時
董事	葉清彬	台灣董事學會	全球稅務治理暨新商業模式機會與挑戰	9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與競業禁止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董監事之義務與責任	
獨立董事	朱浩民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15小時
		財政部	公司治理法制與董監事義務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從國內外政經情勢談股市發展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反全球化 vs. 全球化下的財經動向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獨立董事	汪雅康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9小時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如何審查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之法律教戰守則	
獨立董事	徐守德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企業永續及責任投資之國際趨勢	12小時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台灣近期稅制變動-對公司及董監事之衝擊及因應規劃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實現價值之路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反全球化 vs. 全球化下的財經動向	

(四)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合格領 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朱浩民	✓		✓	✓	✓	✓	✓	✓	✓	✓	✓	2	
獨立董事	汪雅康			✓	✓	✓	✓	✓	✓	✓	✓	✓	2	
其他	陳義明		✓	✓	✓	✓	✓	✓	✓	✓	✓	✓	1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6年5月26日至109年5月25日，106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汪雅康	2	1	67%	
委員	朱浩民	3	0	100%	
委員	陳義明	3	0	100%	

註：薪酬委員之實際出席率(%)，以其在職期間薪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事項：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其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但秉持著以企業責任為本之經營理念，依「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作為本公司實行之依據。</p> <p>(二) 本公司透過員工說明會、員工教育訓練、內部會議等場合向員工闡述企業願景、管理方針、經營策略與企業社會責任等理念。</p> <p>(三) 本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是由董事長暨執行長室、財務處、人力資源部、營運支援部及物流管理部等單位共同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另外，本公司董事會尚未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本公司致力於兼顧薪酬之內外部公平，並已長期參加並參照同產業薪酬調研，期能維持公司獎酬競爭力；本公司整體薪資報酬水準自103年起連續三年獲得政府肯定，納入證交所「臺灣高薪100指數」成分股之一。績效考核和獎懲制度亦已明定於公司內部人事規章中，並於員工到職訓練中說明概要。</p>	<p>(一)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研擬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三)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與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p>	<p>✓</p>	<p>(一) 本公司致力於實施節能、減碳、減廢，如照明設備改善，資源回收再利用並主動執行內部溫室氣排放盤查，更且列為年度環境目標持續宣導、追蹤並對外(如SGS、客戶、利害相關者)並對內(如管理審查會)揭露運作實</p>	<p>(一) 與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p>績，同時應客戶(TSMC、UMC)要求，協調供應商配合進行溫室氣體盤查活動等。</p> <p>(二)承續公司提高加值服務，造福員工、客戶及股東的經營理念，除以環境保護、污染預防及持續改善為環境管理系統核心價值外，並自2003年取得英國UKAS的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維續至今。</p> <p>(三)106年度本公司外購電力溫室氣體排放量494.23公噸CO2e較105年494.70公噸略減0.47公噸 0.1%。</p> <p>本公司營運支援部及物流管理部皆有專責人員依循環境政策，督導、落實環境管理系統運作，進而認知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影響，除符合ISO國際標準有關營運活動和環境互動的要求外並落實社會責任既定政策。</p>	(二)與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三)與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一)1.本公司遵守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等勞動法規，並制定各項管理辦法，保障員工權益並使公司內部各項運作制度化，在雇用政策上並無差別待遇。</p> <p>2.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員工各項補助(如:婚喪喜慶、教育獎助學金等)、贊助員工社團活動及提供並補助國內外旅遊。</p> <p>3.投保團體險及旅遊平安險以保障員工權益。</p> <p>4.實施員工持股信託(ESOP)，幫助同仁長期儲蓄、累積財富，以保障未來生活之安</p>	(一)與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定，並增進員工對公司之參與感。  (二) 公司內部設有員工反應信箱，員工可以在任何時間提出意見，轉由專人直接處理，保護員工權益。	(二) 與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1. 本公司提供良好工作環境，每年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並請專業醫師提供諮詢和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2. 為提供友善之職場環境，並體恤女性同仁哺育幼兒集乳所需，本公司特於高雄、新竹及台北三地區設置「哺(集)乳室」。	(三) 與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四) 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員工說明會，建立公司與員工溝通及政策宣導說明之機制。	(四) 與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五) 本公司導入員工職業適性測驗多年，輔助主管更加了解員工的強弱項，俾利人員管理。搭配內部培訓規劃，有目的、針對性的培養員工專業技能，力求員工長期的職涯發展能夠與公司的業務拓展需求同步提升，強化公司競爭力。	(五) 與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 本公司重視客戶售後服務，有多項客訴管道和客訴處理標準作業流程。	(六) 與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七)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均遵循本公司客戶及供應商之當地相關法規與國際準則之規範。	(七) 與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 為確保長期穩定供應符合客戶產品品質需求及對環境保護要求，本公司採取訂定和供應商代理關係、合約及要求供應商提供產品品質資料及物質安全資料表，以確保對環境保護措施。	(八) 與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九) 本公司尚未在與供應商契約內納入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但本公司之主要供應商為國際大廠，本身也重視企業社會責任及環境保護，並已將企業社會責任及環境保護納入自身的公司治理及重要政策中。	(九) 已就洽談中之新的供應商契約內，納入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一)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公司對社會責任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並不定期於公司網站更新相關訊息供大眾參閱。	(一) 與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但以成為模範的企業公民為期許，展現企業對員工、股東及客戶的承諾，除了落實資訊透明化之外，長期在董事長帶領下與員工熱忱參與，致力於引進產業新技術、新材料、新設備及感心的服務，協助企業成長和成功，同時企業因而創造更多的就業機會，實已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的規範。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1)106 年度共捐助社會公益團體、贊助文教、藝文活動及改善在地小學教學環境設備金額合計約新台幣 1,130,455 元。</p> <p>(2)106 年 10 月獲頒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推動溫室氣體減量行動獎狀。</p> <p>(3)人權維護：</p> <p>1.機會平等：秉持機會平等的原則及肯定多元人才的貢獻，招募員工採公開遴選的程序，唯才是用、適才適所，而非依種族性別、年齡、生活型態、宗教、國籍或政治立場。</p> <p>2.性別工作平等法規定：訂定性騷擾防制措施申請及懲戒辦法。</p> <p>(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p> <p>本公司依據主管機關規定，定期公佈公司營運、財務等相關資訊，在重大政策方面必須透過董事會決議，作為公司政策實施依據。</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p> <p>公司以銷售服務為產品，提供客戶前瞻材料、設備與技術，以滿足客戶成長的需求。</p> <p>為能落實公司運作對社會的責任，同時發展永續經營的環境，並自2003年取得英國UKAS的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維續至今。</p>			

(六)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其中明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員工及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人應遵守法令規定。誠信為本公司文化的核心價值之首，本公司一向以承諾、互信、互惠的態度，堅持最高度的職業操守與道德從事所有業務活動。</p> <p>(二) 為提倡與宣導誠信行為，本公司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規範，亦置放於公司內部網頁查詢並遵守。對於違反者，本公司亦明訂依法追究責任。</p> <p>(三) 為防範不誠信行為，本公司除要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執行商業活動的過程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並明訂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或接受任何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避免員工因個人利益而犧牲公司權益等。本公司所有同仁和董事會成員均嚴守其規範。</p>	<p>(一) 與上市上櫃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p>(二) 與上市上櫃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p>(三) 與上市上櫃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p>	<p>✓</p> <p>✓</p> <p>✓</p>		<p>(一) 與本公司往來之客戶及供應商多為知名公司，其誠信相關資訊取得較易，而若簽訂商業合約，於合約內容也逐步加強誠信條款之規定。</p> <p>(二) 本公司已設置專職推行委員會負責及監督執行，視情況向董事會報告辦理情形。</p> <p>(三) 本公司已執行相關規範及員工相關簽署文件</p>	<p>(一) 與上市上櫃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p>(二) 與上市上櫃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p>(三) 與上市上櫃誠信經營守則</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中即明訂避免個人利益衝突並不得洩露；並建置電子信箱等檢舉管道提供申訴檢舉。	規定相符。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訂有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因應環境及相關法令變更進行修訂，以確保制度持續有效。稽核室直接隸屬董事會，以確保稽核業務執行之獨立性及客觀性，每年評估風險擬定稽核計畫，並依計劃執行相關查核，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查核結果，讓管理階層瞭解制度之執行狀況。	(四) 與上市上櫃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為提倡及宣導誠信行為，本公司已向全體員工進行宣導，並將相關規範置於本公司內部網頁供同仁隨時查閱。	(五) 與上市上櫃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設有檢舉管道並制定相關懲戒與申訴制度，並遵法個資保密，及嚴禁對舉報同仁從事報復行為；對於舉報資料由公司指定人員親自處理。	(一) 與上市上櫃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訂有調查處理準則，相關人員應保密，對於受理案件依本規定辦理。	(二) 與上市上櫃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檢舉流程中均保密檢舉人，並不會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三) 與上市上櫃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規定於公司網站、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並不定期於公司網站更新相關推動成效。	(一) 與上市上櫃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為建立誠信之企業文化，以健全經營，經參酌金管會「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遵循該守則運作，並未有運作與守則差異或不符之情事發生。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誠信為本公司文化的核心價值之首，本公司一向以承諾、互信、互惠的態度，堅持最高度的職業操守與道德從事所有業務活動。 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範，本公司已於105年1月27日完成「誠信經營守則」之制定與公告執行。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本公司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選舉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董事進修推行辦法」、「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誠信經營守則」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公司章程」等規章。

(2)相關規章揭露於年報及股東會議事手冊，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se.com.tw>)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wahlee.com>) 查閱。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詳本年報第 21 頁至第 25 頁。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應下列事項：

- 1.內部控制聲明書：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日期：107年03月26日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7 年 03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8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浩斌 簽章



總經理：張尊賢 簽章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日期）	重要決議
106 年股東常會 (106.05.26)	一、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二、通過 105 年度盈餘分配，提撥股東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2.6 元。 三、通過修訂「公司章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四、通過改選董事 9 人（含獨立董事 3 人）。 五、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日期）	重要決議
106 年第一次董事會 (106.02.22)	一、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銷售及收款循環」部分條文。 二、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營運計劃。 三、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與銀行往來業務之授權。 四、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暨變更會計師，自 105 年第 4 季起，改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珍麗會計師及龔俊吉會計師接任。 五、通過為子公司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PT. Wah Lee Indonesia 及 Wah Lee (Vietnam) Co., Ltd 背書保證。 六、通過全面改選董事，應選董事 9 人(含獨立董事 3 人)。 七、通過 106 年股東常會議案及召開股東常會開會日期、地點。
106 年第二次董事會 (106.03.22)	一、通過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二、通過 105 年度盈餘分配，擬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601,614,359 元 (每股現金股利 2.6 元)。 三、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 105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 四、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 106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比率。 五、通過為子公司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Wah Lee Tech (Singapore)Pte., Ltd.背書保證。 六、通過為轉投資公司長華塑膠(股)公司、上海華長貿易有限公司及華旭科技(股)公司背書保證。 七、通過向土地銀行申請竹北辦公室及湖口倉庫長期擔保借款額度。 八、通過出具本公司 10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九、通過提名董事暨獨立董事候選人，應選董事 9 人(含獨立董事 3 人)。 十、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十一、通過出售子公司 Skypower 合同會社股權。



會議名稱 (日期)	重要決議
106 年第三次董事會 (106.04.13)	一、通過向三家銀行申請中期週轉金貸款。 二、通過審查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 三、通過修訂「公司章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106 年第四次董事會 (106.05.11)	一、提報 106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二、通過為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保險額度為美金 500 萬元。 三、通過為子公司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及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購料背書保證。 四、通過增設內部控制制度「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管理作業程序」。 五、通過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106 年第五次董事會 (106.05.26)	一、通過選舉董事長及副董事長，由張瑞欽董事(係康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擔任本公司董事長，陳俊英董事擔任副董事長。 二、通過聘請汪雅康先生、朱浩民先生、陳義明先生等三位擔任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106 年第六次董事會 (106.08.09)	一、提報 106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二、通過 105 年度現金股利發放新台幣 601,614,359 元，每股現金股利 2.6 元，訂定 106 年 9 月 3 日為除息基準日及 106 年 9 月 22 日為現金股利發放日。 三、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經理人薪資報酬。 四、通過為子公司 Wah Lee Tech (Singapore)Pte., Ltd.、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購料背書保證。 四、通過修訂「會計制度」、「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 五、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與內部稽核實施細則「總則」、內部控制制度「融資循環」及「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部分條文。
106 年第七次董事會 (106.11.09)	一、提報 106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二、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稽核計劃。 三、通過修訂「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辦法」、「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董事會議事規範」、「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 四、通過修訂內控之「審計委員會運作管理作業程序」、「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管理作業程序」、「股務作業管理辦法」、「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投資循環」及「內控自行評估辦法」部分條文。
107 年第一次董事會 (107.01.22)	一、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營運計劃。 二、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與銀行往來業務之授權。 三、通過繼續為子公司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PT. Wah Lee Indonesia 及 Wah Lee (Vietnam) Co., Ltd 背書保證。

會議名稱 (日期)	重要決議
	<p>四、通過取消為子公司 Skypower 背書保證。</p> <p>五、通過 107 年股東常會議案及召開股東常會開會日期、地點。</p>
107 年第二次董事會 (107.03.26)	<p>一、通過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p> <p>二、通過 106 年度盈餘分配，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763,587,456 元 (每股現金股利 3.3 元)。</p> <p>三、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 106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p> <p>四、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 107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比率。</p> <p>五、通過修訂「董事、監察人薪資報酬管理辦法」部分條文。</p> <p>六、通過繼續為子公司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Wah Lee Tech (Singapore)Pte., Ltd. 購料背書保證。</p> <p>七、通過為轉投資公司長華塑膠(股)公司、上海華長貿易有限公司及華旭科技(股)公司背書保證。</p> <p>八、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p> <p>九、通過出具本公司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p> <p>十、通過修訂「職務授權及核決權限辦法」及授權修訂權限。</p> <p>十一、通過修改 107 年股東常會議案。</p>

(十二)股東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之檢討：

106 年股東常會決議事項 (106.05.26)	執行情形結果
通過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	經 106 年 8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 106 年 9 月 3 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 106 年 9 月 22 日發放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601,614,359 元。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業經經濟部 106 年 6 月 14 日經授商字第 10601076320 號函核准登記在案。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已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通過全面改選董事案	選出董事 9 人 (含獨立董事 3 人)，業經經濟部 106 年 6 月 14 日經授商字第 10601076320 號函核准登記在案。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	龔俊吉	106.01.01~106.12.31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四)給付同一簽證會計師及其所屬會計師事務所關係企業之其他非審計公費：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賴永發						106.01.01~106.12.31	移轉訂價 410 千元
	張惟桔				450	450		Skypower 申請適用台日租稅協定 40 千元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一〇六年二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決議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本公司原簽證會計師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秋燕會計師及江佳玲會計師，由於內部組織調整變動，自一〇五年第四季起財務報表改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珍麗會計師及龔俊吉會計師負責簽證。		
說 明 係 委 任 人 情 況 或 會 計 師 終 止 委 任 或 不 接 受 委 任	當 事 人	會 計 師	委 任 人
	主 動 終 止 委 任		不 適 用
	不 再 接 受 ( 繼 續 ) 委 任		
最 近 兩 年 內 簽 發 無 保 留 意 見 以 外 之 查 核 報 告 書 意 見 及 原 因	不 適 用		
與 發 行 人 有 無 不 同 意 見	有	會 計 原 則 或 實 務	
		財 務 報 告 之 揭 露	
		查 核 範 圍 或 步 驟	
		其 他	
	無	不 適 用	
其 他 揭 露 事 項 (本 準 則 第 十 條 第 六 款 第 一 目 之 四 至 第 一 目 之 七 應 加 以 揭 露 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陳珍麗會計師、龔俊吉會計師
委 任 之 日 期	一〇六年二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
委 任 前 就 特 定 交 易 之 會 計 處 理 方 法 或 會 計 原 則 及 對 財 務 報 告 可 能 簽 發 之 意 見 諮 詢 事 項 及 結 果	不 適 用
繼 任 會 計 師 對 前 任 會 計 師 不 同 意 見 事 項 之 書 面 意 見	不 適 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無此情事。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事。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6 年度		107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長	康泰投資(股)公司	0	0	0	0
董事長代表人	張瑞欽	0	0	0	0
副 董 事 長	陳俊英	(311,000)	0	(40,000)	0
董 事	林知海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汪雅康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朱浩民	0	0	0	0
獨立董事(註 2)	徐守德	0	0	0	0
董 事	寶廣投資(股)公司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林淑貞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 註 2 )	張尊賢	0	0	0	0
董 事(註 2)	葉清彬	0	0	0	0
董 事(註 1)	陳秉宏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監 察 人(註 1)	黃明煌	(9,00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監 察 人(註 1)	葉清彬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監 察 人(註 1)	徐守德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執 行 長 兼 總 經 理	張尊賢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吳東霖	(55,000)	0	0	0
副 總 經 理	陳啟星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陳致遠	(100,000)	0	0	0
協 理(註 4)	盧瑞明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協 理	張瑞育	(44,000)	0	0	0
協 理	陳崑鐘	0	0	0	0
協 理(註 3)	張財發	0	0	44,160	0
協 理	林立章	0	0	0	0
協 理	張瑞森	0	0	0	0
協 理	劉宗銘	(1,000)	0	0	0
協 理	吳錫麟	0	0	0	0
協 理	蘇育良	0	0	0	0
協 理(註 1)	王彥超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職 稱	姓 名	106 年度		107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協 理(註 1)	鄭怡銘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協 理	吳修儀	0	0	0	0
協 理	楊震銘	0	0	0	0
協 理	張有文	0	0	0	0
協 理	林芳夙	0	0	0	0
協 理	劉鳳榮	0	0	0	0
協 理	余璟佃	0	0	0	0
協 理	潘青峰	0	0	0	0
協 理	蔡肯堂	0	0	0	0
協 理	陳意仁	0	0	0	0
協 理	施青弦	0	0	0	0
協 理	楊政儒	(5,000)	0	0	0
協 理	翁振倉	0	0	0	0
協 理	邵光暉	0	0	0	0
協 理	張志安	0	0	0	0
協 理(註 2)	游復興	0	0	0	0
協 理	林仁智	0	0	0	0
協 理	李國屏	0	0	0	0

註 1：106 年度解任。

註 2：106 年度新任。

註 3：107 年度解任。

註 4：107 年度新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

107 年 3 月 31 日

姓 名	股權移轉 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 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 比例超過百分之十 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張瑞育	贈與	106.07.06	張真瑋	父女	44,000	49.30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7年3月31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張瑞欽	14,910,397	6.44%	1,689,656	0.73%	0	0.00%	陳俊英	二親等以內親屬	
臺銀保管艾德伯森亞洲股票信託投資專戶	14,492,525	6.26%	0	0.00%	0	0.00%	無	無	
康泰投資(股)公司	14,414,155	6.23%	0	0.00%	0	0.00%	德衛公司	康泰董事長為德衛公司董事	
康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淑芬	100,280	0.04%	0	0.00%	0	0.00%	無	無	
德衛投資(股)公司	11,007,422	4.76%	0	0.00%	0	0.00%	康泰公司	德衛董事長為康泰公司董事長	
德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新謨	61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富世投資(股)公司	10,283,583	4.44%	0	0.00%	0	0.00%	無	無	
富世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毓仁	0	0.00%	0	0.01%	0	0.00%	無	無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7,182,000	3.10%	0	0.00%	0	0.00%	無	無	
晶贊投資(股)公司	4,592,882	1.98%	0	0.00%	0	0.00%	無	無	
晶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立修	33,883	0.01%	0	0.00%	0	0.00%	無	無	
渣打銀行受託保管富達基金投資專戶	4,376,000	1.89%	0	0.00%	0	0.00%	無	無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4,140,555	1.79%	0	0.00%	0	0.00%	無	無	
臺灣銀行受託保管埃德巴斯頓亞洲股票(澤西)信託投資專戶	4,101,000	1.77%	0	0.00%	0	0.00%	無	無	

十、綜合持股比例：

107年3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 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Wah Lee Holding Ltd.	13,070,000	100.00%	0	0.00%	13,070,000	100.00%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 有限公司	56,000,000	53.69%	48,296,655	46.31%	104,296,655	100.00%
長華電材公司	19,790,218	30.98%	724,004	1.13%	20,514,222	32.11%
長華塑膠公司	4,000,000	40.00%	0	0.00%	4,000,000	40.00%
華宏新技公司	25,962,978	26.12%	4,187,810	4.19%	30,150,788	30.15%
華展光電公司	600,000	35.00%	0	0.00%	600,000	35.00%
全順物流公司	9,500,000	63.33%	0	0.00%	9,500,000	63.33%
華軒綠能公司	500,000	25.00%	0	0.00%	500,000	25.00%
華立日本公司	1,500	83.33%	0	0.00%	1,500	83.33%
Wah Lee Korea Ltd.	147,000	100.00%	0	0.00%	147,000	100.00%
岡山 Solar 合同會社	- (註4)	99.99%	- (註4)	0.00%	- (註4)	99.99%
櫻川 Solar 合同會社	- (註4)	99.99%	- (註4)	0.00%	- (註4)	99.99%
宮崎 Solar 合同會社	- (註4)	99.99%	- (註4)	0.00%	- (註4)	99.99%
華盈供應鏈管理(深圳) 有限公司	- (註2)	0.00%	- (註2)	100.00%	- (註2)	100.00%
PT. Wah Lee Indonesia	486,000	60.00%	0	0.00%	486,000	60.00%
香港美地投資(控股) 有限公司	4,091,041	80.00%	0	0.00%	4,091,041	80.00%
Wah Lee Vietnam Co., Ltd.	500,000	100.00%	0	0.00%	500,000	100.00%
永俊國際有限公司	-	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 有限公司	- (註2)	0.00%	- (註2)	100.00%	- (註2)	100.00%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 有限公司	- (註2)	0.00%	- (註2)	70.00%	- (註2)	70.00%
SHC Holding Ltd.	0	0.00%	1,290,000	100.00%	1,290,000	100.00%
Wah Lee Tech (Singapore) Pte. Ltd.	0	0.00%	1,600,000	100.00%	1,600,000	100.00%
上海華長貿易 有限公司	- (註2)	0.00%	- (註2)	30.00%	- (註2)	30.00%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 有限公司	- (註2)	0.00%	- (註2)	21.44% (註3)	- (註2)	21.44% (註3)
亞狄國際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	- (註2)	0.00%	- (註2)	70.00% (註3)	- (註2)	100.00%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註2：係屬有限公司型態，並無股份。

註3：本公司與100%持股子公司-Wah Lee Holding Ltd.合計持有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100%，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持有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70%，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持有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30.63%及亞狄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100%，故本公司對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綜合持股為21.44%及對亞狄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綜合持股為70%。

註4：詳本年報第234頁至第235頁。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 1.股本來源

107年3月31日；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其 他
95.02	10 元	240,000,000	2,400,000,000	196,495,062	1,964,950,620	公司債轉換股份 7,667,270 元	無	95年2月20日 經授商字 第09501028140號 核准
95.06	10 元	300,000,000	3,000,000,000	209,354,864	2,093,548,640	盈餘轉增資 128,598,020 元	無	95年6月6日 金管證一字 第0950122737號 核准
96.06	10 元	300,000,000	3,000,000,000	219,635,510	2,196,355,100	盈餘轉增資 102,806,460 元	無	96年6月28日 金管證一字 第0960032751號 核准
97.08	10 元	300,000,000	3,000,000,000	230,134,006	2,301,340,060	盈餘轉增資 104,984,960 元	無	97年8月6日 金管證一字 第0970039612號 核准
98.06	10 元	300,000,000	3,000,000,000	234,409,138	2,344,091,380	盈餘轉增資 42,751,320 元	無	98年6月23日 金管證發字 第0980031087號 核准
99.06	10 元	300,000,000	3,000,000,000	231,390,138	2,313,901,380	註銷庫藏股 30,190,000 元	無	99年6月30日 經授商字第 09901134430號 變更登記

107年3月31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231,390,138	68,609,862	300,000,000	屬上市股票

2.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 (二)股東結構

107年3月3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2	15	60	14,643	186
持 有 股 數	395,047	12,775,778	51,097,847	99,438,269	67,683,197	231,390,138
持 股 比 例	0.17%	5.52%	22.08%	42.98%	29.25%	100.00%

### (三)股權分散

		每股面額十元		107年3月31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7,286	572,287	0.25%	
1,000 至	5,000	5,243	10,919,069	4.72%	
5,001 至	10,000	1,045	7,802,601	3.37%	
10,001 至	15,000	390	4,772,832	2.06%	
15,001 至	20,000	218	3,934,329	1.70%	
20,001 至	30,000	211	5,172,693	2.24%	
30,001 至	50,000	185	7,295,376	3.16%	
50,001 至	100,000	137	9,872,296	4.27%	
100,001 至	200,000	88	12,115,490	5.24%	
200,001 至	400,000	42	12,246,599	5.29%	
400,001 至	600,000	17	8,477,868	3.66%	
600,001 至	800,000	4	3,040,900	1.31%	
800,001 至	1,000,000	6	5,390,831	2.33%	
1,000,001 以上		34	139,776,967	60.40%	
合	計	14,906	231,390,138	100.00%	

特別股：無。

###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7年3月3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張瑞欽		14,910,397	6.44%
臺銀保管艾德伯森亞洲股票信託投資專戶		14,492,525	6.26%
康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414,155	6.23%
德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007,422	4.76%
富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283,583	4.44%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7,182,000	3.10%
晶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592,882	1.98%
渣打銀行受託保管富達基金投資專戶		4,376,000	1.89%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4,140,555	1.79%
臺灣銀行受託保管埃德巴斯頓亞洲股票(澤西)信託投資專戶		4,101,000	1.77%

##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	年		105 年	106 年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
	目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50.50	58.60	60.30
	最	低	41.50	45.60	52.40
	平	均	45.55	50.87	57.02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42.73	46.62	不適用
	分配後		42.73	(註7)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31,390,138	231,390,138	不適用
	每股盈餘 (註3)	調整前	4.52	6.09	不適用
		調整後	4.52	(註7)	不適用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6	3.3 (註7)	不適用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無	無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無	無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無	無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4)		10.08	8.35 (註7)	不適用
	本利比(註5)		17.52	15.42 (註7)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6)		5.71%	6.49% (註7)	不適用

註1：資料來源為臺灣證券交易所網站。

註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因無償配股、員工紅利轉增資、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而追溯調整。

註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7：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6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0%。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本次股東會擬議分派現金股利每股 3.3 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有關資訊：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9%~13%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06 年度分派員工、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 207,579,000 元及 21,701,000 元，係依據公司章程第 20 條規定提撥。若董事會決議實際分派金額與提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 107 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106 年度分派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分別為 207,579,000 元及 21,701,000 元。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次無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經 106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金額 160,575,000 元及董監事酬勞金額 16,787,000 元。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

1.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民國 103 年 8 月 1 日
面 額	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壹拾億元整
利 率	0%
期 限	3 年期 到期日：民國 106 年 8 月 1 日
保 證 機 構	無
受 託 人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惠國律師事務所 黃泰源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秋燕 龔俊吉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除提前轉換或本公司提前收回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 0 元整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詳本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詳本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債信專區之債券發行資料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106年8月1日本公司華立二到期還本10,000張，已全數償還完畢，並於106年8月2日終止上櫃買賣。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 2.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年度		106年度截至7月31日
項目		
可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元)	103.40
	最低(元)	101.00
	平均(元)	102.51
轉換價格(元)		61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03年8月1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69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無。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103年8月1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面額、張數及發行價格

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張數計壹萬張，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壹拾億元。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為三年，自民國103年8月1日開始發行，至民國106年8月1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票面利率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0%。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到期時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1.5075%，實質年收益率0.5%)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之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實體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一)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民國103年9月2日)起，至到期日(民國106年8月1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條第(二)項規定期間外，得依本辦法第十條規定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二)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停止轉換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及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並檢同登載債券之存摺，由交易券商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提出申請，一經申請不得撤銷。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時即生轉換之效力。本公司股務代理

機構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原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持有本債券轉換為股票時，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民國103年7月24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16.16%之溢價率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前述方式，發行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69元。

###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因本公司履行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向下調整，向上則不調整。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有實際繳款作業者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之，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frac{\text{每股繳款金額(註3)}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4)}}}{\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或股票分割基準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本公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調降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text{調降後轉換價格} = \text{調降前轉換價格} \times (1 - \text{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3.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1)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向下調整，向上則不調整。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購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1)}} \\ \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如訂價基準日前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債券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並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後公告之。本債券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市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後換發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買賣，並由本公司洽台灣證券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本公司普通股採無實體發行，轉換後之普通股以無實體方式自交付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 十四、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普通股股票數額予以公告，且每季至少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一次。

- 十五、轉換成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畸零股，該股份金額，除折抵集保劃撥費用外，本公司應以現金償付之(計算至新台幣元，角以下四捨五入)。

## 十六、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除本辦法另有約定者外，請求轉換之債券持有人，於轉換請求生效後，其權利義務與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之股東相同。

## 十七、轉換年度股利之歸屬

### (一)現金股利



-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於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轉換。
- 3.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而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 (二)股票股利

-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於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債券轉換。
- 3.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而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 十八、本公司之贖回權

-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民國 103 年 9 月 2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6 年 6 月 22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且債券收回基準日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
-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民國 103 年 9 月 2 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6 年 6 月 22 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且債券收回基準日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
- (三)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到期日一律按本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

十九、所有本公司由次級市場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得再賣出或

發行。

- 二十、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稅務法規之規定辦理。
-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由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轉換及還本付息之事宜。
-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所營事業之主要內容

- (1)國際貿易業。
- (2)精密化學材料批發業。
- (3)塑膠原料批發業。
- (4)電子材料批發業。
- (5)電池批發業。
- (6)電信器材批發業。
- (7)電器零售業。
- (8)醫療器材批發業。
- (9)合成樹脂批發業。
- (10)合成橡膠批發業。
- (11)工業助劑批發業。
- (12)污染防治設備批發業。
- (13)耐火材料批發業。
- (14)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光阻液、去光阻液、金屬氧化物及氧化矽研磨液、碳化矽爐管、玻璃基材、導電玻璃、液晶、乾膜光阻、發泡劑、冷凍冷媒、空調冷媒、汽車及冰箱用冷媒、彈性纖維、玻璃纖維、碳纖維、硼纖維、聚乙烯纖維)。
- (15)精密儀器批發業。
- (16)飼料批發業。
- (17)飼料零售業。
- (18)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2、公司目前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產品項目	106年度合併營業收入	營業比率(%)
電子資通訊產業	15,514,931	36.2%
半導體產業	10,160,345	23.7%
平面顯示器產業	7,775,815	18.1%
綠能產業	3,053,491	7.1%
印刷電路板／主機板產業	4,405,636	10.3%
其他	2,005,702	4.7%
合計	42,915,920	100.0%

##### 3、公司目前之產品

本公司係以引進並推廣大中華及東南亞地區關鍵與趨勢產業之前瞻材料、零組件、設備、技術及整合服務為經營重心，以滿足高科技及明星產業鏈客戶一次購足（One Stop Shopping）的需求。目前的業務發展重點，係以(1)資訊/通訊/電子構

裝(包括,印刷電路板/主機板、行動裝置、雲端計算、物聯網相關、先進通訊...等)、(2)半導體、(3)光電及 FPD(材料/零組件/模組/系統)、(4)綠能、節能與儲能(例如,新能源、LED...)及(5)其他(包括,生技醫療、環保、水處理、食物/品添加劑及包材、先進製造材料...)等五大類別產業為主要經營範疇。其中,半導體產業的重點產品為光阻液、去光阻液、銅製程研磨液、相關耗材及各項製程相關化學品與特化氣體...等;資訊 / 通訊產業的重點產品則為高端與環保類高階工程塑膠粒及膜片,主要應用在資/通訊相關產品的機殼、連接器、鏡頭、各類顯示器相關膜片、LED...等資/通訊、光電及汽車相關產品的零組件上,近期更積極開發食品、醫療包裝、電動車及民生所需塑膠產品市場。此外,在印刷電路板(PCB)及主機板應用市場上,則朝輕薄短小的微型化電子構裝趨勢演化,提供高階產品的乾膜光阻、銅箔基板、導電銀膠、屏蔽薄膜及導電膠、耐高溫氟素離型膜、FPC 積層壓合離型膜、電鍍銅製程用無氧純銅塊、磷銅球、氧化銅粉等材料及 PCB 產業用裁板及研磨製程設備與檢測設備,近期更積極開發通訊市場的高階應用;光電及 FPD(平面顯示器)產業係以光學板材、製程用化學品、電子級特用氣體、時序控制 IC、FLASH、觸控面板相關元件與材料、OLED 材料/drivers 及平面顯示器產業用設備等產品為主,近期更跨足下游的模組及應用系統(例如,電子白板),並積極投資開發下世代明星產品,例如先進顯示技術(3D、flexible、transparent..)。而在綠能、節能與儲能產業的發展則以新能源或節能、儲能相關產品為主,例如,固態照明(LED)、太陽能光電、二次電池材料、模組及系統、風電用材料/模組/系統、沼氣發電....等,在此產業的發展係本公司未來重要的成長動能之一。除經營上述產業之外,本公司亦是大中華地區工業用材料、精緻/特用化學品、先進製造相關材料及冷媒相關產品的重要供應商。除此之外,有鑑於對醫療保健、環境保護的需求日益強烈,本公司更已跨足生醫、空汙及水資源處理/淨化、食物...等相關領域發展,在不久的將來亦將為這些產業的蓬勃發展及進步帶來重大的貢獻。

在大中華地區各產業的發展上,本公司不僅掌握了產業技術及市場需求的脈動,一再創造營運的高峰,同時,也在各產業轉型的過程裡,扮演重要的 2.5 代推手的角色,成為各產業的創新技術推動者以及關鍵通路及整合商。現階段,我們除了持續強化對現有市場客戶的服務外,更積極致力於新能源、環保、民生、生醫等相關產業,及資/通訊創新應用科技(例如,穿戴式裝置、雲端應用及物聯網相關解決方案、下世代通訊...等)的推動,期能永續創造榮景,並持續進行資源整合及引領技術創新,稱職扮演各產業鏈關鍵的價值創造者。

茲將本公司在這些產業上的主要產品及開發中項目分別敘述如下:

#### (1)資訊/通訊及電子構裝產業

本公司在資訊 / 通訊產業之主要產品項目為資訊 / 通訊用高階工程塑膠,包括電腦及電器外觀件塑膠材料(ex. PC、PC/ABS、PPO、FR-ABS)、TFT LCD 產業塑膠材料及光學膜(ex. PC、PMMA、COC)、電子連接器高溫工程塑膠(ex. PA9T、PPS、PA66、PBT、PET)、電子電器機構件高機能工程塑膠(ex. PA9T、LCP、PHENOLIC、PEI)、光學元件塑膠材料(ex. OKP4、COC、PMMA、PC)、電子電器絕緣及功能性塑膠薄膜(ex. PC、PBT、PET、PEN、PPS、NYLON FILM)。

其它包括,聚酯彈性體工程塑膠(TPE)、尼龍(NYLON 6)、NYLON12、光

學用高分子 (ARTON)、聚縮醛 (POM)、銅合金、PCT、DAP、PES、PEEK、POM、SBS、EVOH、GP-PS、MODIFY PP、K-RESIN、AS、PE、PP、硬化、防眩、抗反射、表面特殊處理薄膜及板材、台玻 C.S.、Fuji-Silycia 矽粉、H.C. PET for ITO Film、H.C. PET for Cover Lens Film、各種基材 Film: PEI、ARTON、PPE、PP、PS。

此外在 PCB/主機板相關應用領域之主要銷售產品，則涵蓋該應用的主要基材、製程材料及設備，簡要說明如下：

- A、印刷電路板用主要基材：HDI/FPC/IC 載板(IC Substrate)/Rigid-Flex 用 low flow PP、高頻低損耗應用 Ultra Low Dk & Df 銅箔基板、電鍍銅材(純銅塊、磷銅球、氧化銅粉)、EMI FILM (電磁波遮蔽膜)、導電銀漿、灌孔銅膏、LCP FILM(液晶高分子薄膜)。
- B、印刷電路板用製程材料：高解析與直接成像乾膜光阻、離型膜。
- C、印刷電路板製程設備：曝光機、自動貼合機、檢查機、V 槽裁切與自動 CCD 對位 CCL 剪磨邊機。

隨著資/通訊技術及基礎架構的突破，行動裝置、雲端計算及物聯網已對各產業產生創新性甚至破壞性的影響，本公司亦積極整合集團內相關產品及資源，並與相關廠商進行策略聯盟，未來在這些劃時代創新應用領域上亦將推動相關產品及解決方案。

## (2) 半導體產業

本公司在半導體產業提供之主要產品包括半導體產業用化學品、材料及設備，包括矽晶片、光阻液、顯影液、去光阻液、銅/低介電材料清洗液、IC 製程用化學品與特殊氣體、擴散及 CVD 製程用化學品、聚亞醯胺、半導體平整研磨液，另外尚有多晶矽及精細陶瓷組件、半導體製程尾氣處理設備及封裝用蝕刻電鍍化學品等。

## (3) 光電及平面顯示器產業

本公司在光電及平面顯示器產業之主要產品為平面顯示器及觸控用 IC、材料、元件、模組與製程設備、化學品，包括如下：

- A、液晶材料及模組，例如導光板、光學擴散板、薄型化導光板、異方性導電膠膜、偏光板、擴散膜、反射片、配向膜、LED 背光模組、導光板射出機、製程用氣體與化學品、玻璃薄化、有機絕緣光阻。
- B、液晶面板製程設備及化學品，例如，邊緣曝光機、配向機、液晶脫泡機、真空加壓裝置、液晶注入機、封口機、壓力釜、UV 壓合機、TFT 用正型光阻、蝕刻液、剝離液、洗邊劑、氣體純化系統。
- C、彩色濾光片製程材料與設備，例如，濾光片、熱板、冷板設備、UV 清洗機、Excimer 清洗機、黑色樹脂型矩陣材、R.G.B.三色彩色光阻、各型 CF 間隙材(Photo Spacer)、玻璃洗淨劑、光阻專用顯影液。
- D、觸控及 OLED 顯示器製程材料與設備，例如，ITO 玻璃、ITO 導電薄膜、上蓋玻璃、蒸鍍光罩、硬化膜、防爆膜、OLED 封裝設備、導電銀膠(烘烤型、雷射蝕刻型、感光型)、絕緣油墨、石英振盪片、精密金屬遮罩。
- E、IC 晶片，例如，時序控制 IC、FLASH、OLED driver IC、光通訊發射、接收

晶片及模組。

F、FPD 模組及系統：例如，工業用面板、廣告用面板、客製化面板、電子白板。

#### (4) 綠能、節能及儲能產業

本公司在綠能、節能及儲能產業主要產品包括：

- A、太陽能電池與模組材料及系統開發，例如，切割鋼線、單晶/多晶太陽能晶片、銀漿、鋁漿、EVA、背板、Ribbon、矽膠墊、太陽能電池芯、電池模組、製程用氣體及化學品、屋頂型/地面型太陽能發電系統、太陽能電廠。
- B、LED 製程與封裝材料，例如，LED 晶棒、切割線、藍寶石晶圓(拋光載板)、圖案化載板、Wafer 回收再利用、螢光粉、環氧樹脂、矽膠、導線架、其它 LED 封裝材料、LED 散熱基板、製程用氣體、封裝用氟素離型膜。
- C、LED 元件與模組及 LED 照明，例如，LED 背光源、SMD LED 光源、大功率 LED 光源、多晶封裝 LED 光源模組、LED 照明燈源。
- D、二次電池材料、電池芯、模組與設備，例如，鋰電池磷酸鋰鐵正極材料、鋰電池 NMC 三元正極材料、鋰電池天然石墨、硬碳負極材料、鋰電池隔離膜材料、鋰電池電解液、鋰電池奈米碳纖維助導劑、電動車及儲能用電池芯/模組/系統、電池芯極片塗佈與卷繞設備。
- E、電力事業，例如，沼氣發電模組/系統、區域電網組件/系統、風力發電用材料(例如，芯材)/模組/系統，以及其它環保能源及節能模組/系統。

#### (5) 其它

除了上述四大類產業產品外，為充分滿足各產業發展及市場所需，本公司亦代理銷售傳統工業及先進製造產業用相關材料，並積極發展生技醫療產業、環保、物聯網及下世代通訊相關產品及方案。

- A. 生醫產業：本公司在生醫產業的佈局，已在下述領域逐漸發酵：製藥(ex. 賦形劑)、生化(ex. 生化原料、飼料用原料)、醫材(ex. 塑膠原料及膠材、一、二級醫材、手術器材、醫療服務器材)、保健食品(ex. 保健食品及其原料)、抗體開發、試劑、試藥、酵素應用、醫療食品包裝材/生質材料、生物可分解塑膠、血液透析器及洗腎相關設備、耗材...等，未來亦將跨足終端醫療服務。
- B. 而傳統工業用及先進製造其他相關材料則包括，碳纖、塑膠加工用機械及周邊設備、複合材料(玻璃纖維、芯材、樹脂)、船用引擎(遊艇用柴油引擎及發電機)和設備及其他船舶用相關材料與設備、防彈、防火材料、高強力纖維、摩擦及研磨材料、功能性化工材料、絕緣材料、電動車矽膠材料、鈹材、散熱材、HFC、HCFC 冷媒及發泡劑等、特用化學品(ex. 矽粉、抗靜電劑)、離型劑、防腐蝕/防鏽塗料、石墨烯及相關製品。
- C. 此外，因應全球環保需求及排放、清運標準日益提高，本公司亦積極跨入如空氣、水等天然資源的淨化及處理回收產業，引進相關環境淨化器材及解決方案。在水資源方面，本公司跨入廢水處理相關服務，例如，廢液氨氮濃縮回收處理、廢液零排、汗水分離銅、鎳、鋅、錫等重金屬回收，污泥減量及固化；空氣環保產業方面，則因應全球日益重視空氣品質的趨勢，引進如光觸媒及黃煙回收等材料及設備，協同環保相關公司進行廢水減量、廢氣回收及減排、空氣淨化相關方案及市場的推動。

D. 行動/穿戴裝置、物聯網、雲端計算及新世代通訊相關 Sensors、MEMS、模組、系統及解決方案。

#### 4、積極開發中之新產品

本公司係以滿足及推動大中華地區與東南亞產業發展及市場需求為主要經營理念，因此對於相關產業之動向與市場需求均保持嚴密注意，並適時尋求、與供應商協同研發及引進最新產品與技術，以提供產業製造及市場客戶所需的高品質、高效能與合理價格的材料、元件、模組與設備/耗材，並協同相關廠商進行整合方案的研發及提供，以稱職扮演 2.5 代產業及 Total Solution Provider 的角色。茲將本公司在五大產業積極開發的新產品列示如下：

產業別	新產品代理或經銷之開發
資訊 / 通訊 /電子構裝	NB、Smart Phone : Nano Molding Technology (NMT or NMT-like) 開發、High Stiffness Computer Case(高剛性外殼)、新型 USB Type C 連接器與 DDR4、DDR5 等應用； <u>車用車載電裝、3C 應用</u> ：Pulley、Water Pump、Piston、Gasket、LIB Separator Film (鋰電池隔離膜)、 <u>車載鏡頭</u> ； <u>照明 (LED)</u> ：反射杯； <u>太陽能</u> :太陽能連接器； <u>民生消費品</u> : 行李箱、Glasses frame； <u>3C、家電</u> ：TAFK PE Masking、Coffee Machine & Juicer parts； <u>食品包裝及醫療器材方面的新興應用</u> ； <u>PCB/主機板/電子構裝</u> ：HDI/FPC/ICS/Rigid-Flex 用 low flow PP、高頻低損耗應用 Ultra Low Dk & Df 銅箔基板、電鍍銅材(純銅塊、磷銅球、氧化銅粉)、EMI FILM(電磁波遮蔽膜)、導電銀漿、灌孔銅膏、新一代超高解析直接成像乾膜光阻、離型膜、曝光機、自動貼合機、檢查機、V 槽裁切與自動 CCD 對位 CCL 剪磨邊機、新世代通訊用材料、IC 及模組。
半導體	3D IC Package Material、IC Bumping 用化學品、電鑄印刷鋼板、電子級特殊氣體(NF <sub>3</sub> 、WF <sub>6</sub> 、TCS、DCS、CO、HCL、CO <sub>2</sub> 、SO <sub>2</sub> 、C <sub>3</sub> H <sub>6</sub> ...)、Coolant
光電及平面 顯示器相關 應用產品	新製程/技術光學膜、層間絕緣膜(PFA)、OC(Over Coat)、3D 影像製程設備、光罩、W 光阻、OLED 面板相關材料與設備、有機發光材料及封裝材料、Touch Panel Controller、Power Management Unit、Timing Controller Board Solution、ITO 導電膜、FLASH、DisplayPort IC(NB、TV、Smart Phone)、公共資訊顯示器(PID、Public Information Display)、光通訊晶片、模組、LED Wafer & Chip、合金線封裝材料、生物辨識晶片及模組

產業別	新產品代理或經銷之開發
綠色能源、節能及儲能	Sapphire Ingot、Sapphire Substrate、LED Lighting Fixtures and Solutions、OLED Lighting、新一代太陽能材料(例如，黑硅)、模組、系統開發(例如，聚光型太陽能模組)、二次鋰電池相關材料與生產設備、Diamond Wire、太陽能電廠、風電用材料、模組及設備、LED Cover、LED Epi Wafer、各項綠能環保型成品、空汙、廢水處理相關技術與材料、分佈式能源之燃氣發電機組、太陽能廠黃煙尾氣處理設備、沼氣發電設備、大型燃氣機組
其他	包裝及容器相關材料，包括食品、化妝品、醫療(例如輸液袋);製藥原物料(賦形劑、添加劑);生化應用(生化原料)、醫療器材(塑膠原料、膠材、一/二級醫材、醫美材、設備物件、手術器材、醫療服務醫材、終端醫療服務、保健食品及其原物料(例如蝦紅素)、動物用飼料、船舶用引擎/發電機組、相關設備及塗料、3D 列印、光觸媒、物聯網及行動裝置相關產品與整合方案、石墨稀及相關產品、奈米材料及相關應用

## (二) 產業概況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 (1) 消費性電子

2018 年世界行動通訊大會(MWC)於 2 月 26 日~3 月 1 日在西班牙巴塞隆納舉行，本次展會主題為「創造更美好的未來(Creating a Better Future)」，展示 5G、人工智慧(AI)、物聯網(IoT)、智慧硬體、無人駕駛與虛擬實境(VR)/擴增實境(AR)等技術，其中八大展區，涵概通訊網路、數位消費、科技社會、工業革命 4.0、未來服務、媒體內容、人工智慧應用與創新服務。

觀察近年行動通訊網路技術演進，自 2018 年 4G 商用日趨成熟後，IMT-2020 公布 5G 白皮書，電信運營商紛紛將投資腳步邁向 5G，電信設備商開始展示基於 Pre 5G 技術的基地台，2016 年則積極投入 5G 技術研發，2017 年 5G 產業鏈更加成熟，設備商展出 Pre 5G FDD (Frequency Division Duplexing-)Massive MIMO(Multi-Input Multi-Output)基地台和強化微波解決方案等。

至 2018 年延續 3GPP(3rd Generation Partnership Project) 5G NAS(Non-Standalone)標準第一個版本發展下，有更全面和成熟 5G 產品推出，預計離商用時間不遠。

因應 5G 大規模多輸入多輸出技術運用在基地台，促使基地台天線數量成長，加速天線和 D2D( Device to Device)核心技術研發。當行動終端在網路升級後，將提高載波技術應用，並持續提升手機支援的頻段，預估手機射頻前端(RF Front-End)元件市場產值從 2017 年 110 億美元，成長至 2020 年 260 億美元。

#### (2) 半導體產業

SEMI表示，2017 年半導體產業表現亮眼，在營收、設備及矽晶圓出貨金額上都創下歷史新高。相較於 2015 年到 2016 年間的平緩成長趨勢，2017 年整體半導體市場達 4,000 億美元的新高紀錄，年增幅度更一舉達到 20%。如此大幅成長主因是受惠於記憶體市場的供不應求所致。其中，DRAM 大幅成長 75%，NAND



Flash 的成長為 45%，其他 IC 成長則在 9%。

目前半導體產業已跳脫傳統3C及PC，多元應用造就新一波半導體市場大躍進。半導體新運用包括人工智慧(AI)、物聯網、高效能運算、汽車、行動裝置、智慧製造、智慧醫療、5G、AR/VR等。另外，政府設定2025年再生能源占比達25%。SEMI將結合產業與政府，繼去年台灣國際太陽光電展首度納入風能、綠色運輸等再生能源議題，今年將規劃成為台灣智慧能源周，串聯全球無限商機。

SEMI預估，2018年相關晶圓廠建廠支出將達130億美元，因應半導體產業產值提升帶動的新晶圓廠建置完成後，2019年、2020年設備支出會很可觀。今年前段設備採購金額將由去年的560億美元增至630億美元。

### (3) FPD 產業

據Sigmaintell統計數據顯示，2017 年全球電視面板的出貨數量達 2.62 億片，年增率增長 1.6%，出貨面積為 1.38 億平方米，年增率增長 6.1%，其中 2017 年中國地區液晶面板產量，更是高居全球第一。

面對2017 年新增及擴產產能推動，牽動2018 年中電集團咸陽和成都的 8.6 代線、及陸廠京東方全球首條 10.5 代線都即將量產，調研機構對此預計，2018 年全球電視面板的產能面積將大幅增長 10.5%，特別是 50 吋，65 吋和 75 吋等超大尺寸面板的供應量將明顯增加；2021 年全球液晶面板需求亦可望達達 2.15 億平方米，而液晶面板供給將達 2.45 億平方米，面板市場恐出現產能過剩之態勢。

隨著中國廠商的迅速崛起以及日本在大尺寸面板領域的退出，近兩三年全球顯示面板產業格局發生重大變化，未來很長一段時間內圍繞著中國，韓國和台灣「三足鼎立」的競爭將會更加白熱化。

### (4) PCB 產業

揮別2016年產業衰退的陰霾，2017年包括台灣在內的全球電路板產業迎來久違的強勁成長力道。若由Top-down觀察分析，反映全球經濟活動的全球經濟成長率，不論是OECD、聯合國或是IMF所公佈的數據均優於2016年，以IMF所公佈的數據為例，2017年全球經濟成長率3.6%，相較2016年的3.2%有顯著的增加，並且不同於以往經濟成長力道僅局限於某些國家，2017年IMF所公佈的各個國家經濟成長率則全面呈現成長的態勢，並沒有國家為衰退的情形，而此一成長力道更將延續至2018年，全球經濟成長率更可望達到3.7%。

受到經濟成長的影響，雖然許多電路板的應用終端已步入成長趨緩期，但產品愈往高階功能演進，電路板的規格也不斷提昇，再加上基本需求支撐以及各式各樣的新興應用崛起之下，2017年全球電路板產值成長率可望大幅成長達到11%，產值規模約為650億美元左右，預估2018年將進一步溫和成長至663億美元。

### (5) 綠能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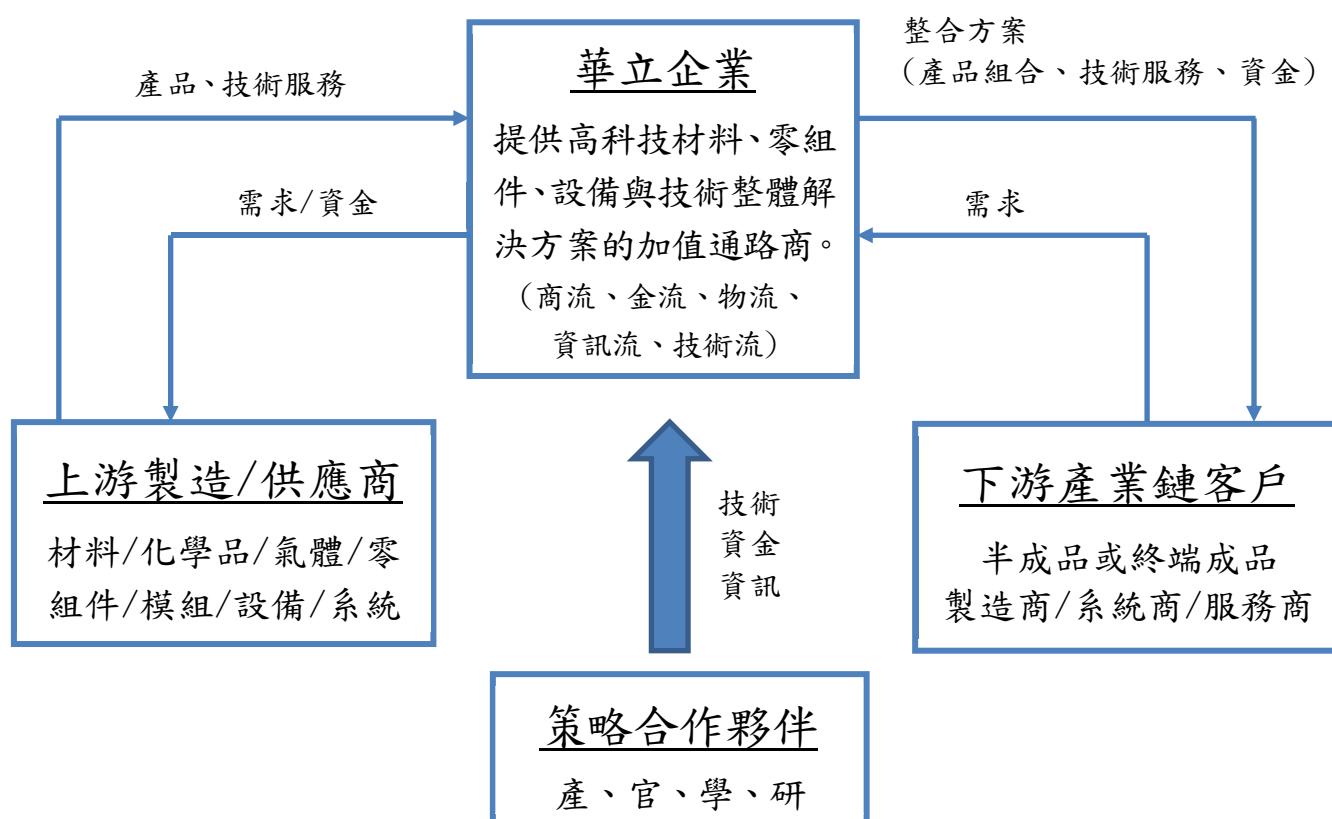
2016~2017年全球太陽光電需求再度突破，兩年預計都可突破70GW的規模；主要市場雖仍在中國大陸、美國、日本及印度市場，但各國實施貿易壁壘、美國對再生能源態度改變、獲利不佳造成經營問題的情況下，促使台灣廠商需快速做出應對策略。展望未來，產線的重整議題將會替代快速擴產及技術轉換，也促成以下趨勢及挑戰：

印度成為重要新興市場：印度太陽光電推動經過七年的醞釀，終於成為全球重要的目標市場，未來每年市場需求僅次於中國大陸及美國。2.美國市場曖昧不明，朝地區分散發展：由於新任川普總統不接受前任歐巴馬政府所訂定的綠能產業相關政策，現今各種鼓勵措施在未來幾年應不會有加碼的可能；3.韓國廠商逆勢興起：相對兩岸廠商向東南亞投資發展，韓國廠商則將拳頭收回，加強在地之生產規模，並趁機進行技術升級，加上在Hanwha、LG等大財團的支援下，投資規模也相當驚人；4.重整仍然持續，產業生態仍會改變：我國新日光、昱晶及昇陽科三家公司宣佈合併，為2017年業界最大的新聞；該合併案並非過去的垂直整合、或是以大併小的模式，而是採取水平整合與強強合併的方式。

2018年後尚未看到明確的政策利多，全球市場應會呈現成長停滯的現象，各地區有更多產業重整或外溢的現象。在這多變的情況下，廠商在投資或整併上更為果斷，才可維持自身優勢與永續發展之平衡。

##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為專業高科技材料、零組件、設備及解決方案整合/通路商，係提供產業鏈中廠商生產所需材料、化學品、氣體、零組件、模組、設備、技術支援服務與整合方案，而所服務客戶跨足相當多產業，主要包含資通訊 / 電子構裝產業、半導體產業、光電及平面顯示器產業、綠色能源、節能及儲能產業、生技醫療產業、民生/環保產業、材料與化工產業.....等。本公司為位居中游的通路商/方案整合提供商，上游主要為上述各產業之國內、外製造商/供應商，下游則為上述各產業之終端成品或半成品製造商/系統商/服務商。本公司除了代理/經銷上游製造商/供應商的產品/服務給下游客戶並提供相關整合技術服務外，更串聯及整合供應商、客戶以及產、官、學、研各機構共同進行研發與投資。茲將上、中、下游產業之關聯性列示如下圖。



### 3、產品發展趨勢

本公司為高科技材料、化學品、氣體、零組件、模組、及設備之產品與整體方案供應商，所代理之產品種類繁多，各業務及產品之發展皆與大中華地區及東南亞高科技產業成長過程及市場需求演變息息相關。本公司亦係以成為「大中華地區提供高科技材料、設備與技術的整體解決方案領導廠商」為企業願景。

隨著我國工業的發展，本公司於 1970 年引進了 FRP 材料，以供應遊艇、浴缸之生產需求。隨後，又引進了碳纖維、Aramid、Spectra 纖維，以供應運動器材及防彈裝備之製造需求，並啟動了我國的複合材料工業之發展。1973 年起，為了配合我國電視機工業的發展，引進了 GE 的工程塑膠，爾後，又陸續引進旭化成、三菱化學、住友電木、住友化學、Kuraray、Toray 等工程塑膠，以及日本製鋼所的射出成型機，以充份供應我國資訊 / 通訊產業快速成長的需求。1976 年，因應我國電子工業發展的整體性經營策略，我們引進了住友電木與 GE 的印刷電路板、ORC 之曝光機與 JUKI 之置放機，開啟了本公司在印刷電路板與主機板產業的全方位服務。1981 年，本公司配合半導體封裝產業在台灣的發展，引進了住友電木的 Epoxy Molding Compounds 與 APIC YAMADA 之全自動化封裝設備。在 1988 年，配合我國晶圓廠的設立，本公司引進了晶圓、光阻/去光阻液、製程化學品，以提供半導體供應鏈之完整服務，近年來更引進特殊氣體及石英，矽環、精細陶瓷組件，產品線更趨完整。1992 年，隨著我國光電產業的發展，我們先後開發有線電視傳送設備與 LED 材料及光電組件之供應。時至 2000 年，我國液晶平面顯示器興起後，我們亦充分供應導光板與擴散板，與面板生產所需的材料及設備，近期更跨入 IC 的供應鏈，引進時序控制 IC、觸控相關 IC 及電源管理單元，為我國的平面顯示器及光電產業注入源源不絕的動力。時至 2010 年代，隨著全世界對環保、綠能、節能與儲能的重視，在秉持引領產業需求與脈動及善盡社會責任之一貫原則下，積極跨入相關產業，包括 LED 光源、照明、太陽能、風力發電、儲能裝置及其它替代性能源，例如，電動車鋰電池領域、畜牧業沼氣發電設備，持續為產業的發展及地球新能源與環保節能提供強而有力的支援。另外，隨著後 PC 時代的來臨，手持式裝置及人機介面革命的到來，本公司亦掌握相關產業脈動及材料趨勢，針對觸控領域的最新技術提供相關膜片及 IC，未來隨著 OLED、量子點及 Micro LED、Mini LED 等新技術與應用之發展，亦將積極提供相關材料以支應產業發展之需求。而 2012 年起隨著全球高齡社會的到來及醫療保健需求的快速成長，本公司亦積極跨入生技醫療領域，期望將來亦能對大中華地區的生醫產業有舉足輕重的貢獻。此外，2015 年起更隨著地球公民責任意識的抬頭，積極佈局環境資源(空汙、水汙)及食物相關產業，以奠立本公司永續發展的基礎。

本公司對於未來需求趨勢，包括，民生消費、能源消耗、環境安全、醫療照護、生活品質、工業在地化、生產智慧化等早已關注，並加快腳步佈局以下材料領域，且已逐步產生成效：碳纖維、石墨烯、智慧包裝、奈米塗料、抗腐蝕塗料、輕量化材料、生物質材料、自我修復材料、量子點、水處理膜。

另外，為滿足客戶一次購足的需求，亦積極提升技術含量，並積極與相關世界大廠、產業界、學術界及研究機構進行策略聯盟，希冀能充分扮演 2.5 代產業，成為具備高附加價值的整合廠商，因此，本公司獲得「2025 臺灣產業前瞻研究計畫」中，

「全球資源整合者」及「產業技術領導者」的代表性公司。

回顧本公司的發展歷程，就猶如同步見證我國乃至大中華地區的產業發展史。除了材料通路本業的發展外，為使開發成熟的產品在國內生根蓬勃發展，本公司也努力透過供應鏈的垂直整合及出海口建立，務使本公司每年有更多的產品銷售動力，以確保為本業帶來高績效的成長，並持續扮演引領大中華地區產業不斷創新及蓬勃發展的重要推手。

#### 4、產品之競爭情形

本集團所銷售產品多達一萬四百多項，單一產品於 2017 年度集團營收超過新台幣一億者約有八十項；超過新台幣一千萬者則約一千項。客戶則接近七千家，其中營收超過新台幣一千萬者約 600 家。足見本公司所代理銷售產品及所提供服務在市場上有極高的競爭力與接受度。

此外，本公司亦會依據所代理產品屬性及市場特性，針對不同產品進行市場區隔，並選擇最具競爭優勢的目標市場。本公司目標市場及客戶多以中、高端為主，並在各目標客戶中取得相當程度的市佔率。因本公司產品品項及客戶繁多且在各產業，甚至各客戶的市佔率不一，因此，僅列舉部分在目標產業市佔率為前三大之產品類別如下：工程塑膠、平面顯示器相關材料、IC 及設備、太陽能用導電銀漿、冷媒、光阻、去光阻液、顯影劑、CVD Precursor、Bulk Chemical、乾膜光阻、船舶用引擎…等。茲說明如下：

本公司在高階工程塑膠產業長期以來均居於市場領導地位，可以廣泛的應用在 3C 產品、行動/穿戴式裝置、汽車零組件、醫療器材、以及食品包材等用途，並順利切入電動汽車充電樁的零組件供應及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座的應用。2017 年度，高階工程塑膠接近雙位數成長。由此可見本公司在高階工程塑膠已建立穩固的領導地位。

本公司深耕半導體產業多年，為兩岸半導體產業重要的供應商，每年來自半導體產業之成長率均能高於產業平均成長率。本公司係代理關鍵日商之高階半導體製程化學品及耗材，故每當客戶在高階製程上有所擴充便會因此受惠。

本公司深耕 PCB 產業逾 40 年，應用領域除傳統通訊、伺服器、半導體等市場，也跨入新世代電子貨幣、雲端運算市場等新興開發應用，因而造就相關 PCB 材料及設備的營收，在 2017 年較前一年呈現雙位數的成長。

本公司目標市場仍以台灣及大陸為主，隨著兩岸政府皆積極鼓勵材料及設備在地化，當地廠商的崛起與技術不斷提升，本公司及原廠面臨當地廠商的低價競爭持續加劇。為此，本公司除了持續透過整合服務及技術含量以提升附加價值外，亦隨時掌握最新技術趨勢以及客戶創新需求，結合原廠製造商/供應商以及產、學、研機構，持續開發新一代材料、設備及方案，以強化競爭優勢。此外，本公司積極與原廠合作，配合在地化生產潮流在地設廠製造，以降低製造及運輸成本，使本公司所代理產品兼具技術、品質、服務及價格的競爭優勢。

###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1、研發費用

本公司在產業鏈中係扮演通路角色，故未如製造業般正式設有研發單位。然而本公司透過對產業及市場趨勢的掌握(例如，加入產業智庫付費會員、與產官學研界密切交流合作)以及第一線掌握市場客戶需求及供應商研發藍圖，並與客戶與供應商密切合作，來積極開創新產業/產品及新營運模式。除全員皆視引進新產品、新技術為重要工作外，更透過各事業部編制經營企劃人員及設立集團層級之新事業開發部，來強化新產業、新產品的開發能量並持續投資與聯盟相關企業，以加速新產品及新技術的開發。此外，更導入 PMI(美國專案管理學會)所倡導之專案管理觀念及手法，並設立新事業開發獎酬以及開發基金，來協助及激勵全公司的開發活動，故能有效提升新產品開發專案的效能，使得新事業開發更快更穩。

綜觀上述，若僅以教育訓練費用、產業智庫建置費用、新事業開發部費用及新事業獎酬、市場調查費用作為本公司研發費用的粗略估算基準，2017 年實際費用約為新台幣 3,000 萬元，但實際用於開創新事業及新產品相關費用與投資則遠高於此金額。2018 年度除編列約略同等費用外，亦將擴大開發基金規模，且視需求投入更多資源。

#### 2、2017 年開發成果：

產業別	新產品代理或經銷之開發
資訊通訊產業/印刷電路板及電子構裝	NMT or NMT-like 開發、醫療及食品相關容器及包裝材用塑膠、民生及家電用品用塑膠、車輛用塑膠、LDS 材料、HDI/FPC/ICS/Rigid-Flex 用 low flow PP、高頻低損耗應用 Ultra Low Dk & Df 銅箔基板、電鍍銅材(純銅塊、磷銅球、氧化銅粉)、EMI FILM(電磁波遮蔽膜)、導電銀漿、灌孔銅膏、新一代超高解析直接成像乾膜光阻、檢查機、V 槽裁切與自動 CCD 對位 CCL 剪磨邊機、OHT 電測機。
半導體產業	先進製程材料(含 PR、Slurry)、IC Bumping Chemical、電鑄印刷鋼板、電子級特殊氣體(NF <sub>3</sub> 、WF <sub>6</sub> 、TCS、DCS、CO、HCL、CO <sub>2</sub> 、SO <sub>2</sub> 、C <sub>3</sub> H <sub>6</sub> ...)、Coolant。
光電與 FPD 相關應用產業	有機發光面板相關設備、製程相關化學品與耗材、Power Management Unit、行動及穿戴裝置與網路解決方案、GPS Module、光通訊發射、接收晶片及模組、電子白板、OLED 相關材料(例如，Driver IC、石英振盪片、發光材、NOR Flash..)、FPD 用 Black Column Spacer。
綠能、節能及儲能產業	太陽能板玻璃、鋼線、鑽石線、高效太陽能矽晶圓/電池芯/模組、氣體純化設備、太陽能電廠、鋰電池相關材料、硬碳負極材料、快充電池負極、及鋰電池用相關材料。
其他	環境淨化材料及器材、抗體開發、廢水處理材料、醫療食品包裝材/生質材料、生物可分解塑膠、環保冷媒、鎢鋼銑刀、電熔鎂砂、三甲基鋁(TMA)、化妝品容器用塑料。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短期發展計劃

###### (1)行銷策略

- A、深耕關鍵客戶，增加產品組合，擴大現有市場/客戶之整合方案及市佔率，並落實貼心的在地服務，跟隨客戶腳步設立新據點。
- B、積極爭取現有供應商新產品之代理權，以求最佳的產品組合。
- C、透過產品組合與價格策略之調整，並發掘現有產品之新應用以打進新客戶。
- D、以明星終端產品為主軸，整合及開發產業鏈相關產品。
- E、協調供應商以專案方式合力開發指標型客戶，並透過及時回饋供應商市場需求，以協同供應商開發新規格，創造新應用。

###### (2)產品發展策略

- A、將工程塑膠產品的應用面，擴展到家電、醫療、食品包裝、容器、民生消費品、電動車、照明、3C、太陽能、通訊應用...等領域，並開發新技術，例如高剛性外殼、NMT 或 NMT-like 開發。
- B、在光電及平面顯示器產業，持續引進現有及新世代平面顯示器相關材料、IC、零組件、模組及設備，並與終端應用相關廠商合作，共同開發相關方案並引進所需材料、零組件及系統。
- C、持續開發綠色新能源、節能、環保(水處理及空氣淨化)、生技醫療、行動裝置、雲端計算與物聯網、新世代通訊...等產業相關產品與方案。
- D、半導體產業則配合客戶新世代產線，共同研發並持續引進相應之新材料。

###### (3)管理策略

- A、持續加強員工之教育訓練及技術含量，使其持續增加工作效率及專業度。
- B、持續強化全方位績效導向文化，提昇整體服務及溝通效率。
- C、整合海外子公司營業、財務、人資獎酬策略與制度化績效管理。
- D、密切監管重點轉投資公司營運，提高轉投資效益。
- E、持續引進 PMI(美國專案管理學會)專案管理手法，強化全員專案管理觀念及能力，並有效整合公司資源及力量，充分發揮組織效益。
- F、與外部產學研機構合作，進行市場調查及共同開發。
- G、持續推動新事業開發獎酬機制，獎勵開發案前期及過程的努力，鼓勵同仁勇於開發。
- H、強化開發基金，積極投入新事業開發所需資源。

##### 2、中、長期發展計劃

###### (1)行銷策略

- A、整合大中華地區資源，擴大大陸、東南亞及東北亞市場之銷售量及市場佔有率，並經營歐美市場，以持續擴大經濟規模，並優化與原廠供應商的合作條件，合理化採購及銷售成本，以期在低利時代，創造最佳之銷售利潤。
- B、持續強化集團之技術含量及全方位整合能力，持續提供高附加價值服務及整合方案，以鞏固 2.5 代產業之功能與角色。
- C、利用海峽兩岸長期發展優勢及與海外客戶的優良關係，並持續在新興市場設

點，以爭取原廠更多的海外代理權、獨家代理權及長期供貨承諾。

D、積極進行供應鏈綜效性策略投資，以取得優質與優先的採購來源與銷售管道。

E、積極開發新產業、新應用及新營運模式，並透過策略投資及聯盟以加速產品線及技術的擴充。

## (2) 產品發展策略

A、於科技先進國家設立據點，密切觀察新興科技產品發展與動向。

B、密切注意及開發半導體新技術/製程、新人機介面技術、新世代顯示器、太陽能、二次電池、綠色能源、新能源、節能、儲能、生醫、軟性電子、智慧城市、生技醫療、環保(水處理、廢棄物處理、空汙防治)、雲端計算、穿戴式裝置及物聯網、新世代通訊等未來主流產業相關材料、設備與方案開發。

C、重點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及政府獎勵投資之高科技產業。

## (3) 管理策略

A、持續推動組織優化，強化全員核心知識、專業技能、關鍵能力之發展。

B、持續強化全方位績效管理制度，深植員工除財務之外，對顧客/供應商、內部流程與學習成長等構面亦能長期關注與改善的組織氣候。

C、強調部門專業分工，同時維持組織彈性與機動性，持續強化專案的管理哲學及文化，持續提高團隊運作能力及全員生產力，務求達到群策群力，發揮最大綜效。

D、持續培訓同仁新事業開發的規劃及專案控管能力，並持續強化獎酬與新事業開發成果的連結。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 市場分析

####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銷售地區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內 銷		<b>13,956,192</b>	<b>34.9</b>	<b>13,743,175</b>	<b>34.8</b>	<b>14,686,454</b>	<b>34.2</b>
外 銷	亞洲	25,939,551	64.8	25,457,243	64.4	26,764,792	62.4
	美洲	106,841	0.2	151,376	0.4	459,338	1.1
	其他	41,081	0.1	190,007	0.4	1,005,336	2.3
合 計		<b>26,087,473</b>	<b>65.1</b>	<b>25,798,626</b>	<b>65.2</b>	<b>28,229,466</b>	<b>65.8</b>
合 計		<b>40,043,665</b>	<b>100.0</b>	<b>39,541,801</b>	<b>100.0</b>	<b>42,915,920</b>	<b>100.0</b>

#### 2、主要競爭對手及市場佔有率

##### (1) 主要競爭對手

本公司以發展前瞻材料、設備與技術為營運宗旨，代理銷售產品及方案所涉足產業更橫跨資通訊、電子構裝、半導體、光電相關及平面顯示器、綠能、節能、

儲能、工業用複合材料、傳統及民生產業.....等，近期更積極發展雲端運算、穿戴裝置、物聯網、生技醫療、環保(水處理、空汙處理)、包裝容器、新世代通訊、電動車、循環經濟...等明星產業。

本公司代理銷售產品以上游材料與設備為主，近期更積極提供技術加值之整合服務，並積極垂直整合產業鏈，甚至跨足投資終端出海口，例如日本太陽能電廠的設立及營運，以及投資 DARCO Water Technologies Limited 等，故與目前上市、櫃的資訊、通訊、IC 通路公司大多偏向中、下游產品與零組件之代理，並不相同；只有崇越公司、佶優公司及長華塑膠之營業項目與本公司半導體事業部及工程塑膠事業部部分產品較為類似，但因產品項目多樣及不同，且所設定目標應用市場不盡相同，故無法針對市佔率進行估算及比較，但若以 2017 年度合併營收觀之，本公司則處於領先地位。

顯見本公司不但積極達成讓股東獲利之企業最大使命，更積極隨著產業及企業發展之所需，引進及提供更完整的產品及整體解決方案，對台灣經濟與產業發展有著積極且顯著之貢獻，而隨著營收及獲利的持續攀升，在台灣傳統及高科技產業的價值鏈中亦已佔有不可或缺且引領的地位。

由於本公司所橫跨產業眾多且掌握新產業發展浪頭，無形中已具備相當雄厚的整合能力，為製造業及服務業的重要橋樑，對於產業鏈整合，提供了彌足珍貴的附加價值，而對帶動整體產業發展的重要性更是與日俱增，因此被天下雜誌視為 2.5 代產業的代表性公司，及經濟部「2025 臺灣產業前瞻研究」中「資源整合者」的代表公司，此種核心競爭力，絕非一般通路商可輕易超越。

未來將更積極運用產、官、學、研的力量，透過引進新產品、策略投資及策略聯盟等方式，橫向擴充產業別並發展多元經營型態及營運模式，以及垂直整合方式，跨足產業鏈多個環節，不斷持續累積技術含量，此種競爭優勢及經營型態已具相當獨特性。

##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由於本公司主要市場之未來成長與其所涉及之終端產業興衰息息相關；茲就本公司經銷代理產品之主要終端產業與市場變化情形來分析本公司所經營市場之未來成長性。(註:年代以西元為單位)

### A、消費性電子

茲將該產業主要終端產品趨勢說明如下：

#### (A)一般消費性電子：

IEK 報告指出，2018 CES 國際消費電子產品展 2018/1/9 在美國拉斯維加斯開幕，即便 CES 並非智慧型手機業者主場，但今年包括 Sony Mobile、華為等業者，在展場中均有相關新技術、新品等展示。另外，三星電子(Samsung Electronics)、樂金電子(LG Electronics)與華為等業者不約而同將人工智慧、物聯網等應用視為今年展場主軸，且經由上述業者的智慧家庭解決方案更趨成熟，預估也替 2018 年智慧型手機的應用新型態定調。



## 2018年美國消費性電子市場預估 新興產品與成熟產品



美國市場出貨量(年成長率)

大陸業者動態方面，2017年華為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交出1.5億支以上的成績，並拿下全球近10%的市場銷售佔比，另今年華為也主打手機與智慧家居串接、人工智慧等應用。另一大陸品牌廠Vivo繼2017年MWC上海2017展場中發表超聲波隱形指紋技術後，2018年在CES中則發表全球首款即將進入量產的螢幕指紋識別手機，其主要與觸控業者Synaptics合作，開發光學螢幕指紋辨識感測器，使用者僅須透過觸控螢幕，而後OLED發出的光線照亮指紋紋理，將反射光線穿透螢幕到達感測器，即可形成指紋圖像進行識別。

至於三星與LG方面，今年兩家業者不約而同主打智慧家居與物聯網的應用，同時整合Bixby語音控制與三星SmartThings物聯網生態系統，讓Family Hub更具直覺操作、娛樂與智慧功能。另外，LG近年加碼投入AI人工智慧相關領域發展，在此次CES展場中也有新成果展現，LG旗下產品線因此具備機器學習，及語音、影片、感測器辨識、空間與人體偵測等功能後，LG表示，後續LG從行動裝置到家電等產品，均將導入此新解決方案應用。

而經由手機品牌大廠的人工智慧、智慧家庭與物聯網技術、平台、服務與價值鏈打造更趨完整，市場也認為將引領智慧型手機競爭邁入新的紀元，後續除硬體規格外，納入人工智慧應用的多元、智慧性與方便性，將成手機業者能否進一步在市場擴大銷售市佔的主要觀察指標。

### (A) 5G 時代來臨

財訊指出，此次前往西班牙巴塞隆納參加全世界最大的行動通訊大會MWC (Mobile World Congress) 採訪，一層一層驗證5G時代的商業模式已部分浮現。

愛立信(Ericsson)總裁表示，5G的商機分成三大塊，行動網路仍是最大商機，他認為，「加強型的行動網路，在5G時代有9,000億美元的市

場」；第二塊是物聯網，市場規模將達 2,000 億到 6,000 億美元，最後一塊則是用 5G 取代固網傳輸的 Fixed Wireless Access 服務，這一部分只有 100 億到 1,000 億美元的市場，三大領域相加，至少有 1 兆 1,000 億美元的市場。

在 5G 環境裡，物聯網設備原本需要發出多次信號才能完成的事，會變成只要發出一個信號就能完成，溝通的次數愈少，物聯網裝置就愈省電。而且一個 5G 基地台，1 平方公里能容納上百萬個物聯網裝置，這個數量是目前 4G 的 10 倍以上。5G 能和大量商品連結，即時回應的特性，就是未來 10 年阿里巴巴在意的關鍵技術。按照阿里巴巴的邏輯，未來智慧城市，甚至金融、能源，幾乎所有行業都離不開 5G 加 AI 的影響。

美國顧問公司 Accenture 估計，未來 7 年，美國投資在 5G 基礎設施上的資金，將高達 2,750 億美元。2017 年 8 月，中國發布的《意見》，也把推進物聯網和 5G 發展，列為最重要的重點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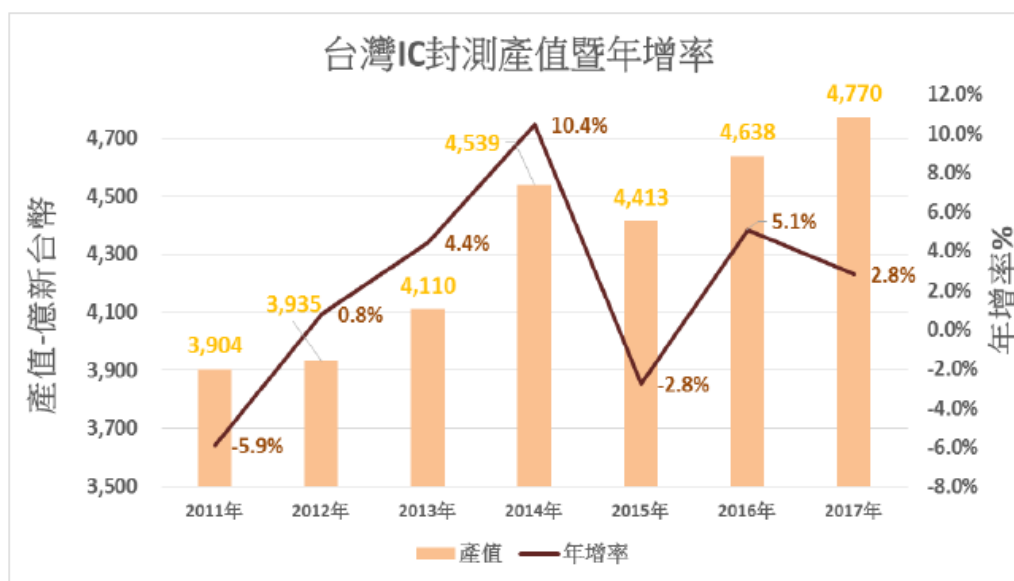
談概念很容易，現實狀況卻是 5G 通訊用晶片沒有幾家能做，目前最領先的是高通。此次 MWC 大會中，高通宣布已經和 19 家手機製造商、18 家行動通訊公司合作，將在 2019 年推出配備高通 5G 晶片的手機。華為要到明年下半年才會推出 5G 手機，英特爾搶下蘋果訂單後明年還會推出 5G 筆電，聯發科則計劃在緊接高通之後推出晶片。

值得注意的是，高通和英特爾的 5G 大戰，可能會影響台積電和三星的競爭。因為，就在今年南韓冬奧前，高通突然終止和三星的手機專利大戰，雙方簽下全球互相授權合約，合作條件之一，就是在 5G 市場互相合作，高通也將把 5G 晶片交給三星 7 奈米製程生產。由於 5G 晶片是目前最複雜、最耗電的次世代產品，三星又急於在先進製程超越台積電，三星、高通和英特爾在 5G 時代的博弈，不管最終蘋果與誰合作，都會影響台積電未來和三星的競爭。

2018 年底，預估全球電信業者將推出 5G 商用的服務，再加上，2019 年初 5G 手機和晶片的問世，勢必將帶動新一波 5G 商機。5G 的未來商機有多大？根據行動通訊組織 GSMA 的估計，全球行動通訊產業產值，將因為 5G 出現，從 2016 年 3.3 兆美元規模，增加到 2020 年的 4.2 兆美元，4 年增加 9,000 億美元！

## B、半導體產業

根據工研院 IEK 統計，半導體封測產業自 2012 年開始成長，到 2014 年達景氣高峰，年成長達兩位數 10.4% 後，2015 年受全球總體經濟如油價下跌、歐債危機及大陸經濟成長動能不足等影響，使通縮危機逐漸明朗化，IC 封測業亦在通縮危機下使得終端消費性產品需求不振的傷害下，2015 年產值達新台幣 4,413 億元，年增率陷入微幅衰退 2.8%，而至 2016 年因全球經濟逐漸好轉，上游設計及製造業亦將逐漸回穩，在物聯網終端產品帶動下，台灣封測業產值達新台幣 4,638 億元，年成長 5.1%。而此波成長延續至 2017 年，並於下半年成長逐漸趨緩，使得 2017 年台灣封測業產值達新台幣 4,770 億元，年成長 2.8%。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18/02)

對全球半導體產業來說，2018 會是個值得期待的一年，不管技術的發展，還是市場的成長，預料都會有相當不錯的成績單，尤其是物聯網相關的晶片和記憶體。而值得注意的是，中國將會成為驅動全球半導體產業的火車頭。

根據全球市場研究機構 TrendForce「中國半導體產業深度分析報告」指出，2017 年中國半導體產值將達到 5,176 億元人民幣，年增率 19.39%，預估 2018 年可望挑戰 6,200 億元人民幣的新高紀錄，維持 20% 的年成長速度，高於全球半導體產業 2018 年的 3.4% 成長率。



TrendForce 分析師指出，加速中國半導體產業發展的四大成長動力為國產進口替代需求、國家政策、資金支持，以及創新應用。此外，再加上國家大基金的設立，宣告中國政府支持手段的轉變，已從優惠補貼到實質資金支持產業進行有效整併。根據統計，目前國家大基金第一期已募資 1,387 億元人民

幣，並帶動地方產業基金規模超過 5,000 億元人民幣。而過去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等智慧終端是主要需求；未來，物聯網、AI 人工智慧、5G、車聯網等將是引領中國集成電路產業發展的創新應用商機。

進一步從各領域分析，從中國半導體產業結構來看，2016 年中國 IC 設計業占比首次超越封測業，未來兩年在 AI、5G 為首的物聯網，以及指紋辨識、雙攝像頭、AMOLED、人臉識別等新興應用帶動下，預估 IC 設計業占比將在 2018 年持續增長至 3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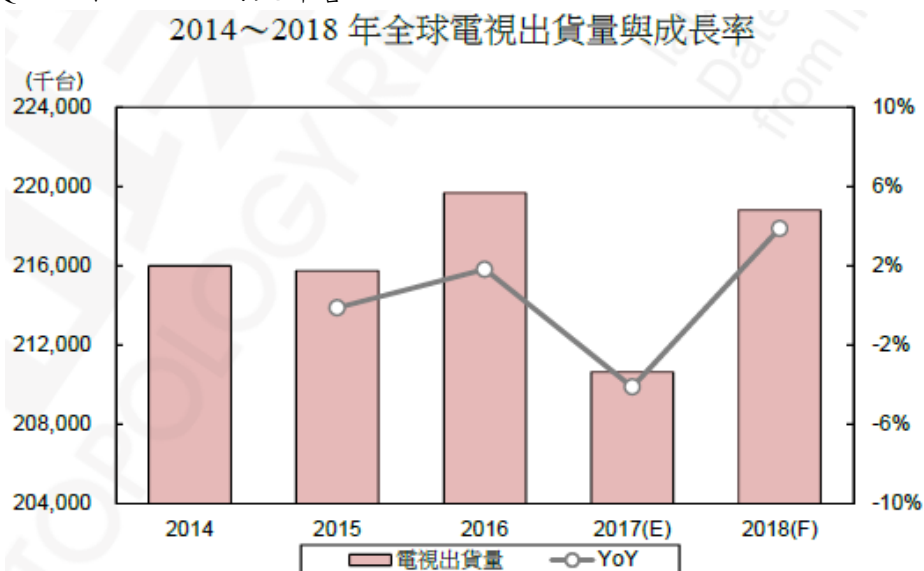
隨著台積電推出 7 奈米製程，其餘的晶圓代工廠，如三星和英特爾，將會全力追趕，讓半導體微縮製程的競賽在 2018 更顯得刺激。至於半導體的應用市場，物聯網和智慧應用會是主要的推手，尤其是物聯網。

具體的技術方向，則是持續往高整合，低功耗與小尺寸前進。然後，在製程技術上，SiP 和 Fan-out 扇形晶圓級封裝將是亮點。

展望 2018，在物聯網與智慧應用的推動下，記憶體市場預料仍會持續成長，應用市場也會越來越廣泛，不僅消費性電子，包含工業、公共設備、汽車與家電的使用需求都會成長。IEK 報告表示，展望 2018 全年 IC 封測業，全球封測產業景氣延續 2017 年成長趨勢，同時全球景氣持續回溫，帶動物聯網消費性電子終端產品熱賣。2018 年封測產業將維持持續成長趨勢，故整體而言，台灣 IC 封測業 2018 年的產值預計將達新台幣 4,980 億元，較 2017 全年成長 4.4%。

### C、顯示器產業

拓璞報告指出，回顧 2017 年對電視產業而言是艱辛的一年，2016 年因互聯網電視品牌利用低價高規策略席捲市場，導致傳統電視品牌廠商必須要降價因應，儘管整體市場衝出相當亮眼的出貨量，但也意味全球電視需求很快就會進入飽和狀態，因此 2016 年下半年片板價格上揚便反應到 2017 年產品售價上。由於 2017 年電視價格出現大幅上揚，加上電視需求已進入飽和狀態，面對此嚴峻的市場，資金控管和議價能力較弱的互聯網電視品牌率先遭受嚴重打擊；因此各廠商開始想辦法在高毛利商品上下功夫，這也驅動各廠商加入 QLED 和 OLED 兩大陣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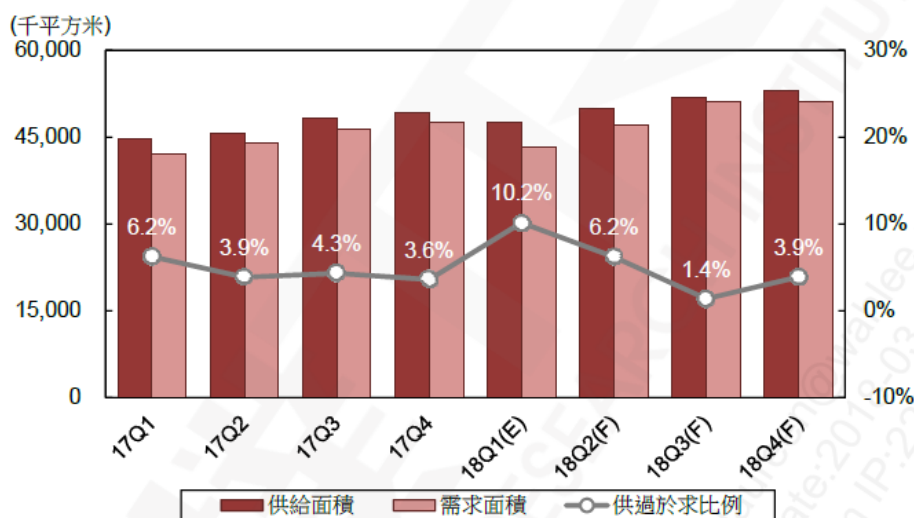


Source : WitsView ; 拓璞產業研究院整理

展望 2018 年，2018 年大尺寸面板供過於求比例預估為 5.2%，相較 2017 年 4.5% 微幅提高 0.7%，因此整體供需情況算穩定，尚未存在太大失衡的風險。

京東方即將於 2018 年 Q1 量產全球第一條 10.5 代線(合肥)，其良率和生產狀況將影響 2018 年下半年大尺寸面板供需最大變數所在。但大尺寸面板供需真正面臨挑戰的時間應該會在 2019 年，屆時除了 LGD、CSOT 與 FOXCORN/SDP 等 3 條 10.5 代線加入外，同時間 LGD 廣州 8.5 代 OLED 產線也將跟著量產，到時候需求面是否能順利去化這些產能，才是面板業真正挑戰的開始。

2017~2018 年各季全球大尺寸面板供過於求比例預估



Source: 拓璞產業研究院

#### D、PCB 產業

工研院表示，揮別 2016 年產業衰退的陰霾，2017 年包括台灣在內的全球電路板產業迎來久違的強勁成長力道。若由 Top-down 觀察分析，反映全球經濟活動的全球經濟成長率，不論是 OECD、聯合國或是 IMF 所公佈的數據均優於 2016 年，以 IMF 所公佈的數據為例，2017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 3.6%，相較 2016 年的 3.2% 有顯著的增加，並且不同於以往經濟成長力道僅局限於某些國家，2017 年 IMF 所公佈的各個國家經濟成長率則全面呈現成長的態勢，並沒有國家為衰退的情形，而此一成長力道更將延續至 2018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更可望達到 3.7%。

受到經濟成長的影響，雖然許多電路板的應用終端已步入成長趨緩期，但產品愈往高階功能演進，電路板的規格也不斷提昇，再加上基本需求支撐以及各式各樣的新興應用崛起之下，2017 年全球電路板產值成長率可望大幅成長達到 11%，產值規模約為 650 億美元左右，預估 2018 年將進一步溫和成長至 663 億美元。

全球電路板產值規模與趨勢



資料來源：TPCA；工研院 IEK (2018/01)

## E、綠能產業

### (A) 太陽能產業

我國太陽光電產業自 1999 年開始發展，2005 年起受惠於德國為主的歐洲市場快速起飛，在 2011~2012 年歷經產業谷底，歐洲製造商破產重整或將生產轉移海外，也由此奠定亞洲(中國大陸、台灣)成為太陽光電生產中心。2012 年下半年至 2014 年上半年，因日本市場起飛、歐盟和美國第一次雙反，我國廠商承接不少日本代工訂單和中國大陸代工轉單，產值呈現復甦狀態。2015 年開始美國第二次雙反範圍納入我國廠商，至 2016 年底產業鏈將產線外移海外第三地，設法分散出口市場。2017 年市場呈現太陽光電系統集中式和分散式兩股勢力並重，太陽光電系統應用分眾化，以回應不同的需求和各地相異的氣候條件和電力背景；雖然各國政策偏向鼓勵分散式系統，但大型地面電廠已肩負部分電力供給重任，因此未來大型地面電廠的角色依然相當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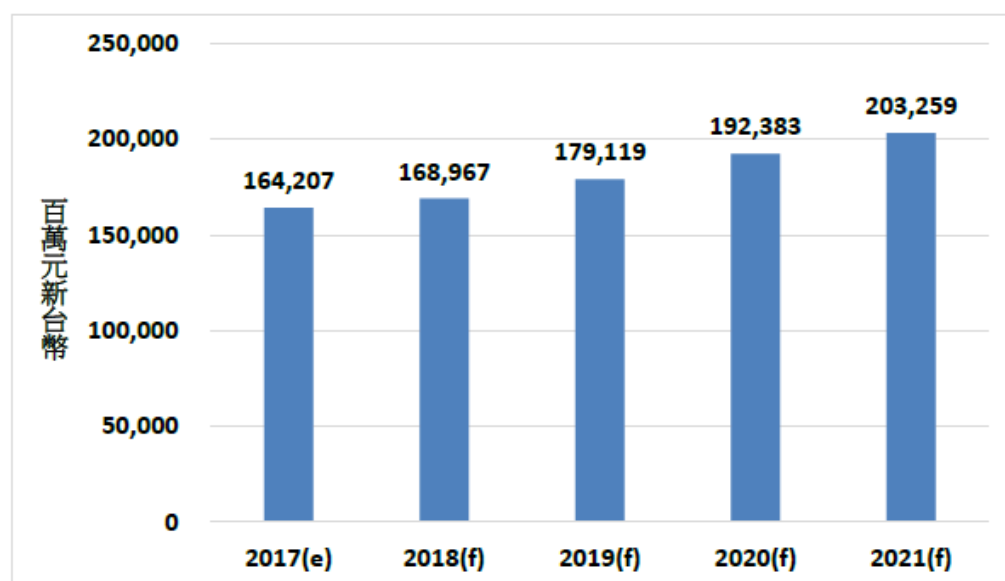
國內太陽光電廠商數量及密度仍然是全球之冠，近年已有相當多策略聯盟、產能合併之合作。除了 2016 年底倡議的模組大聯盟，2017 年矽晶電池廠商新日光、昱晶、昇陽科宣布三合一，共同打造一家具有國際競爭力的旗艦級企業，建構共生共榮的整合平台，以對等互利的原則進行整併，新公司將基於新日光作為合併後的存續公司，更名為「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第 3 季前完成。三家公司整併後，電池年產能可達 5GW(昱晶年產能 2.2GW、新日光年產能 1.6GW，昇陽科年產能 1.2GW)，未來 2 到 3 年內也擬將合併的模組產能提升至 3GW，且會持續深化上下游產業鏈整合，並預計下游太陽能系統業務有機會在 5 年內達成每年 1GW 的目標。

我國太陽光電產值以矽晶電池為中流砥柱，市占率全球第二，2018 年仍然維持此地位，但內涵卻已以往不同。新日光、昱晶、昇陽科三合一

之後電池年產能可達 5GW，有機會排名全球前五大。台灣茂迪整合聯景和江蘇艾德產能，瞄準中國大陸內需商機。美國雙反後，各主要電池廠均已佈局東南亞設廠，若 2018 年 201 條款實施，則須面臨加稅(目前預估為 30% 左右)，這些大市場的負向因素均讓市場地位洗牌。

近期攀升快速的電池廠商 Hanwha Q-Cells，由韓國 Hanwha 集團陸續整併德國 Q-Cells 和大陸 SolarOne，集結德國、韓國、中國大陸、馬來西亞等地產能，2015 年至今已擊敗中國大陸廠商一舉成為全球最大太陽能電池公司，預估 2018 年太陽光電矽晶電池產業地位仍難以撼動。

2017~2021 我國太陽光電產值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 整理(2017/12)

## (B) LED 產業

IEK 報告指出，LED 元件從一個小小不起眼的電子元件，發展至今成為全球矚目的明星產業。不過近幾年中國大陸廠商積極擴廠，造成單價下滑快速，以及部份應用市場已飽和影響，市場規模成長受到侷限。預估 2017 年全球市場規模為 172 億美元，僅較 2016 年成長 3% 左右。預期 2018 年整體產業將朝向(1)照明應用市場成長幅度趨緩、(2)LED 元件低價化與產業低毛利化、(3)長期仍須佈局利基型產品、(4)供需情形不確定性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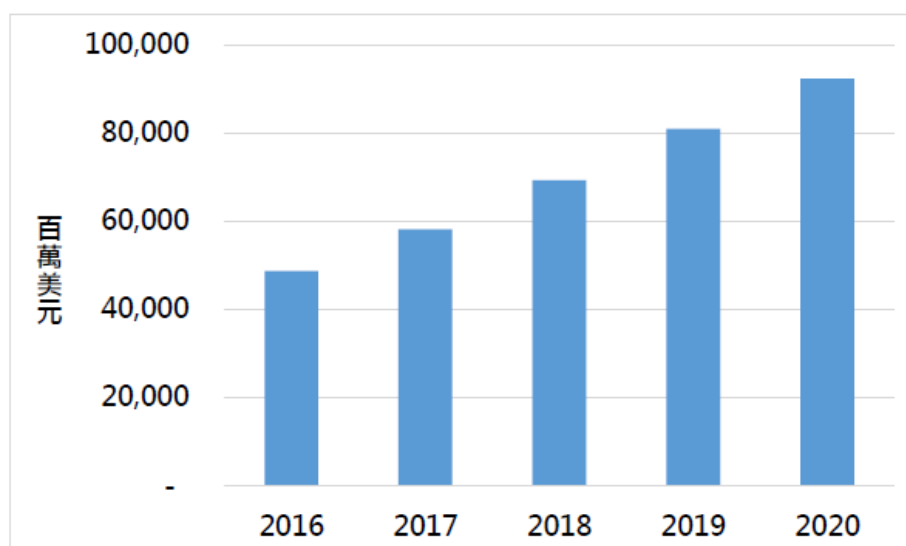
LED 元件產業受到背光模組市場飽和以及照明應用市場價格競爭激烈影響，因此即便經濟景氣回升，終端市場需求回溫，仍使得整體市場規模成長有限，預估 2017 年市場規模約 172 億美元，僅較 2016 年成長 3% 左右。全球 LED 元件產業競爭激烈，再加上中國大陸藉由政府補助崛起，且低價策略成為陸資廠商主要手段，使得 LED 元件價格競爭激烈。因此為與陸資廠商抗衡，低成本製造技術受到重視，GaN-on-Si、模組化、大尺寸晶圓、提升製程良率等低成本技術開發，將成為未來發展重點。

在 LED 元件低價化過程中，產業也趨向於低毛利化，過去 LED 元件廠商以擴增產能方式，因應低價化/低毛利產業趨勢，反加速價格下滑。未來 LED 元件廠商為確保獲利率，進行跨領域整合必要性將提高。近幾年就

有許多 LED 元件廠商進入 LED 照明進行垂直整合，或跨足散熱、光學等元件生產進行水平整合的個案屢見不鮮。雖然跨足 LED 照明成品短期之內可以創造營收成長，但是長期而言仍須思考產品線布局方向，以及如何擴大銷售通路等問題，才能持續帶來營收成長。

隨著 LED 元件發光效率不斷提升與價格大幅下滑，照明應用持續擴大，再加上全球照明節能發展趨勢帶動之下，2017 年全球 LED 照明市場規模達 581 億美元，較 2016 年成長 19%。因應 LED 在大尺寸以及可攜式產品背光模組應用市場將持續衰退的趨勢，照明應用市場成長幅度已較過去明顯趨緩，未來市場成長主要來自於車用、看板以及其他應用市場。車用以及看板皆已發展一段時間，主要供應商都已成形，因此各家廠商積極尋找其他新應用市場，其中紅外光、UV LED、Micro LED 等高附加價值成為眾所注目的焦點之一。展望 2018 年全球 LED 照明市場規模可達近 700 億美元。

全球 LED 照明市場規模分析



資料來源：IHS(2016)；工研院 IEK(2017/11)

#### F、生技醫療

IT IS 表示，2017 年我國應用生技產業產值和緩成長，在再生醫療產業方面，細胞治療產品尚在研發階段，短期內尚無產值貢獻，產值主要來自細胞儲存服務及組織工程生醫產品，在組織工程生醫產品陸續經各國成功申請上市，可望成為再生醫療產值成長之主體；在生技製藥服務業方面，受惠於我國生技製藥服務業生產服務廠商近年海外拓展有成，成為產業產值持續成長的主要助力；在食品生技產業方面，我國食品生技產業雖然以內需為導向但受到全球景氣成長趨緩影響，國內市場需求亦呈現放緩，但因國內外高齡化趨勢及現代化生活型態需求的影響，2017 年產值仍有微幅成長；在生技特化產業方面同樣受景氣因素及內需市場規模影響大，因此其產值成長力道已不如往年強勁。

綜觀 2017 年我國應用生技產業的發展，廠商除了持續投入研發並更著重於綠色環保概念的結合外，也積極透過合作模式拓展海外市場，雖然 2017 年



受到景氣低迷的影響，但整體產業仍和緩成長，推估 2017 年全年產值約為 857.5 億元，較 2016 年成長 3.4%。預測 2018 年我國應用生技產業產值在景氣稍回溫，及業者海外拓展有成因素下，全年總產值預期可較 2017 年成長 3.8% 達新台幣 889.7 億元。

2017~2018 年我國應用生技產業產值推估與預測

單位：新台幣億元；%

產業別	2017 年						2018 年		
	Q1	Q2	Q3	Q4(e)	全年(e)		Q1(f)	全年(f)	
	產值	產值	產值	產值	產值	成長率	產值	產值	成長率
再生醫療	4.8	4.9	5.4	5.5	5.8	20.6	4.9	21.5	4.5
生技製藥服務業	16.1	16.9	17.2	17.3	5.5	67.5	16.2	71.0	5.2
食品生技	126.0	124.5	125.3	126.6	1.3	502.5	126.5	514.5	2.4
生技特化	34.3	39.5	38.5	41.6	10.4	153.9	34.6	163.2	6.0
農業生技	26.3	22.4	17.2	23.4	22.4	89.3	27.1	91.5	2.5
環保生技	5.7	5.8	6.0	6.2	15.4	23.7	5.8	27.9	17.7
總計	213.2	214.0	209.7	220.7	5.7	857.5	215.1	889.7	3.8

註：成長率係指與前一年度同期比較之成長率；(e)為估計值；(f)為預測值；因數據四捨五入使得各季數據加總與全年數值及成長率稍有差異

資料來源：DCB 產資組 ITIS 研究團隊調查推估 (2018/02)

### 3、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競爭利基

- A、五十年來誠信、全方位、前瞻領導的公司文化及品牌形象。
- B、與客戶及供應商長期互信、互助、互惠的雙贏策略夥伴關係。長期耕耘關鍵客戶，依據客戶需求，發展高彈性、客製化的感心整合服務，提供完整的產品線及優越的技術服務能力、全方位解決方案與高附加價值服務。充分扮演上下游的樞紐，具備產業鏈整合者角色及功能，並與供應商及客戶共創出海口。
- C、洞燭機先，有效引進中美日等國家最新產品、科技資訊、技術及潛在商情，取得市場先機，領先業界推出最新材料、設備與技術，成功引導供應商與客戶需求及設計研發動機，並強化本身技術整合能力，為 2.5 代產業及全球資源整合者之典範。
- D、資金籌措能力強，有利開發新事業及擴張企業規模。
- E、積極佈局大中華地區、東南亞及東北亞，並有效延伸區域代理權。
- F、完整且多角化的產業佈局，涵蓋範圍深廣而完整，滿足客戶 One Stop Shopping 之需求，並藉此平衡經營及產業景氣循環風險。
- G、堅強的技術團隊與全球化優秀行銷及市場開發團隊。

#### (2) 有利因素

- A、大中華市場景氣及產業發展，以及全球大環境變革趨勢，與本公司開發產業/產品的方向與步調一致。
- B、隨著產業西進及東協國家興起，本公司長期佈局中國及東南亞市場，以及積極拓展大陸內地、韓國及日本市場，深化客戶服務，強化客戶關係的策略，已日漸成效、開花結果。

C、高科技廠商多元投資經營的趨勢與集團採購的需求，對於提供整合性產品及服務的策略性供應商，需求殷切。因此突顯本公司為全方位代理商、全球資源整合者及2.5代產業的優勢及價值。

### (3)不利因素

A. 如同所有通路商皆面臨供應商直銷，直接設立據點介入市場競爭的可能風險。

#### 因應措施：

- (a)與供應商合資在客戶端設廠，穩固合作關係並就近銷售服務客戶。
- (b)利用在地化深耕優勢，提供產品資訊與技術支援，並整合物流體系與維修諮詢，強化自身技術及整合能力，並開發增值服務，充分滿足客戶及供應商需求，造就對手及供應商難以取代的競爭優勢及利基。
- (c)聚焦全方位解決方案，開發整合型產品優勢，滿足客戶一次購足需求，並藉由提供套裝服務及解決方案，較各產品分開銷售更具優勢及不可取代性。
- (d)強化財務體質，準備充足營運資金，以強化及凸顯通路商金流及運籌上之附加價值。
- (e)秉持誠信原則與感心的服務，成為客戶及供應商重要的策略夥伴。

B. 快速更替的產業產品與技術發展對通路商之嚴格考驗。

#### 因應措施：

- (a)加強人員專業訓練，建立全員行銷的能力與文化，以強化對市場變動的敏銳度及因應效能。
- (b)加強與外部產研機構及學術單位之合作，廣泛蒐集產業資訊，建立完整產業智庫，並提升相關人員產業分析能力，以正確解讀與判斷景氣變化與產業趨勢，及早發展潛力產品及相關技術，開發相關新代理線，並且透過投資及聯盟，迅速掌握產業脈動及發展新產品、技術、服務與營運模式。
- (c)強化專案管理能力、新事業開發獎酬及開發基金，有效整合公司資源，持續提升新產品開發專案之效能及成功機率。

C. 未來走向『微利時代』，對於組織經營績效挑戰甚鉅。

#### 因應措施：

- (a)開發增值服務及組合式銷售，並持續開發獨特性、高價值之高獲利產品。提高整體解決方案價值與獲利。
- (b)加強產品之進貨、銷貨、存貨控管，提高庫存週轉次數，降低呆滯存貨。
- (c)利用各種集資管道及適當之財務運作，有效減低企業擴張的資金成本。
- (d)組織優化，強化人員的適任性及貢獻度。
- (e)加強管理功能，提升經營績效及效能，持續費用合理化。
- (f)持續強化客戶信用風險調查及控管，並確實做好應收帳款管理。

##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類別	主要產品	應用範圍
資訊/通訊/電子構	ICT 工程塑膠：(1)電腦及電器外觀件塑	3C 產品、穿戴式裝置、

主要產品類別	主要產品	應用範圍
裝/印刷電路板產業材料、零組件、設備	膠材料、(2)TFT LCD 產業塑膠材料及光學膜、(3)電子連接器高溫工程塑膠、(4)電子電器機構件高機能工程塑膠、(5)光學元件塑膠材料、(6)電子電器絕緣及功能性塑膠薄膜、(7)醫療食品包裝材/生質材料、生物可分解塑膠、(8)其它塑膠。 <u>電子構裝材料</u> ：印刷電路板用製程材料、主要基材、製程設備	電腦外殼、連接器、光碟、印刷電路板、主機板、電器產品零件、FPD 產業用各類膜片/板基材、汽車產業、民生用品、醫療、包裝材等產業生產用。
半導體製造業用材料及製程用化學品、氣體、設備。	(1)光阻液及顯影液、(2)光阻去除劑、乾蝕刻後殘留物去除劑、(3)IC 製程用化學品與特殊氣體、(4)半導體平整研磨液、研磨墊、(5)石英、矽環及精細陶瓷組件、(6)矽晶圓	半導體製造業
光電與平面顯示器產業材料、設備、零組件、模組、系統及方案	<u>平面顯示器及觸控面板應用整體解決方案</u> ：(1)觸控面板用材料、IC(例如，時序控制 IC、Touch Panel Controller、Driver IC、Power Management)、與設備。(2)液晶顯示器相關材料/零組件/IC/製程設備與耗材/製程用化學材及氣體。(3)新型顯示器(例如，Rigid/Flexible AM OLED、Mini LED、Micro LED)材料、IC、模組及設備。(4)顯示器相關終端應用產品(例如，PID(公共資訊顯示器)、電子白板、GPS 模組)	液晶顯示器、觸控面板及 OLED 面板製造業用。平面顯示器相關終端應用市場。
綠色能源、節能及儲能產業材料、設備、零組件、模組、系統及方案	(1)太陽能電池用晶片、銀鋁漿及加工用原材料、太陽能模組背板與組裝用等材料、太陽能模組、太陽能電池、(2)發電事業、區域電網、環保能源及節能系統。(3)電動車及儲能用電池材料、模組及系統。(4)風電用材料。(5)LED 相關產品(例如，Sapphire Ingot、Substrate、Epi Wafer、LED 製程及封裝材料、元件與模組、(5)Sapphire 長晶爐用鎢坩鍋、Sapphire 及 Wafer 切割用鋼線與鑽石線。	太陽能、LED、風電、鋰電池製造用
其他產業材料、設備、零組件、模組、系統及方案	<u>工業材料</u> ：(1)複合材料-玻璃纖維、芯材及樹脂(2)船用引擎-遊艇用柴油引擎急發電機(3)防彈纖維、碳纖維、高強力纖維、磨擦材料(4)環保冷媒(5)特用化學品	航太產品、汽車零件、運動器材、防火材、家庭用品、精密陶瓷元件及環保系統、船舶、生醫、模型、

主要產品類別	主要產品	應用範圍
	-矽粉、抗靜電劑等材料(6)其它工業產品(例如，3D 列印、石墨烯、奈米材料) <u>其它事業</u> ：(1)環境淨化器材(2)生化材料(3)抗體開發、試劑、試藥(4)醫療器材(5)酵素應用(6)廢水氨氮處理	環保產業製造用

2.主要產品產製過程：不適用。

(本公司並未從事生產製造業務，故無產製過程可供敘述)

(三)主要產品之供應狀況

主要產品類別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資訊/通訊/電子構裝/印刷電路板產業材料、零組件、設備	KURARAY CO., LTD. 香港商沙特基礎工業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MITSUBISHI ENGINEERING-PLASTICS CO. SUMITOMO CHEMICAL CO., LTD. ASAHI KASEI CORPORATION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SUMIDUREZ SINGAPORE PTE., LTD. TORAY INTERNATIONAL, INC. OSAKA GAS CHEMICALS CO., LTD.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玻璃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DSM ENGINEERING PLASTICS(JIANGSU) CO.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宏新技股份有限公司 SUMITOMO BAKELITE CO., LTD. FUJI-SILYSIA CHEMICAL LTD. JSR CORPORATION MSK CO., LTD 華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NASONIC CORPORATION ORC MANUFACTURING CO., LTD. ASAHI GLASS CO., LTD. AIRTECH INTERNATIONAL,INC. NAGASE & CO.,LTD. TOYOCEM CO., LTD. SEHO ROBOT INDUSTRIES CO., LTD. NIPPON SHOKUBAI KAGAKU KOGYO CO., LTD.	良好
半導體製造業用材	JSR CORPORATION	良好

主要產品類別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料及製程用化學品、氣體、設備	DU PONT ELECTRONIC TECHNOLOGIES 台灣住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多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聯精密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SUMITOMO BAKELITE CO., LTD. 立豐炭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精材股份有限公司 南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RI CHEMICAL LABORATORIES INC. AGNOS CHEMICAL PTE LTD. 利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太洋新技股份有限公司 MITSUBISHI CHEMICAL CORPORATION 邯鄲淨化設備研究所 昆山美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DS Techno Co.,Ltd.	
光電及平面顯示器產業材料、設備、零組件、模組、系統及方案	信芯股份有限公司 MITSUBISHI CHEMICAL CORPORATION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住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瑞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星晶科技有限公司 宇川精密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矽格瑪材料有限公司 輔訊光電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KURARAY CO., LTD. SAMSUNG SDI CO., LTD. CLEAN TECHNOLOGY CO., LTD. SUMITOMO BAKELITE CO., LTD. GEOMATEC CO., LTD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KOLON INDUSTRIES, INC.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廣州視源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視源香港有限公司 廣州視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廣州華欣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NEWLONG SEIMITSU KOGYO CO.,LTD.	良好

主要產品類別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LANTECHNICAL SERVICE CO.,LTD. ORC MANUFACTURING CO.,LTD.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UJIFILM CORPORATION.	
綠色能源及節能產業材料、設備、零組件、模組、系統及方案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協鑫太陽能電力(蘇州)有限公司 協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麗國際貿易(中國)有限公司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尚志精密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新永裕應用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戴鉑複合材料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JSR CORPORATION SEOUL SEMICONDUCTOR CO., LTD MITSUBISHI CHEMICAL CORPORATION	良好
其他產業材料、設備、零組件、模組、系統及方案	浙江藍天環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玻璃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立高分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EYWELL INTERNATIONAL INC. YANMAR ENGINE (SHANGHAI) CO.,LTD. ORC MANUFACTURING CO., LTD. TEIJIN FRONTIER CO.,LTD. SUMITOMO BAKELITE (NANTONG) CO.,LTD.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本公司並無曾經占本公司合併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本公司並無曾經占本公司合併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及銷售量值：

本公司因非屬製造業，故無產能、產量可供分析，茲以進貨值代替產值以供分析，另因本公司商品種類眾多，且數量單位不一，較無一致之數量統計，故僅依產品類別之銷售額表示。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主要產品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進值	銷值		進值	銷值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電子資通訊產業		13,165,805	2,017,851	11,941,752	14,473,426	2,171,197	13,343,734
半導體產業		8,373,394	6,683,558	2,787,302	9,375,814	7,074,502	3,085,843
平面顯示器產業		5,400,376	1,563,244	4,600,435	7,564,202	1,567,254	6,208,561
綠能產業		3,715,367	635,014	3,682,254	2,741,806	458,374	2,595,117
印刷電路板／主機板產業		3,140,386	1,996,217	1,529,131	3,914,082	2,573,001	1,832,635
其他		2,361,493	847,291	1,257,752	1,792,181	841,991	1,163,711
合計		36,156,821	13,743,175	25,798,626	39,861,511	14,686,319	28,229,601

### 三、從業員工：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營業人員	616	614	607
	行政人員	235	254	249
	合 計	851	868	856
平均年歲		38.05	38.26	38.15
平均服務年資		6.83	8.06	8.08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24%	0.11%	0.23%
	碩 士	10.93%	11.87%	11.57%
	大 專	80.25%	79.38%	80.37%
	高 中	7.64%	7.83%	7.13%
	高中以下	0.94%	0.81%	0.70%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登日止，有關環境支出：

No.	項目	金額(元)
1	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	0
2	維實環境管理系統的運作	150 萬
2-1	SGS 年度驗證 ISO14001 管理系統	
2-2	環境持續綠化	
2-3	照明設備維護(改採 T-5 省電燈管)	
2-4	垃圾分類、回收再利用	
2-5	環保省電電器購置	
2-6	外購電力溫室氣體排放減量	
2-7	節能、減碳宣導	

##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合宜的薪酬制度：

本公司工作規則，係依勞基法之規定所制訂。在薪酬待遇方面，除依個人之學經歷背景及在公司所擔任職責輕重且考量市場薪資水準來敘薪外，另外亦根據公司年度整體獲利狀況、員工個人績效貢獻、物價水準及市場薪資水準做為整體調薪與獎金發放參考。

### 2.完善的員工福利：

本公司董事長係白手起家之典範，其個人對創業過程之艱辛以及員工共同打拼之辛勤均甚為感念。因此董事長與經營團隊都非常重視員工生活與工作條件，並以提供完善的福利措施與工作環境為最高指導原則，除依規定提供勞保及健保外，另有團體保險，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福利相關事項。

列舉公司主要福利措施如下：

- (1)社團及休閒活動辦理贊助。
- (2)團體保險及旅遊平安保險。
- (3)節慶之禮券、禮金發放。
- (4)資深服務員工之表揚獎勵。
- (5)節日與年度尾牙之摸彩聚餐。
- (6)年終獎金及盈餘分紅。
- (7)國內外旅遊補助。
- (8)公傷、傷病慰問及急難救助。
- (9)婚喪喜慶及生育補助金。
- (10)年度員工健康檢查。
- (11)公務筆記型電腦配給。
- (12)員工持股信託獎勵金。
- (13)事、病假於寬限額度內不扣薪。
- (14)傑出團隊表揚。
- (15)教育獎助學金。

### 3.多元的人才培育規劃：

公司每年依據職位階層或職能規劃人才培育發展計劃，持續強化同仁的專業以實踐公司的顧客價值主張－提供顧客全方位問題解決方案、落實感心的服務，並展現卓越的營運效能。人才培育發展主要區分為以下四大面向：

#### (1)管理職能發展：

依據不同階層管理者執行職務所需之各項管理職能，發展基層主管、中階主管及高階主管對應之相關研習活動。

#### (2)專業職能發展：

依據各功能別所需之學養、技能，規劃並安排同仁接受專業領域培訓，主題涵蓋但不限於銷售、客服、資訊服務、人力資源、財務會計、法務、信用管理、物流...等。

#### (3)基礎通識發展：

國貿實務、資訊系統研習、遵法概論及勞工安全衛生...等普遍性課程。

#### (4)新進人員訓練：



針對新進人員規劃訓練課程，內容包括公司概況及人事行政作業規範介紹、信用管理系統說明、國貿流程概述、產品及產業發展介紹、物流系統介紹、中高階主管談話及團隊建構等活動。

(5-1) 106 年度員工培育發展計劃執行一覽表：

課程類別	課程名稱	受訓對象	課程時數	場次	參加人次
管理職能	卓越主管領導技巧	基層主管及儲備幹部	3	1	28
	看電影學管理【關鍵影響力溝通】	基層主管及儲備幹部	4	1	28
專業職能	客戶及供應商分類(含盤商)信用管理暨異常單電子簽核宣導	業務及客服同仁	1.5	6	185
	CPAS 測評解析	人資部同仁	2	1	7
	績效分析實務講座	稽核室同仁 財務處同仁 策規處同仁	3	1	10
資訊科技	Visual C# 2017 程式語言	資訊部同仁	18	1	13
	ASP.NET MVC5 設計網站應用程式	資訊部同仁	35	1	13
基礎通識	員工說明會	全體員工	1.5	1	187
	員工團險權益及個人風險管理	派外同仁	1.5	2	29

(5-2) 106 年度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執行長	張尊賢	內部訓練	資通安全管理說明	1
資深協理	張瑞育	內部訓練	資通安全管理說明	1
協理	陳崑鐘	內部訓練	資通安全管理說明	1
協理	吳修儀	內部訓練	資通安全管理說明	1
協理	翁振倉	內部訓練	資通安全管理說明	1
協理	余璟佃	內部訓練	資通安全管理說明	1
專案協理	潘青峰	內部訓練	資通安全管理說明	1
協理	李國屏	經濟部投資處	全球肥咖條款 CRS 生效對台商資金與所得安排的影響	2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高雄班)	12

#### 4.無慮的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勞基法規定設立有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目前每月按薪資總額百分之八提撥退休準備金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退休金專戶，並於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退新制之施行，依法每月提繳固定比例之退休金撥存員工退休金帳戶。公司充份照顧

員工退休後之生活，讓員工於在職時可以完全無後顧之憂。

#### 5.順暢的勞資溝通管道：

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之一切措施規定，均依相關法令辦理，實施情形良好。任何有關勞資權益增修之措施，均透過「勞資會議」管道，與員工充份溝通協議後才定案，故無任何爭議發生。

#### 6.其它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近年來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均獲得妥善之處理，除保持勞資正式溝通管道暢通外，人資單位已執行 AO(account officer)機制多年，專責與各單位同仁互動並提供服務，以了解各單位組織相關議題，並予以彙整、追蹤處理或改善，進而維護員工之權益。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自本公司成立以來，勞資之間溝通順暢與互動良好，因此勞資關係向來十分理性和諧，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勞資糾紛及損失發生，因此未來發生勞資糾紛之可能性亦極低。此外，本公司目前及未來均將持續、充分地遵循勞工法令、加強員工福利措施及建立多重溝通與申訴管道，並由相關單位追蹤各項議題之執行與解決情況，以維護最佳之勞資關係。

####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經銷合約	Sabic Innovative Plastics Hong Kong Limited	2015.9.1~2018.8.31	雷神薄膜板材代理經銷	地區：台灣、香港、大陸
代理銷售合約	KURARAY Trading Co., Ltd.	2002.1.1~2002.12.31 (可自動展期)	代理銷售高機能尼龍塑料	地區：大陸、台灣及香港
代理銷售合約	Nagase & Co., Ltd.	1998.1.1~2000.12.31 (可自動展期)	工程塑膠及 JSW 自動射出機代理銷售	地區：台灣
代理銷售合約	Sumidurez Singapore Pte. Ltd.	1999.8.20~2001.8.19 (可自動展期)	代理銷售電木塑料	地區：台灣
代理銷售合約	Teijin Dupont Films Japan Ltd.	2000.1.1~2000.12.31 (可自動展期)	代理銷售 PET 塑料	地區：大陸、台灣及香港
居間銷售合約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88.1.1~90.12.31 (可自動展期)	工程塑膠代理銷售	海外地區(台灣以外)
經銷合約	長華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89.1.1~92.12.31 (可自動展期)	工程塑膠原料經銷	
買賣合約	台灣帝人化成股份有限公司	2007.9.10~2008.9.9 (可自動展期)	工程塑膠原料經銷	
販售合約	住化電子材料科技(上海)(香港)(無錫)有限公司	2008~(可自動展期)	偏光板/位相差板 擴散板/LCP、PES、電子材料	大陸
經銷合約	Victrex Manufacturing Limited.	2013.10.01-2016.09.30	PEEK 原料經銷	台灣、大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交易基本合約	太洋新技股份有限公司	88.6.1~(未載明期限)	大宗化學品	
代理合約	JSR Corp	2007.12.1~	半導體用光阻、CMP Slurries、PCMP	
代理合約	Sumitomo Seika Chemicals Co., Ltd.	2007.11.1~2012.10.31	Gases、PVSA Gas Generator 等	到期六個月前若無異議則自動展期一年
經銷合約	實聯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3~2019.12.2	特殊氣體(矽甲烷、乙矽烷、二氯矽烷、三氯矽甲烷，其他新增產品或服務)	
代理銷售合約	Asahi Chemical Industry Co.,Ltd.	1997.8.1~1998.7.31 (可自動展期)	代理銷售乾膜產品	地區：台灣、中國
代理銷售合約	Sumitomo Bakelite Company Ltd.	2000.1.1~2000.12.31 (可自動展期)	代理銷售離型膜產品	地區：台灣、中國
代理合約	Seho Robot Ind. Co., Ltd.	2008.11.1-2010.10.30 (可自動展期)	代理銷售軟板自動化設備	台灣、中國
代理合約	JSW(株式會社日本製鋼所)	2004~(可自動展期)	射出成型機等	
代理銷售合約	華宏新技股份有限公司	91.12.1~96.11.30 (可自動展期)	代理銷售自動化取出機等	售後服務及市場開發由本公司協助負責獨家代理
代理證明	LAN Technical Service Ltd.	2002.1.1~ (可自動展期)	OLED 用設備代理銷售	奇美除外
代理合約	Megachips Taiwan Corporation	2010.6.15~ (可自動展期)	時序控制 IC 代理銷售	
代理合約	Power & Energy Inc	2010.1.29~2012.1.29 (可自動展期)	氣體純化器設備	地區：台灣、中國
代理合約	Mitsubishi Chemical Corporation	2011.1.1~ (可自動展期)	代理販售彩色光阻產品	地區：台灣、中國部份區域
代理銷售證明	Honeywell International Inc.	2000.1.1~	環保冷媒等代理銷售	地區：台灣
代理銷售合約	Fukuoka Cloth Industry Co., Ltd.	1998.1.1~2000.12.31 (可自動展期)	代理銷售電纜用止水帶	地區：台灣指定銷售客戶
代理銷售合約	OG Corporation	1998.1.1~2000.12.31 (可自動展期)	代理銷售合成橡膠 (Synthetic Rubber)	地區：台灣
代理銷售合約	Teijin Shoji	1992.2.28~1993.2.27 (可自動展期)	代理銷售 TeijinConex Fiber 等	地區：台灣
經銷合約書	台灣玻璃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9.1.1~91.12.31 (可自動展期)	玻璃纖維銷售代理	台灣地區經銷商
經銷合約書	大立高分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8.1.1~90.12.31 (可自動展期)	不飽和聚脂樹脂銷售代理	台灣地區經銷商之一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經銷合約書	協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12.5~2018.12.4 (可自動展期 2 年)	太陽能模組銷售代理	地區：台灣、東南亞、中東、巴基斯坦 (其餘地區採報備制)
中長期聯貸合約	合作金庫、台灣銀行、第一銀行、匯豐銀行、玉山銀行、台北富邦銀行、華南銀行、元大銀行、永豐銀行	103.12~108.12	償還金融機構負債暨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	本公司財務比率應符合下列限制：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應不得低於 100%。 2.負債比率(總負債/淨值)：應不得高於 180%。 3.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及攤提)/利息費用：應不得低於 8 倍。 4.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應不得低於新台幣 80 億元。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會計師姓名查核意見：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 1-1.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流動資產		9,378,798	10,307,238	10,378,175	9,026,423	9,746,1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4,353	974,850	1,024,677	1,162,604	1,165,000
無形資產		20,898	16,292	8,329	2,713	7,933
其他資產		7,949,674	9,307,851	9,971,448	10,060,593	10,850,800
資產總額		18,073,723	20,606,231	21,382,629	20,252,333	21,769,91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721,877	7,954,188	7,691,265	7,721,120	7,554,178
	分配後	7,416,048	8,717,775	8,316,018	8,322,735	(註2)
非流動負債		2,456,499	3,007,796	3,902,071	2,645,045	3,429,48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178,376	10,961,984	11,593,336	10,366,165	10,983,659
	分配後	9,872,547	11,725,571	12,218,089	10,967,780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895,347	9,644,247	9,789,293	9,886,168	10,786,254
股本		2,313,901	2,313,901	2,313,901	2,313,901	2,313,901
資本公積		1,259,555	1,326,412	1,331,568	1,378,680	1,440,50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978,780	5,559,462	5,905,336	6,318,424	7,110,005
	分配後	4,284,609	4,795,875	5,280,583	5,716,809	(註2)
其他權益		343,111	444,472	238,488	(124,837)	(78,160)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8,895,347	9,644,247	9,789,293	9,886,168	10,786,254
	分配後	8,201,176	8,880,660	9,164,540	9,284,553	(註2)

註1：102年度至106年度財務資料，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

註2：106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 1-2.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項 目						
流 動 資 產		17,073,718	19,206,622	18,857,357	17,415,674	19,842,854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1,344,208	1,800,118	2,481,713	2,322,312	1,983,218
無 形 資 產		60,887	51,426	106,532	61,349	65,474
其 他 資 產		4,658,579	5,260,027	5,285,763	5,119,082	5,440,881
資 產 總 額		23,137,392	26,318,193	26,731,365	24,918,417	27,332,427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0,793,339	12,504,506	11,295,396	10,815,419	11,680,056
	分 配 後	11,487,510	13,268,093	11,920,149	11,417,034	(註 2)
非 流 動 負 債		2,738,940	3,346,945	4,711,205	3,264,750	3,810,980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3,532,279	15,851,451	16,006,601	14,080,169	15,491,036
	分 配 後	14,226,450	16,615,038	16,631,354	14,681,784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895,347	9,644,247	9,789,293	9,886,168	10,786,254
股 本		2,313,901	2,313,901	2,313,901	2,313,901	2,313,901
資 本 公 積		1,259,555	1,326,412	1,331,568	1,378,680	1,440,508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4,978,780	5,559,462	5,905,336	6,318,424	7,110,005
	分 配 後	4,284,609	4,795,875	5,280,583	5,716,809	(註 2)
其 他 權 益		343,111	444,472	238,488	(124,837)	(78,160)
庫 藏 股 票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709,766	822,495	935,471	952,080	1,055,137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9,605,113	10,466,742	10,724,764	10,838,248	11,841,391
	分 配 後	8,910,942	9,703,155	10,100,011	10,236,633	(註 2)

註 1：102 年度至 106 年度財務資料，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 (二)綜合損益表

### 1-1.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24,962,831	28,465,190	27,522,179	24,758,119	26,391,454
營業毛利	1,767,982	1,946,781	1,904,238	1,754,529	1,924,545
營業損益	464,562	509,060	461,060	529,754	439,24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21,283	996,125	888,342	752,657	1,218,566
稅前淨利	1,385,845	1,505,185	1,349,402	1,282,411	1,657,80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159,458	1,277,828	1,130,150	1,045,390	1,409,50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159,458	1,277,828	1,130,150	1,045,390	1,409,5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78,642	98,386	(226,673)	(370,874)	30,36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38,100	1,376,214	903,477	674,516	1,439,87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159,458	1,277,828	1,130,150	1,045,390	1,409,50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338,100	1,376,214	903,477	674,516	1,439,87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5.01	5.52	4.88	4.52	6.09

註：102 年度至 106 年度財務資料，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

1-2.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34,398,398	39,900,750	40,043,665	39,541,801	42,915,920
營業毛利	3,104,145	3,573,906	3,661,447	3,754,379	3,916,941
營業損益	1,018,788	1,269,123	1,341,782	1,439,386	1,459,89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20,011	499,286	312,827	132,282	510,311
稅前淨利	1,638,799	1,768,409	1,654,609	1,571,668	1,970,20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239,023	1,368,268	1,228,353	1,145,917	1,538,00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239,023	1,368,268	1,228,353	1,145,917	1,538,0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04,174	120,675	(226,653)	(445,940)	18,8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43,197	1,488,943	1,001,700	699,977	1,556,84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159,458	1,277,828	1,130,150	1,045,390	1,409,50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79,565	90,440	98,203	100,527	128,5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1,338,100	1,376,214	903,477	674,516	1,439,87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105,097	112,729	98,223	25,461	116,973
每股盈餘	5.01	5.52	4.88	4.52	6.09

註：102 年度至 106 年度財務資料，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或核閱。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 核 意 見
一〇二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秋燕、龔俊吉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一〇三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秋燕、江佳玲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一〇四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秋燕、江佳玲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一〇五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龔俊吉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
一〇六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龔俊吉	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1-1.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0.78	53.20	54.22	51.19	50.4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67.17	1,297.85	1,336.16	1,077.86	1,220.2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39.53	129.58	134.93	116.91	129.02
	速動比率	118.44	107.03	107.66	96.93	103.07
	利息保障倍數	30.66	28.74	26.37	24.7	29.9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04	4.31	3.97	3.85	4.23
	平均收現日數	90	85	92	95	86
	存貨週轉率(次)	17.45	17.21	14.16	13.56	15.7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94	6.42	5.85	5.25	5.54
	平均銷貨日數	21	21	26	27	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4.17	33.50	27.53	22.64	22.68
	總資產週轉率(次)	1.44	1.47	1.31	1.19	1.2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91	6.85	5.60	5.23	6.94
	權益報酬率(%)	13.59	13.78	11.63	10.63	13.6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	59.89	65.05	58.32	55.42	71.65
	純益率(%)	4.64	4.49	4.11	4.22	5.34
	每股盈餘(元)	5.01	5.52	4.88	4.52	6.0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92	(0.17)	11.63	22.01	2.4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6.66	34.28	46.05	67.77	60.7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90	(5.41)	0.93	8.28	(2.8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58	1.54	1.62	1.48	1.72
	財務槓桿度	1.11	1.12	1.13	1.11	1.15

最近二年度發生重大變動(20%以上)之主要原因：

1. 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因 106 年度整體獲利成長所致。
2.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 105 年度減少，主要係營收成長來自營業活動的淨現金流入較 105 年度減少所致。

1-2.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8.49	60.23	59.88	56.51	56.6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918.31	767.38	621.99	607.28	789.2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58.19	153.60	166.95	161.03	169.89
	速動比率	127.73	121.78	127.09	127.92	130.81
	利息保障倍數	21.82	18.90	19.42	18.09	21.1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79	3.85	3.57	3.56	3.64
	平均收現日數	96	95	102	103	100
	存貨週轉率(次)	10.26	10.40	9.20	9.56	10.7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89	6.28	5.97	5.66	6.16
	平均銷貨日數	36	35	40	38	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9.24	25.38	18.7	16.46	19.94
	總資產週轉率(次)	1.58	1.61	1.51	1.53	1.6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97	5.84	4.88	4.70	6.18
	權益報酬率(%)	13.50	13.63	11.59	10.63	13.5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	70.82	76.43	71.51	67.92	85.15
	純益率(%)	3.60	3.43	3.07	2.90	3.58
	每股盈餘(元)	5.01	5.52	4.88	4.52	6.0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93	(4.41)	12.09	23.76	(7.6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2.97	26.22	46.12	75.8	41.11
	現金再投資比率(%)	2.16	(8.65)	3.75	13.15	(9.1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2	1.32	1.28	1.27	1.29
	財務槓桿度	1.08	1.08	1.07	1.07	1.07

最近二年度發生重大變動(20%以上)之主要原因：

1. 因 106 年度出售子公司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且因整體獲利成長，權益總額增加，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
2. 因營收成長，且因出售子公司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
3.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較增加，主要係因 106 年度整體獲利成長所致。
4.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合併營收成長，來自營業活動的淨現金流入較 105 年減少所致。

上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上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徐守德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2 6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詳本年報第 113 頁至第 201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詳本年報第 202 頁至第 281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七、其他揭露事項：

財會、稽核人員取得相關證照及訓練：

1.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

記帳士 2 人、乙級會計事務技術士 3 人、丙級會計事務技術士 13 人、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 1 人、國際內部稽核師 1 人、國際內控自評師 1 人、國際專案管理師(PMP)1 人。

2.106 年度財會、稽核人員進修訓練：

	職稱/姓名	訓練課程	進修時數
會計部	會計經理/ 李國屏	主管機關辦理之導入 IFRS 宣導說明會	9 小時
		上市櫃公開發行公司財會主管專業持續進修班	12 小時
	全體 會計人員	參加每季稅務、證管及會審法令更新研討會	12 小時
		參加國稅局每季舉辦之租稅講習	12 小時

	職稱/姓名	訓練課程	進修時數
稽核室	稽核資深經理/ 楊于廣	公司經營權與內部人股權交易之法律遵循	6 小時
		法務自保之道-如何面對偵查審判程序	6 小時
	稽核人員/ 郭淑真	稽核人員如何偵防企業舞弊與大數據分析之應用實務探討	6 小時
		內稽人員的法律責任與吹哨者制度之剖析	6 小時
	稽核人員/ 邵美卿	營業秘密法與競業禁止案例分析	6 小時
		防制企業賄賂與貪腐的控制設計與稽核技巧	6 小時
	稽核人員/ 蔡坤樵	銷售收款及採購付款循環稽核實務	6 小時
		網路與系統安全實務查核	6 小時
	稽核人員/ 林佑達	公司治理與社會責任-法律風險實務	6 小時
		台商在大陸之會計稅務稽核實務與案例解析	6 小時
	稽核人員/ 韋麗君	財務分析指標判讀及經營風險預防	6 小時
		績效審計(績效稽核)	6 小時
		銷售與應收帳款舞弊與偵測技巧	6 小時
		從實務案例談公司治理與電腦稽核	6 小時
		製造業資材體系查核實務篇	6 小時
		營運稽核實務	6 小時
	稽核人員/ 邱國維	銷售收款及採購付款循環稽核實務	6 小時
		內部稽核關鍵實務架構，談稽核專案之規劃與執行	6 小時
		採購作業稽核實務面面觀研習班	6 小時

##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變動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 17,415,674	19,842,854	2,427,180	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22,312	1,983,218	(339,094)	(15)
其他資產		5,119,082	5,440,881	321,799	6
資產總額		24,918,417	27,332,427	2,414,010	10
流動負債		10,815,419	11,680,056	864,637	8
長期負債		3,264,750	3,810,980	546,230	17
負債總額		14,080,169	15,491,036	1,410,867	10
股 本		2,313,901	2,313,901	-	-
資本公積		1,378,680	1,440,508	61,828	4
保留盈餘		6,318,424	7,110,005	791,581	13
股東權益總額		10,838,248	11,841,391	1,003,143	9

1. 最近二年度發生重大變動(20%以上)之主要原因：無重大變動，不適用。  
2. 最近二年度發生重大變動之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無重大變動，不適用。

###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成本	35,787,422	38,998,979	3,211,557	9	
營業毛利	3,754,379	3,916,941	162,562	4	
營業費用	2,314,993	2,457,045	142,052	6	
營業利益	1,439,386	1,459,896	20,510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83,328	673,536	290,208	7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51,046	163,225	(87,821)	(3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571,668	1,970,207	398,539	25	
所得稅費用	425,751	432,201	6,450	2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1,145,917	1,538,006	392,089	34	

1. 最近二年度發生重大變動(20%以上)之主要原因：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增加，主係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轉投資公司獲利成長，本公司認列之轉投資收益增加，及本年度處分子公司認列處分投資利益所致。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減少，主係 105 年度評估認列金融資產減損，106 年度無此情勢所致。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請參閱本年報營運概況內容說明及致股東報告書。

### 三、現金流量：

#### (一)、106 年度財務報表之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出)入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011,137	187,032	(57,540)	1,140,629	-	-

##### 1、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1) 公司營運穩定持續獲利，及轉投資的股利收入，致全年來自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

(2) 全年現金流出量，主要係發放股東現金股利所致。

2、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流動性不足之情形，不適用。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 (二)、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合併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合併淨現金流量	全年合併現金 流(出)入量	合併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合併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465,568	(897,162)	881,807	2,450,213	-	-

##### 1、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1) 因公司合併營收成長，營運資金需求增加，致全年來自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

(2) 全年合併現金流入，主要係來自於處分投資價款，及依營運發展需求評估增加長期借款所致。

2、合併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流動性不足之情形，不適用。

3、未來一年合併現金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最近年度及未來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計畫。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說明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Wah Lee Holding (包括上海怡康、上海華長、Wah Lee Tech (Singapore)、華港工業(包含東莞華港、華盈供應鏈公司)、永俊國際有限公司)		配合客戶的外移，將本業延伸大陸、香港及東南亞地區。	市場需求增加，但因市場激烈競爭，獲利較上一年度略有增減。	加強對客戶的服務與開發新產品。	視海外市場發展需求再做評估。



被投資公司	說明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長華塑膠(股)公司 華展光電(股)公司		強化與日本供應商之合作關係，並追求股利的回饋。	市場需求持續增加，但受日幣貶值、及市場激烈競爭等不利因素影響，致獲利較上一年度略有增減。	加強對客戶的服務與開發新產品。	視公司營運需求再做評估。
長華電材(股)公司		長期投資，獲取股利回饋。	公司組織架構進行調整認列一次性處分投資收益影響，加上轉投資獲利持續仍佳，使得整體獲利較上一年度成長。	尋找可發展的新產品、新業務。	視公司營運需求再做評估。
華宏新技(股)公司		長期投資，獲取股利回饋。	持續受大陸紅色供應鏈衝擊影響獲利，但處分轉投資公司部份股權認列較大處分收益，使得公司今年整體轉虧為盈。	尋找可發展的新產品、新業務。	視公司營運需求再做評估。
華立日本(股)公司		蒐集商情，開發新代理權。	目前業務縮減，但仍有固定支出的費用，故虧損。	尋找可發展的新產品、新業務。	無
華立韓國(股)公司		開發新代理權及開發新業務。	目前業務縮減，但仍有固定支出的費用，故虧損。	尋找可發展的新產品、新業務。	無
岡山 Solar 合同會社、櫻川 Solar 合同會社、宮崎 Solar 合同會社		藉投資電廠掌握太陽能最終出海口，拓展太陽能業務發展。	櫻川已經順利發電，有獲利；而岡山電廠的資產也已於105年出售，僅餘固定費用支出；宮崎電廠因尚建設中，故尚未獲利。	無	無

##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

### (一)風險管理政策：

- 1.持續推動以風險為導向之經營模式。
- 2.建立及早辨識、準確衡量、有效監督及嚴格控管之風險管理機制。
- 3.架構全公司整體化之風險管理體系，將風險控制於可接受或管制範圍之內。

### (二)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本公司董事會幫助公司辨認及管理經濟等之風險，本公司之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依其業務性質分由相關管理單位負責分述如下：

- 1.戰略性物資管制(次)委員會：檢視各項戰略性物資管制作業之落實程度，與監控管制流程之持續改善動作，以降低營運風險。
- 2.資安管理委員會：負責資訊安全政策之制定、審核及其管理制度之推動，確保來自公司內外部資料、系統等之安全，以降低資安風險。
- 3.危機處理小組：針對嚴重影響企業的根本與生存，必須立刻處理的事故，依發生種類依實際上需要之專案處理，使損失降至最低。
- 4.董事長室：發展、規劃與執行公司中、長期營運策略、領導各單位落實營運策略以達成公司年度目標、規劃公司重大投資案之決策與開發新事業版圖及經營管理公司形象及企業關係，以降低各項之營運風險。
- 5.執行長室：定期檢討公司營運目標及財務資金控管等之可能風險並確認公司政策與未來營運方向，以降低營運風險。
- 6.總經理室：規劃及執行公司事業單位短、中長期營運計劃，管理與督導事業單位及營運支援、物流單位績效，並依據法令、政策及市場之變化分析評估採取各項因應措施，以降低本公司客戶業務方面之營運風險。
- 7.策規處：擬訂公司之經營策略、人資策略及規劃投資方案與策略，並規劃與建構公司整體資訊科技架構，以降低策略性風險。
- 8.財務處：規劃及訂定公司短、中、長期財務策略，提供高階主管財務諮詢與投資計劃之財務風險評估。
- 9.稽核室：運用風險評估查核模式，檢視其影響目標達成之風險程度；對高風險項目，瞭解其內控制度之充分性及有效性，並追蹤改善成效，以增加組織價值並改善營運及管理風險。

## 七、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金額
利息支出淨額	97,866
兌換損益淨額	(41,315)
利息支出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23%
利息支出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4.97%
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10%)
兌換損益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2.1%)

- (1)最近年度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6 年度利息支出為新台幣 97,866 千元，占稅前淨利之 4.97%，較 105 年度利息支出 91,965 千元增加 6.42%。若年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 24,902 千元及 7,618 千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之曝險。為規避利率變動之影響，本公司將視情況採取下列因應措施：

- A. 健全財務結構：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充實中長期營運資金及降低利率變動風險，於 103 年 12 月完成 5 年期新台幣 30 億元聯合貸款，並逐步降低短期借款。

- B. 減少利息費用：增加多家銀行中期借款，償還部分聯貸，預期年度可降低利息費用為新台幣198萬元。
- C. 增加籌資管道：發行公司債或可轉換公司債，增加直接融資機會，並適度降低資金成本，本公司於103年8月1日完成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10億元，並於106年月清償。
- D. 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爭取優惠借款利率。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6 年度外匯兌換損失為新台幣 41,315 千元，占稅前淨利之比例為(2.1%)。由於本公司進口佔全部進貨超過一半，主要以美金和日幣計價，銷售部份，出口主要以美金、日幣和人民幣報價，因本公司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外幣貶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外幣升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外幣之影響	金額
美金	6,072 千元

整體而言，本公司曝露在外之部位或缺口不高，因此公司匯率政策採自然避險為主，必要時透過衍生性金融商品或是改變報價幣別來規避匯率變動風險。

(3) 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從事代理銷售高科技材料及設備，交易週期短，因此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營運及獲利並無重大影響。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且各項投資皆經過謹慎評估後執行。
- (2)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均依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最近年度並無上述事項而遭受損失。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經營理念及營業發展主軸係為因應、支援全球產業發展與市場所需，故隨時密切注意相關產業/市場之動向與需求，並適時引進最新技術、產品與解決方案，不斷創新及擴增產品線，以充分滿足市場及產業所需，並確保本公司之永續經營與成長動能。除藉由跨入新產業及產業鏈垂直整合之多角化經營策略，以降低總經環境及產業生命週期更迭風險所帶來之不利影響外，並從中開創新的商機與營運模式，充分滿足客戶的全方位需求以求企業的永續成長。公司內部更導入 PMI（美國專案管理學會）所倡導之專案管理觀念及手法，進行嚴密的開發專案風險控管，並設立各種獎勵及資源投入機制，大幅降低開發風險並有效提昇開發專案的效能及成功機率。

因本公司主要透過與現有客戶及供應商密切合作，協同開發新產品/應用及商機，因此，事業部同仁仍為新產品開發之主力，兼具業務推廣及新事業開發之職掌。但為了強化整體行銷策略及功能，則於各事業部設置經營企劃同仁，及於公司層級設置經營企劃暨投資發展部，協助事業部同仁積極開創新產品商機及策略投資機會。綜上所述，在研發費用預算的編製上已與現有業務推廣共同考量及運用，以求產生綜效，加上本公司

係通路業，非屬製造業，故並未獨立編列研發費用。

然而為了支援事業部同仁有效開發新產品及開創公司新成長動能，本公司另設置新事業開發部，下設產業方向調研組、市場調查及銷售開發組、開發基金與基金績效管控組，106 年費用約新台幣 2,700 萬元，107 年亦依據集團之發展需求，編列充足人力及預算(約新台幣 3,000 萬元)，並將視需求投入更多資源，以開創新事業成長動能。

此外，為鼓勵同仁勇於開創新事業，並適時獎勵同仁在開發過程中的付出，故 107 年度除原有獎酬制度外，持續編列新事業開發獎酬新台幣 400 萬元，以鼓勵同仁積極從事開發工作。

除此之外，因充分掌握產業發展動向及市場需求為我方身為 2.5 代通路商研發及創新的核心能力，因此，為協助相關同仁掌握產業及市場脈動，除了加入各外部產業分析機構的會員，如 IEK 及拓璞、Digitimes 等以取得專業產業分析報告及資訊外，亦鼓勵同仁積極參加相關產業研討會及技術課程，並於公司內部建置完善之知識分享系統與機制，以集合眾人之力進行新事業之開發，於 106 年共投入約新台幣 150 萬元，107 年度則持續編列約同等預算來持續充實智慧資本及教育訓練，並視實際需要追加預算，本公司於智慧資本的投資在通路商中堪稱卓著，目前於各產業未來主要的研發方向如下，皆符合全球市場需求及脈動。

產業別	新產品代理或經銷之開發
資訊 / 通訊 / 電子構裝	NB、Smart Phone : Nano Molding Technology (NMT or NMT-like) 開發、High Stiffness Computer Case(高剛性外殼)、新型 USB Type C 連接器與 DDR4、DDR5 等應用； <u>車用車載電裝、3C 應用</u> ：Pulley、Water Pump、Piston、Gasket、LIB Separator Film (鋰電池隔離膜)、車載鏡頭； <u>照明 (LED)</u> ：反射杯； <u>太陽能</u> :太陽能連接器； <u>民生消費品</u> : 行李箱、Glasses frame； <u>3C、家電</u> ：TAFK PE Masking、Coffee Machine & Juicer parts； <u>食品包裝及醫療器材方面的新興應用</u> ； <u>PCB/主機板/電子構裝</u> ：HDI/FPC/ICS/Rigid-Flex 用 low flow PP、高頻低損耗應用 Ultra Low Dk & Df 銅箔基板、電鍍銅材(純銅塊、磷銅球、氧化銅粉)、EMI FILM(電磁波遮蔽膜)、導電銀漿、灌孔銅膏、新一代超高解析直接成像乾膜光阻、離型膜、曝光機、自動貼合機、檢查機、V 槽裁切與自動 CCD 對位 CCL 剪磨邊機、新世代通訊用材料、IC 及模組。
半導體	3D IC Package Material、IC Bumping 用化學品、電鑄印刷銅板、電子級特殊氣體(NF <sub>3</sub> 、WF <sub>6</sub> 、TCS、DCS、CO、HCL、CO <sub>2</sub> 、SO <sub>2</sub> 、C <sub>3</sub> H <sub>6</sub> ...)、Coolant。
光電及平面顯示器相關應用產品	新製程/技術光學膜、層間絕緣膜(PFA)、OC(Over Coat)、3D 影像製程設備、光罩、W 光阻、OLED 面板相關材料與設備、有機發光材料及封裝材料、Touch Panel Controller、Power Management Unit、Timing Controller Board Solution、ITO 導電膜、FLASH、DisplayPort IC (NB、TV、Smart Phone)、公共資訊顯示器(PID, Public Information Display)、光通訊晶片、模組、LED Wafer & Chip、合金線封裝材料、生物辨識晶片及模組。

產業別	新產品代理或經銷之開發
綠色能源、節能及儲能	Sapphire Ingot、Sapphire Substrate、LED Lighting Fixtures and Solutions、OLED Lighting、新一代太陽能材料(例如，黑硅)、模組、系統開發(例如，聚光型太陽能模組)、二次鋰電池相關材料與生產設備、Diamond Wire、太陽能電廠、風電用材料、模組及設備、LED Cover、LED Epi Wafer、各項綠能環保型成品、空汙、廢水處理相關技術與材料、分佈式能源之燃氣發電機組、太陽能廠黃煙尾氣處理設備、沼氣發電設備、大型燃氣機組。
其他	包裝及容器相關材料，包括食品、化妝品、醫療(例如輸液袋);製藥原物料(賦形劑、添加劑);生化應用(生化原料)、醫療器材(塑膠原料、膠材、一/二級醫材、醫美材、設備物件、手術器材、醫療服務醫材、終端醫療服務、保健食品及其原物料(例如蝦紅素)、動物用飼料、船舶用引擎/發電機組、相關設備及塗料、3D 列印、光觸媒、物聯網及行動裝置相關產品與整合方案、石墨稀及相關產品、奈米材料及相關應用。

####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 勞健保費率影響：

本年度勞保普通事故費率調漲為 0.5%，調漲後費率為 0.90%→0.95%，漲幅約 4.89%，約佔整體薪資比率 0.14%。

##### (2) 勞基法修法影響：

本年度勞動法令修改，特別休假需於年度終結進行結算，並支付未休假獎金，發放金額約佔整體薪資比率 1.45%。

####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就本公司 106 年度於各主要產業及市場經營成果而言，各產業相較 105 年度的合併未沖銷營收變化約略幅度為：資通訊及電子構裝產業約+5.6%；半導體產業約+10.5%；光電及平面顯示器產業約+6.3%；綠能、節能及儲能產業約-35.8%；其它產業及新開發約+18.5%。茲將主要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與本公司因應措施說明如下：

日本於前幾年歷經一場空前的世紀震災與核災，引發世人對節能、新能源、再生能源等綠能產業的重視，本公司在綠能產業的供應，如多晶矽及矽晶圓、太陽能電池模組材料、太陽能電池/模組、太陽能電廠、LED 相關應用與材料及替代能源材料、鋰電池相關材料、風電用材料等項目，皆有相當成果，也為營收帶來巨大貢獻。雖然在太陽能產業發展上因全球政府補助緊縮而短暫受到影響，但畢竟推動綠能及節能已成為各國政府不可忽視且必行的政策，因此，本公司仍將持續推廣相關事業，並引進新綠能事業，例如，畜牧沼氣發電。

全球公民與環保意識的抬頭以及老人化世代的來臨，也讓本公司積極投入生醫、長期照護及環保、水資源、空汙防治、危險廢棄物處理及回收相關產業，另外，食物的短缺議題也開始受到世人關注，本公司也透過轉投資跨足動物飼料及人用營養品領域，以及有助於減碳、更智慧的新型包材及技術，相信在本公司努力耕耘後，不久的將來，來自這些產業的營收獲利亦將佔相當比重。

此外，隨著科技的日新月異及製程技術的演進，本公司皆及時引進相對應的新材料，例如，OLED 產業的崛起、半導體製程的演進、3D 列印、3C 產品的輕薄化趨勢、

觸控面板結構的改變、顯示技術演進、以及石墨稀及奈米材料等新材料應用……等，本公司皆能掌握技術演進的脈絡，透過與現有供應商合作開發、代理新供應商產品及投資併購等方式，不斷開發現有產品新應用及引進新產品，適時提供市場客戶所需材料及技術，正因如此，本公司也成為客戶開發新技術/新應用的最佳合作夥伴，與客戶的關係更加牢不可破。

隨著資通訊技術的大幅躍進，以及科技人性化運用的潮流，行動裝置及物聯網相關應用已成為新興明星產業，市場需求更是與日俱增，本公司作為「前瞻材料、科技領航」的全球資源整合通路商，自當積極開發並提供該產業所需之材料、設備及解決方案。目前我們積極與客戶、供應商及相關產、官、學、研進行聯盟合作及投資，並培養相關技術團隊及所應用產業之相關人才，相信本公司在該領域亦將成為重要的全球資源整合通路商。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本公司進、銷貨均衡分散於五大產業中，以最近一年度及 106 年第一季的營運狀況，並無銷貨佔合併營收 10%以上之客戶；在進貨方面，最近一年度及 106 年第一季並無佔合併進貨 10%以上的廠商。

(2)若適逢單一產業週期性的消長變動，因本公司的營運係分散於多個產業組合，且銷貨及進貨對象並未集中於特定公司，因此對本公司的整體營運及獲利狀況，影響力相對較低。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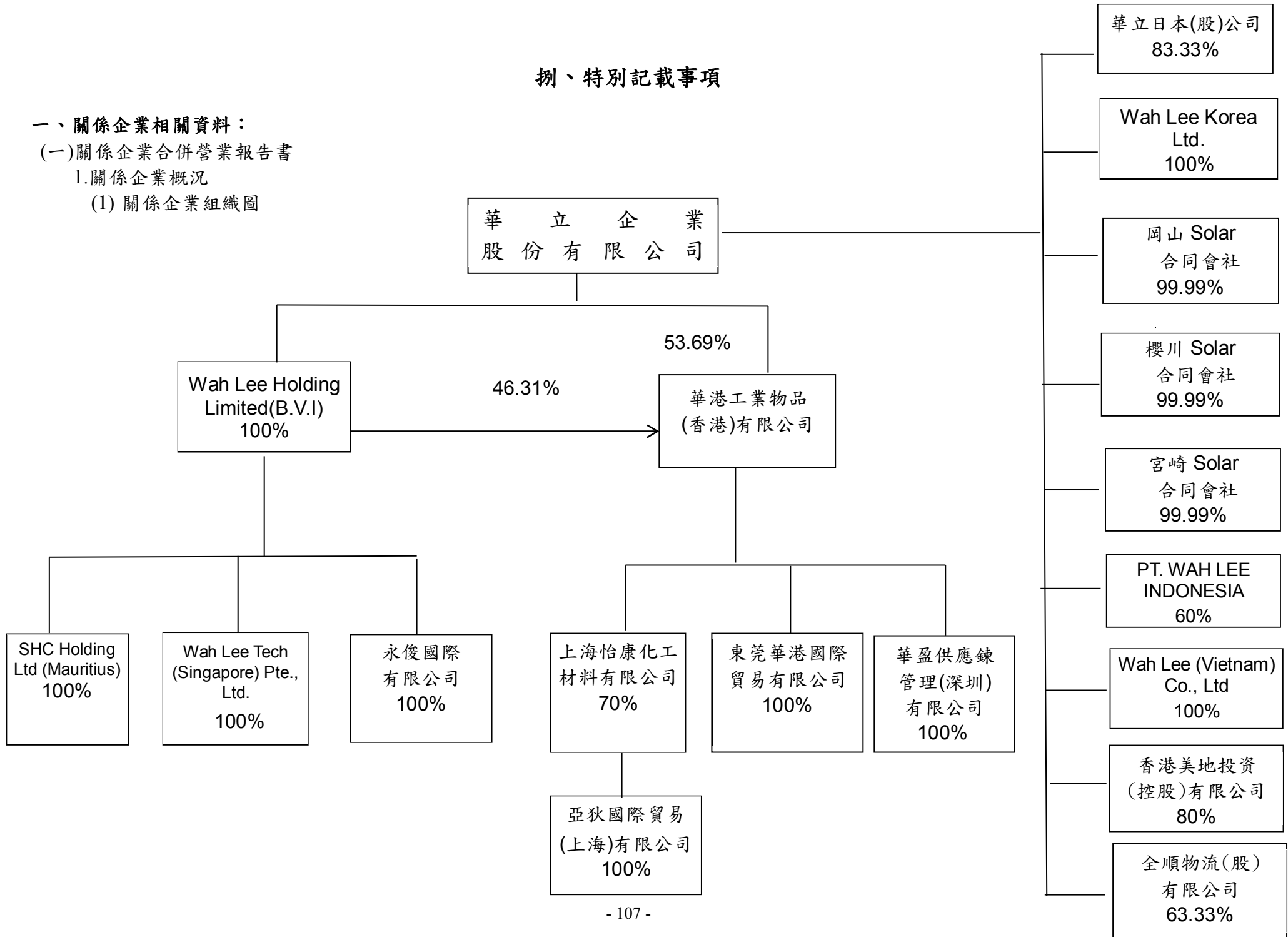
12.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1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Wah Lee Holding Limited (BVI)	2003.12.05	Jipfa Building, 3 <sup>rd</sup> Floor, Main Street,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13,070,000	國際投資業務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1990.06.08	香港葵涌興芳路新都會廣場第二座十樓 1008-1011 室	HKD 104,296,655	工程塑膠原料、高效能複合材料、工業材料及設備之銷售
華立日本(股)公司	2001.05.01	4F Kyobashi 3 Chome Bldg.,3-1-3 Kyobashi, Chuo-ku, Tokyo 104-0031,JAPAN	JPY 90,000,000	工程塑膠原料、高效能複合材料、工業材料及設備之銷售
SHC Holding Limited(Mauritius)	2003.12.17	Suite 802,St James Court, St Denis Street, Port Louis, Mauritius	USD 1,290,000	國際投資業務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1993.10.09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楊高北路 2001 號 1 幢 4 部位二層 204C 室	USD 30,200,000	國際貿易及貿易諮詢保稅區企業間的貿易及區內貿易代理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2007.01.31	東莞市長安鎮長青路地王廣場寫字樓 23 樓	HKD 200,000,000	工程塑膠原料、高效能複合材料、工業材料及設備之銷售
Wah Lee Tech (Singapore) Pte., Ltd.	2003.10.04	20 Science Park Road,Teletech Park,#01-03A,Singapore 117674	SGD 1,600,000	半導體材料及設備代理銷售
Wah Lee Korea Ltd.	2010.08.26	#208, Hyoseong Intellian, 1594-1, Gwanyang-dong, Dongan-gu, Anyang-si, Gyeonggi-do, 431-060, Kroea.	KRW 735,000,000	工程塑膠原料、高效能複合材料、工業材料及設備之銷售
永俊國際有限公司	2013.5.10	Room 803,Tung Hip Commercial Building, 248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ong Kong	HKD 10,000	工程塑膠原料、高效能複合材料、工業材料及設備之銷售
華盈供應鏈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2015.2.9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區前灣一路 1 號 A 棟 201 室	HKD 7,000,000	供應鏈管理及諮詢服務、工程塑膠原料、高效能複合材料、工業材料及設備等之銷售
岡山 Solar 合同會社	2014.9.19	大阪市中央區高麗橋四丁目 3 番 7 號	JPY 10,000	經營太陽能發電之業務
櫻川 Solar 合同會社	2014.11.7	大阪市中央區高麗橋四丁目 3 番 7 號	JPY 10,000	經營太陽能發電之業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宮崎 Solar 合同會社	2014.11.7	大阪市中央區高麗橋四丁目 3 番 7 號	JPY 10,000	經營太陽能發電之業務
PT. WAH LEE INDONESIA	2015.6.11	Jl. Cakung Industri I No. 12 Kawasan Industri Cakung, Jakarta Utara, 14140	USD 300,000	國際貿易業務
Wah Lee (Vietnam) Co., Ltd	2015.6.24	5 <sup>th</sup> Floor, Petroland Tower, 12 Tan Trao, Tan Phu Ward, District 7,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USD 500,000	國際貿易業務
香港美地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2014.3.3	Unit 1008, 10 <sup>th</sup> Floor, Tower    Metroplaza, Hing Fong Road, Kwai Chung, N.T., Hong Kong	HKD 5,113,801	國際投資業務
全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2.2.22	高雄市中正四路 235 號 11 樓之 2	NTD 150,000,000	汽車貨運業、汽車貨櫃貨運業、國際貿易、倉儲業等業務
亞狄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2013.8.1	上海市嘉定區安亭鎮園區路 350 號 5 幢 2 層 203 室	CNY 1,000,000	從事貨物及技術的進出口、醫療器械技術、生物技術領域內的技術服務等業務

(3)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A.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行業

高科技材料及設備之代理銷售，涵蓋行業有半導體材料、半導體封裝產業、TFT-LCD、OLED、印刷電路板、光纖通訊產業、太陽能發電事業等。

B. 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應說明其往來分工情形。

(A)為強化與日本及韓國供應商與客戶之合作關係而成立華立日本、華立韓國公司，掌握最新材料，設備之市場資訊，藉以維繫目前事業之競爭優勢，強化競爭力。另日本太陽能電廠市場成為全球首屈一指的投資地區，吸引中國、台灣以及歐美機構投資人陸續進入，本公司亦於日本成立岡山 Solar 合同會社、櫻川 Solar 合同會社、宮崎 Solar 合同會社，經營太陽能發電之業務。

(B)隨著客戶外移至東南亞及大陸地區，而將銷售及生產據點延伸至海外，並透過第三地進入大陸市場，因而設立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Wah Lee Holding Limited(BVI)、SHC Holding Limited(Mauritius)、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Wah Lee Tech (Singapore) Pte., Ltd.、永俊國際有限公司、華盈供應鏈管理(深圳)有限公司、PT. WAH LEE INDONESIA、Wah Lee (Vietnam) Co., Ltd、香港美地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 (5)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Wah Lee Holding Limited(BVI)	董 事 長	張瑞欽	13,070,000	100%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張尊賢	104,296,655	100%
	董 事	吳東霖		
	董 事	張瑞森		
	董 事	林仁智		
	董 事	盧瑞明		
華立日本(股)公司	董 事 長	中澤哲三	0	0%
	董 事	林振全	1,500	83.33 %
	監 察 人	胡肅革		
SHC Holding Limited(Mauritius)	董 事 長	張瑞欽	1,290,000	100%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張尊賢	—	70%
	董 事	張瑞森		
	董 事	陳啟星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吳東霖	—	100%
	董 事	張尊賢		
	董 事	盧瑞明		
	監 事	游復興		
Wah Lee Tech (Singapore) Pte., Ltd.	董 事 長	陳秉宏	1,600,000	100%
	董 事	張志安		
	董 事	陳致遠		
	董 事	陳以華		
Wah Lee Korea Ltd.	董 事 長	胡肅革	147,000	100%
岡山 Solar 合同會社	董 事	安田佑一郎	—	99.99%
櫻川 Solar 合同會社	董 事	安田佑一郎	—	99.99%
宮崎 Solar 合同會社	董 事	安田佑一郎	—	99.99%
永俊國際有限公司	董 事	張瑞欽	10,000	100%
華盈供應鏈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吳東霖	—	100%
	董 事	張尊賢		
	董 事	盧瑞明		
	監 事	游復興		
PT. WAH LEE INDONESIA	董 事	Yiu Kai Yuan	180,000	60%
	董 事	詹勝文		
Wah Lee (Vietnam) Co., Ltd	董 事	許汶羽	500,000	100%
香港美地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董 事	張有文	5,113,801	80%
全順物流(股)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林立修	95,000,000	63.33%
	董 事	蕭翰嶽		
	董 事	石嘉聖		
亞狄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游復興	1,000,000	100%

## 2.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元)(稅後)
							(稅後)	
Wah Lee Holding	388,963	3,320,916	0	3,320,916	0	(67)	347,537	26.59
華港工業	397,057	5,524,260	638,712	4,885,548	3,900,236	99,306	584,480	5.60
華立日本	23,778	5,950	74	5,876	0	(602)	2,188	1,215.56
SHC Holding	38,390	673,696	0	673,696	0	(52)	52,125	40.41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	898,752	5,123,452	1,844,995	3,278,456	9,956,968	480,886	409,016	-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	761,400	3,816,549	2,316,174	1,500,375	6,197,917	213,537	153,799	-
Wah Lee Tech (Singapore) Pte., Ltd.	35,616	747,126	475,465	271,661	1,289,163	43,485	24,814	15.51
Wah Lee Korea	20,668	368	2,851	(2,483)	0	(265)	(265)	(1.80)
岡山 Solar 合同會社	67,777	86,458	8,392	78,066	0	(2,149)	(2,186)	-
櫻川 Solar 合同會社	45,559	213,164	155,191	57,973	24,928	10,993	8,901	-
宮崎 Solar 合同會社	53,368	173,707	164,200	9,507	0	(2,178)	(4,628)	-
永俊國際有限公司	38	72,495	59,545	12,950	435,851	3,171	1,798	180
PT. WAH LEE INDONESIA	8,834	55,910	50,640	5,270	155,722	(550)	(677)	(2)
Wah Lee (Vietnam)	13,316	91,670	69,044	22,626	202,148	4,648	2,690	0
香港美地投資(控股)	19,468	39,770	0	39,770	0	0	0	0
華盈供應鏈管理(深圳)	26,649	134,477	3,534	130,943	0	67,920	58,619	-
全順物流(股)有限公司	150,000	223,309	58,148	165,161	26,409,200	439,208	1,407,372	93.82
亞狄國際貿易(上海)有 限公司	4,574,380	9,932	12,254	(2,322)	0	(2,695)	(2,756)	0.00

註：1.報告之美元對台幣兌換率為 29.76、日幣對台幣兌換率為 0.2642、港幣對台幣兌換率為 3.807、新加坡幣對換台幣兌換率為 22.26、韓圓對台幣兌換率為 0.0281、印尼盾對台幣兌換率為 0.0022、越南盾對台幣兌換率為 0.0012。

2.華立日本公司每股面額為日幣 50,000 元、華立韓國公司每股面額為韓元 5,000 元。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 瑞 欽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6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華立企業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立企業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立企業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立企業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華立企業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應收帳款之收現性評估

華立企業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為新台幣(以下同) 10,815,442 千元，佔總資產 39%，本會計師認為應收帳款之收現性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華立企業公司及其子公司定期針對應收帳款之收現情形進行檢討，針對逾期款項或收回有疑慮之個別應收帳款進行評估，再依帳齡群組提列備抵呆帳。

本會計師執行以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一、抽查華立企業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存在性，包含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帳款餘額明細中抽樣發函詢證、核對至期後收款情形、客戶原始訂單、或出貨單等紀錄；
- 二、取得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抽核測試帳齡分類是否適當，並向管理階層查詢特定逾期帳齡原因。
- 三、覆核客戶就個別帳款有減損疑慮之評估文件、其餘應收帳款則依過去收款經驗及逾期情況等，評估管理階層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金額是否合理。

#### 存貨減損評估

華立企業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該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銷售經驗評估，產業市場情況的改變可能重大影響淨變現價值之評估，是以本會計師關注存貨減損之評估是否合理。

本會計師除了解管理階層已依不同產業及存貨產品分項評估存貨減損外，另執行以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一、取得存貨料號別的庫齡表，抽核存貨庫齡分類是否允當；
- 二、自上述存貨料號中抽核是否依照庫齡及產業別分別適當估計其淨變現價值，並核對至存貨淨變現價值中有關銷售價格之支持文件；
- 三、核算已產生減損之存貨項目是否依淨變現價值衡量，以評估存貨減損金額是否允當。

## 其他事項

華立企業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中，子公司 Wah Lee Tech (Singapore) Pte., Ltd.以及部份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有關該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及揭露之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Wah Lee Tech (Singapore) Pte., Ltd.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為 771,719 千元，占該年底合併資產總額之 3%；民國 105 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為 1,239,160 千元，占該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3%；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對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 671,351 千元，占該年底合併資產總額之 3%，暨民國 105 年度認列其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收益份額為 58,221 千元，占該年度繼續營業單位合併稅前淨利之 4%。

華立企業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立企業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立企業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立企業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



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立企業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立企業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立企業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華立企業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華立企業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

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立企業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珍 麗

會計師 龔 俊 吉

陳珍麗



龔俊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6 日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450,213	9	\$ 2,465,568	1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三十)	\$ 3,700,990	13	\$ 2,133,852	9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27,446	1	285,731	1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五)	551,080	2	583,182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八、二九及三十)	1,789,902	7	1,243,859	5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十五及二九)	321,117	1	276,403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八)	10,718,844	39	9,558,550	38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5,178,939	19	5,204,673	2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八及二九)	96,598	-	131,701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五及二九)	272,859	1	271,234	1
1200	其他應收款	41,985	-	44,578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九)	1,059,547	4	887,348	4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7,396	-	21,85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219,788	1	130,342	1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九)	3,811,771	14	3,173,030	13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	172,248	1	166,485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十及三十)	46,458	-	83,154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六、十七及三十)	31,908	-	1,044,391	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二九)	752,241	3	407,653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71,580	1	117,50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9,842,854	73	17,415,674	70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1,680,056	43	10,815,419	44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670,850	3	551,062	2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三十)	2,555,689	10	2,073,211	8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4,372,941	16	4,219,655	17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	14,760	-	14,76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三十)	1,983,218	7	2,322,312	9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341,217	1	345,804	2
1805	商譽(附註四)	56,874	-	58,587	-	2645	存入保證金	3,020	-	425	-
1801	電腦軟體	8,600	-	2,762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896,294	3	830,550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237,775	1	198,277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810,980	14	3,264,750	13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三一)	15,513	-	808	-	2XXX	負債總計	15,491,036	57	14,080,169	57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六)	84,265	-	86,952	1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十)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9,537	-	62,328	-	3110	普通股股本	2,313,901	8	2,313,901	9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7,489,573	27	7,502,743	30	3200	資本公積	1,440,508	5	1,378,680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09,112	6	1,704,573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7,138	1	72,302	-
						3350	未分配盈餘	5,103,755	19	4,541,549	1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7,110,005	26	6,318,424	25
						3400	其他權益	(78,160)	-	(124,837)	(1)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0,786,254	39	9,886,168	39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十、二四及二五)	1,055,137	4	952,080	4
						3XXX	權益總計	11,841,391	43	10,838,248	43
1XXX	資產總計	\$ 27,332,427	100	\$ 24,918,417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7,332,427	100	\$ 24,918,41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瑞欽



經理人：張尊賢



會計主管：李國屏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九）	\$ 42,915,920	100	\$ 39,541,80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一及二九）	<u>38,998,979</u>	<u>91</u>	<u>35,787,422</u>	<u>90</u>
5900	營業毛利	<u>3,916,941</u>	<u>9</u>	<u>3,754,379</u>	<u>10</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2,030,762	4	1,928,181	5
6200	管理費用	<u>426,283</u>	<u>1</u>	<u>386,812</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457,045</u>	<u>5</u>	<u>2,314,993</u>	<u>6</u>
6900	營業利益	<u>1,459,896</u>	<u>4</u>	<u>1,439,386</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及二九）	85,690	-	129,102	-
7140	廉價購買利益（附註二四）	10,953	-	-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一）	67,740	-	( 95,133)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一）	( 107,919)	-	( 107,852)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u>453,847</u>	<u>1</u>	<u>206,165</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10,311</u>	<u>1</u>	<u>132,282</u>	<u>-</u>
7900	稅前淨利	1,970,207	5	1,571,668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u>432,201</u>	<u>1</u>	<u>425,751</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538,006</u>	<u>4</u>	<u>1,145,917</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九)	(\$ 16,136)	-	(\$ 3,159)	-
832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之其他綜合 損益份額	( 2,917)	-	( 4,92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二)	2,743	-	53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二十)	( 150,381)	-	( 439,431)	(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附 註二十)	154,582	-	68,668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 聯企業之其他綜 合損益之份額 (附註二十)	9,414	-	( 135,67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附註二 二)	<u>21,535</u>	<u>-</u>	<u>68,049</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18,840</u>	<u>-</u>	<u>( 445,940)</u>	<u>( 1)</u>
8500	本年度綜合利益總額	<u>\$ 1,556,846</u>	<u>4</u>	<u>\$ 699,977</u>	<u>2</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409,506	3	\$ 1,045,390	3
8620	非控制權益	<u>128,500</u>	<u>1</u>	<u>100,527</u>	<u>-</u>
8600		<u>\$ 1,538,006</u>	<u>4</u>	<u>\$ 1,145,917</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439,873	4	\$ 674,516	2
8720	非控制權益	<u>116,973</u>	<u>-</u>	<u>25,461</u>	<u>-</u>
8700		<u>\$ 1,556,846</u>	<u>4</u>	<u>\$ 699,977</u>	<u>2</u>
	每股盈餘—歸屬於本公司業 主（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u>\$ 6.09</u>		<u>\$ 4.52</u>	
9850	稀 釋	<u>\$ 5.78</u>		<u>\$ 4.2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瑞欽



經理人：張尊賢



會計主管：李國屏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之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現金流量避險			
A1	105年1月1日餘額	\$ 2,313,901	\$ 1,331,568	\$ 1,591,558	\$ 72,302	\$ 4,241,476	\$ 283,851	\$ -	(\$ 45,363)	\$ 9,789,293	\$ 935,471	\$ 10,724,764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13,015	-	( 113,015)	-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27%	-	-	-	-	( 624,753)	-	-	-	( 624,753)	-	( 624,753)
		-	-	113,015	-	( 737,768)	-	-	-	( 624,753)	-	( 624,753)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47,112	-	-	-	-	-	-	47,112	-	47,112
D1	105年度淨利	-	-	-	-	1,045,390	-	-	-	1,045,390	100,527	1,145,917
D3	105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十)	-	-	-	-	( 7,549)	( 430,740)	( 213)	67,628	( 370,874)	( 75,066)	( 445,940)
D5	105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37,841	( 430,740)	( 213)	67,628	674,516	25,461	699,977
O1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	( 8,852)	( 8,852)
Z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2,313,901	1,378,680	1,704,573	72,302	4,541,549	( 146,889)	( 213)	22,265	9,886,168	952,080	10,838,248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十)	-	-	-	-	-	-	-	-	-	-	-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04,539	-	( 104,539)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124,836	( 124,836)	-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26%	-	-	-	-	( 601,615)	-	-	-	( 601,615)	-	( 601,615)
		-	-	104,539	124,836	( 830,990)	-	-	-	( 601,615)	-	( 601,615)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61,828	-	-	-	-	-	-	61,828	-	61,828
M3	處分子公司(附註二十)	-	-	-	-	-	-	-	-	-	( 75,258)	( 75,258)
D1	106年度淨利	-	-	-	-	1,409,506	-	-	-	1,409,506	128,500	1,538,006
D3	106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十)	-	-	-	-	( 16,310)	( 137,335)	213	183,799	30,367	( 11,527)	18,840
D5	106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93,196	( 137,335)	213	183,799	1,439,873	116,973	1,556,846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61,342	61,342
Z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313,901	\$ 1,440,508	\$ 1,809,112	\$ 197,138	\$ 5,103,755	(\$ 284,224)	\$ -	\$ 206,064	\$ 10,786,254	\$ 1,055,137	\$ 11,841,39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3月2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瑞欽



經理人：張尊賢



會計主管：李國屏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970,207	\$ 1,571,668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08,593	101,176
A20200	攤銷費用	2,133	6,905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4,613	( 2,409)
A20900	財務成本	107,919	107,852
A21200	利息收入	( 9,701)	( 22,362)
A21300	股利收入	( 10,830)	( 5,955)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 453,847)	( 206,16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460	( 25,177)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10,469)	( 22,884)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61,672
A23700	存貨損失	56,808	11,63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40,841	15,492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112,577)	-
A29900	其 他	( 2,469)	7,58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531,423)	517,751
A31150	應收帳款	( 1,229,064)	( 416,33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103	( 31,20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12,111)	( 61)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434	( 16,578)
A31200	存 貨	( 693,979)	862,023
A31230	其他流動資產	( 345,372)	74,676
A32130	應付票據	( 46,073)	171,308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	44,714	26,123
A32150	應付帳款	9,476	( 157,50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848	14,614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126,113	95,870
A32200	負債準備	6,892	104,53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5,238	( 79,49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9,699)	( 4,84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 891,222)	2,759,92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701	22,362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70,584	228,56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94,011)	(\$ 94,57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292,214)	( 346,12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897,162)	2,570,14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85,025)	( 50,048)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85,531	95,718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附註二四)	21,812	-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附註二五)	267,706	-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減資退回	-	21,98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0,710)	( 350,70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11	386,47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2,468)	( 21,01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2,961	38,55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7,983)	( 264)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70,680)	( 114,621)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05,089	848,581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8,227)	( 7,12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38,217	847,55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2,088,235	10,033,753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0,462,548)	( 11,551,177)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1,015,075)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500,000	1,539,989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4,882,800)	( 2,059,331)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595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601,615)	( 624,75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28,792	( 2,661,51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185,202)	( 390,83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 15,355)	365,35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65,568	2,100,213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450,213	\$ 2,465,56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瑞欽



經理人：張尊賢



會計主管：李國屏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創立於 57 年 10 月。目前主要從事複合材料、工程及機能塑膠、半導體製程材料、印刷電路板製程設備、光電產品及工業材料等各項產品進出口貿易與代理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1 年 7 月 22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

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九。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上市（櫃）及興櫃股票與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累計於其他權益，於投資處分時不再重分類至損益，而將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基金受益憑證，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依 IFRS 9 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合併公司初步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合併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認列、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 0 6 年 12 月 31 日首次適用 帳面金額之調整		107 年 1 月 1 日調整後 帳面金額
資產及權益之影響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67,245	\$ 67,24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 60,201	60,201

(接次頁)

(承前頁)

	1 0 6 年	107 年 1 月	
	12 月 31 日 首 次 適 用	1 日 調 整 後	
	帳 面 金 額 之	帳 面 金 額	
	調 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 -	\$ 670,850	\$ 670,8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127,446	( 127,446)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670,850	( 670,850)	-
資產影響	<u>\$ 798,296</u>	<u>\$ -</u>	<u>\$ 798,296</u>
保留盈餘	\$ 7,110,005	\$ 397,366	\$ 7,507,37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	( 191,302)	( 191,3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206,064	( 206,064)	-
權益影響	<u>\$ 7,316,069</u>	<u>\$ -</u>	<u>\$ 7,316,069</u>

##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追溯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負債之影響預計如下：

	1 0 6 年 12 月 31 日 首 次 適 用 帳 面 金 額 之	107 年 1 月 1 日 調 整 後 帳 面 金 額
退款負債	\$ -	\$172,248
負債準備	<u>172,248</u>	<u>( 172,248 )</u>
負債影響	<u>\$172,248</u>	<u>\$ -</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 註 1 )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 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



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合併公司得選擇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

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七。

####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及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倘於重評估後，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仍超過移轉對價及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之總數，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 (六)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括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

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七) 存 貨

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華立、香港華港、東莞華港、上海怡康及 Wah Lee Tech (Singapore) Pte. Ltd.存貨係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其餘公司以加權平均成本計價。

#### (八) 投資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用採權益法。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

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 (十一) 有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永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



額將重分類至損益。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 (十三)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銷貨折讓準備及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 (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2. 勞務之提供

佣金收入係依佣金合約，於貨物交運後依約定比例認列，其他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完成時予以認列。

##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五)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時，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時，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十六)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於未來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於未來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

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23,809	\$ 96,433
銀行活期存款	2,259,316	2,033,959
銀行支票存款	103,793	5,655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63,295	329,521
	<u>\$2,450,213</u>	<u>\$2,465,568</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1.00~1.10	0.30~4.80

##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國內投資		
上市(櫃)公司股票	\$113,938	\$ 41,405
興櫃公司股票	3,721	4,697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420,384	341,505
基金受益憑證	67,245	266,394
	<u>605,288</u>	<u>654,001</u>
國外投資		
上市公司股票	60,281	60,166
未上市公司股票	132,727	122,626
	<u>193,008</u>	<u>182,792</u>
	<u>\$798,296</u>	<u>\$836,793</u>
流動	\$127,446	\$285,731
非流動	670,850	551,062
	<u>\$798,296</u>	<u>\$836,793</u>

合併公司經評估部分股票投資已產生持久性跌價損失，於 105 年度認列 33,602 千元之減損損失。

####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1,789,933	\$ 1,243,859
減：備抵呆帳	<u>31</u>	<u>-</u>
	<u>\$ 1,789,902</u>	<u>\$ 1,243,859</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應收帳款	\$ 10,729,301	\$ 9,588,524
減：備抵呆帳	<u>10,457</u>	<u>29,974</u>
	<u>\$ 10,718,844</u>	<u>\$ 9,558,550</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應收帳款	\$ 96,598	\$ 131,976
減：備抵呆帳	<u>-</u>	<u>275</u>
	<u>\$ 96,598</u>	<u>\$ 131,701</u>

##### （一）應收票據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票據之金額與相關條款，參閱附註二八。

##### （二）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為 30~18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信用額度係定期檢視，其中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依合併公司評估結果信用等級良好。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故信用風險之集中程度有限。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此外，合併公司亦不具有將應收帳款及對相同交易對方之應付帳款互抵之法定抵銷權。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90天以下	\$ 8,678,122	\$ 7,641,213
91至150天	1,747,181	1,637,152
151至180天	101,573	186,177
181天以上	<u>299,023</u>	<u>255,958</u>
合計	<u>\$ 10,825,899</u>	<u>\$ 9,720,500</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81天以上	<u>\$ -</u>	<u>\$ 344</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款項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9,042	\$ 21,207	\$ 30,249
本年度提列	873	3,740	4,613
新增合併子公司轉入	-	411	411
本年度沖銷	( 4,177)	( 19,894)	( 24,071)
外幣換算差額	( 89)	( 625)	( 714)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5,649</u>	<u>\$ 4,839</u>	<u>\$ 10,488</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52,682	\$ 21,338	\$ 174,020
本年度提列(迴轉)	( 9,049)	6,640	( 2,409)
本年度沖銷	( 133,195)	( 5,030)	( 138,225)
外幣換算差額	( 1,396)	( 1,741)	( 3,137)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9,042</u>	<u>\$ 21,207</u>	<u>\$ 30,249</u>

已個別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90天以下	\$ -	\$ 2,319
91至150天	-	227
151至180天	-	209
181天以上	<u>6,058</u>	<u>13,011</u>
合計	<u>\$ 6,058</u>	<u>\$ 15,766</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 九、存 貨

存貨均屬商品，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38,844,755 千元及 35,717,006 千元，其中分別包含：

	106 年度	105 年度
提列（沖減）存貨跌價損失	\$ 31,758	(\$ 17,635)
存貨盤虧	44	30
存貨報廢損失	<u>25,006</u>	<u>29,243</u>
	<u>\$ 56,808</u>	<u>\$ 11,638</u>

105 年度因出售呆滯存貨而沖減存貨跌價損失為 17,635 千元。

## 十、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45,158	\$ 83,154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三十）	<u>1,300</u>	<u>-</u>
	<u>\$ 46,458</u>	<u>\$ 83,154</u>
年利率（%）	1.06~1.20	0.50~2.80

## 十一、子 公 司

###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Wah Lee Holding Ltd.	國際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工程塑膠原料、高效能複合材料、工業材料及設備之銷售	53.69	53.69	設立於香港
	華立日本公司	合成樹脂、工業用塑膠、模具機器設備及電子機器零件等之進出口貿易	83.33	83.33	設立於日本（註 1）
	Wah Lee Korea Ltd. （Wah Lee Korea）	合成樹脂、工業用塑膠、模具機器設備及電子機器零件等之進出口貿易	100.00	100.00	設立於韓國（註 1）
	Skypower 合同會社	太陽能材料及設備之銷售	-	70.00	設立於日本（註 1 及 3）
	岡山 Solar 合同會社	經營太陽能發電之業務	99.99	99.99	設立於日本（註 1）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Wah Lee Holding Ltd.	櫻川 Solar 合同會社	經營太陽能發電之業務	99.99	99.99	設立於日本(註1)
	宮崎 Solar 合同會社(宮崎 Solar)	經營太陽能發電之業務	99.99	99.99	設立於日本(註1)
	PT. Wah Lee Indonesia (Wah Lee Indonesia)	工業原材料之貿易	60.00	60.00	設立於印尼(註1)
	香港美地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香港美地)	國際投資業務	80.00	80.00	設立於香港(註1)
	Wah Lee Vietnam Co., Ltd. (Wah Lee Vietnam)	工業原材料之貿易	100.00	100.00	設立於越南(註1)
	全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順物流)	貨運業及租賃業	63.33	-	設立於台灣(註4)
	SHC Holding Ltd.	國際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設立於模里西斯
	Wah Lee Tech (Singapore) Pte. Ltd. (Wah Lee Tech)	半導體材料及設備代理銷售	100.00	100.00	設立於新加坡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工程塑膠原料、高效能複合材料、工業材料及設備之銷售	46.31	46.31	設立於香港
	永俊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工程塑膠原料、高效能複合材料、工業材料及設備之銷售	100.00	100.00	設立於香港(註1)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銷售工業原材料	100.00	100.00	設立於東莞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買賣工業材料及貿易	70.00	70.00	設立於上海
	華盈供應鏈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銷售工業原材料	100.00	100.00	設立於深圳(註1)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亞狄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亞狄國際)	貨物及技術之進出口業務	100.00	-	設立於上海(註1及2)

註1：係非重要子公司，依自結之財務報表編製，惟合併公司管理層認為上述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註2：本公司於106年7月新增投資設立於上海之亞狄國際公司455千元(人民幣100千元)。

註3：有關處分 Skypower 合同會社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五。

註4：有關取得全順物流公司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二四。

##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長華電材公司	\$1,847,075	\$1,686,935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2,525,866</u>	<u>2,532,720</u>
	<u>\$4,372,941</u>	<u>\$4,219,655</u>

(一)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長華電材公司	30.98%	30.98%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長華電材公司	<u>\$2,849,791</u>	<u>\$2,651,889</u>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長華電材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9,008,597	\$5,261,814
非流動資產	6,962,211	4,176,607
流動負債	( 4,897,902)	( 2,938,086)
非流動負債	( 2,499,423)	( 633,531)
權 益	8,573,483	5,866,804
非控制權益	( 2,829,039)	( 639,269)
	<u>\$5,744,444</u>	<u>\$5,227,535</u>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	30.98	30.98
--------------	-------	-------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1,779,648	\$1,619,508
商 譽	<u>67,427</u>	<u>67,427</u>
投資帳面金額	<u>\$1,847,075</u>	<u>\$1,686,935</u>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收入	<u>\$14,130,623</u>	<u>\$10,941,726</u>
本年度淨利	\$ 1,113,022	\$ 839,63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52,078</u>	( <u>152,846</u> )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165,100</u>	<u>\$ 686,784</u>
本年度收取股利及減資 退回款	<u>\$ 197,902</u>	<u>\$ 175,913</u>

(二)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6 年度	105 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		
度淨利(損)及		
其他綜合損益總		
額	<u>\$161,605</u>	<u>(\$140,089)</u>

本公司經評估對華宏新技之投資已產生減損，於 105 年認列 28,070 千元之減損損失。

106 及 105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同期間各關聯企業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 年度

成	自 有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生 財 及 雜 項 設 備	其 他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64,161	\$ 947,774	\$ 591,252	\$ 476,949	\$ 77,394	\$ 160,617	\$ 3,018,147
增 添	-	174,481	4,414	40,346	3,086	( 155,666)	66,661
處 分	-	-	( 305)	( 26,995)	( 10,856)	-	( 38,156)
由企業合併取得	-	-	-	16,352	87,302	3,924	107,578
處分子公司	( 24,315)	( 62,789)	( 319,473)	( 2,103)	-	-	( 408,680)
淨兌換差額	( 3,138)	( 18,273)	( 20,717)	( 1,165)	( 929)	( 197)	( 44,419)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36,708</u>	<u>\$ 1,041,193</u>	<u>\$ 255,171</u>	<u>\$ 503,384</u>	<u>\$ 155,997</u>	<u>\$ 8,678</u>	<u>\$ 2,701,131</u>
累 計 折 舊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31,045	\$ 69,899	\$ 327,785	\$ 67,106	\$ -	\$ 695,835
折舊費用	-	32,490	26,741	44,789	4,573	-	108,593
處 分	-	-	-	( 26,895)	( 10,590)	-	( 37,485)
由企業合併取得	-	-	-	7,306	44,207	-	51,513
處分子公司	-	( 17,408)	( 76,192)	( 673)	-	-	( 94,273)
淨兌換差額	-	( 1,945)	( 2,696)	( 1,034)	( 595)	-	( 6,270)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44,182</u>	<u>\$ 17,752</u>	<u>\$ 351,278</u>	<u>\$ 104,701</u>	<u>\$ -</u>	<u>\$ 717,913</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736,708</u>	<u>\$ 797,011</u>	<u>\$ 237,419</u>	<u>\$ 152,106</u>	<u>\$ 51,296</u>	<u>\$ 8,678</u>	<u>\$ 1,983,218</u>

105 年度

成	自 有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生 財 及 雜 項 設 備	其 他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28,854	\$ 839,479	\$ 357,843	\$ 436,704	\$ 79,396	\$ 565,013	\$ 3,107,289
增 添	-	143,315	272,910	56,575	3,000	( 110,718)	365,082
處 分	( 70,010)	( 279)	( 32,348)	( 11,550)	( 4,303)	( 258,919)	( 377,409)
重 分 類	-	( 1,916)	-	-	-	( 70,586)	( 72,502)
淨兌換差額	5,317	( 32,825)	( 7,153)	( 4,780)	( 699)	35,827	( 4,313)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64,161</u>	<u>\$ 947,774</u>	<u>\$ 591,252</u>	<u>\$ 476,949</u>	<u>\$ 77,394</u>	<u>\$ 160,617</u>	<u>\$ 3,018,147</u>
累 計 折 舊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11,941	\$ 42,414	\$ 302,769	\$ 68,452	\$ -	\$ 625,576
折舊費用	-	31,875	25,350	40,560	3,391	-	101,176
處 分	-	( 279)	-	( 11,525)	( 4,303)	-	( 16,107)
重 分 類	-	( 192)	-	-	-	-	( 192)
淨兌換差額	-	( 12,300)	2,135	( 4,019)	( 434)	-	( 14,618)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31,045</u>	<u>\$ 69,899</u>	<u>\$ 327,785</u>	<u>\$ 67,106</u>	<u>\$ -</u>	<u>\$ 695,835</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764,161</u>	<u>\$ 716,729</u>	<u>\$ 521,353</u>	<u>\$ 149,164</u>	<u>\$ 10,288</u>	<u>\$ 160,617</u>	<u>\$ 2,322,312</u>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增添數與現金流量表支付金額之調節如下：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66,661	\$365,082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數	14,705	( 24,884)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數	( 656)	<u>10,506</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 80,710</u>	<u>\$350,704</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辦公室	20 至 63 年
辦公室整修工程	5 至 11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7 年
生財及雜項設備	
消防設備及監視系統	4 至 6 年
鋼    瓶	5 至 9 年
升    降    機	11 至 16 年
其    他	1 至 15 年
其    他	1 至 11 年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 十四、短期借款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擔保借款（附註三十）		
應收票據貼現	\$ 57,374	\$ -
無擔保借款		
銀行購料借款	1,939,332	1,411,147
銀行信用借款	1,619,775	722,705
銀行透支	<u>84,509</u>	<u>-</u>
	<u>\$3,700,990</u>	<u>\$2,133,852</u>
年利率（%）	0.93~5.13	0.25~4.575

十五、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應付票據 (含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 850,479	\$ 844,142
非因營業而發生	<u>21,718</u>	<u>15,443</u>
	<u>\$ 872,197</u>	<u>\$ 859,585</u>
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u>\$5,451,798</u>	<u>\$5,475,907</u>

購買商品之賒帳期間為 30~120 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因此無須加計利息。

十六、長期借款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銀行團聯貸—合庫銀行等 9 家新 台幣聯貸(一)	\$1,000,000	\$1,500,000
減：聯貸主辦費	<u>2,880</u>	<u>4,320</u>
	997,120	1,495,680
其他借款(二)	<u>1,590,477</u>	<u>615,368</u>
	2,587,597	2,111,048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31,908</u>	<u>37,837</u>
	<u>\$2,555,689</u>	<u>\$2,073,211</u>

(一) 本公司於 103 年 12 月與合庫銀行等 9 家金融機構簽訂之聯貸契約，主要內容如下：

1. 聯貸總額度 30 億元，係中期循環性放款（聯貸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 5 年止，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 3 年後，以每 6 個月為 1 期，共分 5 期遞減授信額度，前 4 期每期各遞減 4.5 億元，第 5 期遞減 12 億元），得分次動用，在借款額度內得循環使用。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利率皆為 1.797%。
2. 聯貸合約規定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應符合下列限制：
  -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 (2)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80%。
  - (3) 利息保障倍數應不得低於 800%。

(4) 有形淨值應不得低於新台幣 80 億元（係股東權益減除無形資產後金額計算）。

前述財務比率及標準均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準。

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比率並未違反上述聯合授信合約之規定。

(二) 合併公司其他借款如下：

	到期日及重大條件	年利率(%)	106年	105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華南銀行	自 104 年 7 月至 114 年 6 月，每月為 1 期，每月還本新幣 14 千元，最後一期還本新幣 1,656 千元。	2.53~2.91	\$ 63,988	\$ 67,745
中國信託銀行	原子公司 Skypower 借款（附註二五）	1.72~1.83	-	202,841
	自 106 年 3 月至 111 年 6 月，每 3 個月為一期，每期還本日幣 12,601 千元，最後一期還本日幣 365,434 千元。	1.21~1.78	153,145	173,644
	自 108 年 9 月至 111 年 6 月，每 3 個月為一期，每期還本日幣 9,314 千元，最後一期還本日幣 518,506 千元。	1.21~1.78	164,059	171,138
和潤企業	自 104 年 6 月至 109 年 5 月，每月為 1 期，每月還本息約新台幣 122 千元。	3.00	3,257	-
	自 104 年 9 月至 109 年 8 月，每月為 1 期，每月還本息約新台幣 33 千元。	3.00	1,011	-
	自 105 年 9 月至 110 年 8 月，每月為 1 期，每月還本息約新台幣 122 千元。	3.00	5,017	-
匯豐銀行	109 年 6 月到期一次還清。	1.058	200,000	-
土地銀行	自 107 年 7 月至 126 年 6 月，每月為一期，每期還本息約 1,794 千元。	1.68	350,000	-

(接次頁)

(承前頁)

	到期日及重大條件	年利率(%)	106年	105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土地銀行	自107年10月至121年9月，每月為一期，每期還本息約1,671千元。	1.68	\$ 250,000	\$ -
富邦銀行	108年8月到期一次還清。	1.15	200,000	-
三菱東京銀行	108年8月到期一次還清。	1.00	200,000	-
借款總額			<u>\$1,590,477</u>	<u>\$ 615,368</u>

匯豐銀行、富邦銀行及三菱東京銀行要求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應符合前述(一)2.聯貸合約之規定限制，該財務比率及標準均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準。

#### 十七、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103年8月發行國內第2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10億元，每張面額為10萬元，發行張數計1萬張，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票面利率為0%，發行期間3年，自103年8月至106年8月。變動情形如下：

##### (一) 負債組成要素

	發行面額	應付利息	折價 (含 發行成本 5,494千元)	合計
			合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1,000,000	\$ 12,092	(\$ 5,538)	\$ 1,006,554
本年度攤銷	-	2,983	5,538	8,521
本年度清償	( 1,000,000)	( 15,075)	-	( 1,015,075)
年底餘額	<u>\$ -</u>	<u>\$ -</u>	<u>\$ -</u>	<u>\$ -</u>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1,000,000	\$ 7,037	(\$ 14,925)	\$ 992,112
本年度攤銷	-	5,055	9,387	14,442
年底餘額	<u>\$ 1,000,000</u>	<u>\$ 12,092</u>	<u>(\$ 5,538)</u>	<u>\$ 1,006,554</u>



## (二) 權益組成要素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普通股認股權	\$ -	\$ 22,500
減：發行成本－認股權	-	126
資本公積－認股權	<u>\$ -</u>	<u>\$ 22,374</u>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皆未轉換為普通股，並已於 106 年 8 月到期清償 1,015,075 千元，可轉換公司債產生之「資本公司－認股權」22,374 千元則因失效已全額轉列「資本公司－其他」。

## 十八、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20,218	\$ 386,602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229,295	177,362
應付運費	58,953	24,638
應付佣金	56,587	59,258
應付營業稅	47,793	55,139
應付休假給付	30,843	30,058
應付保險費	20,766	19,199
其他	195,092	135,092
	<u>\$ 1,059,547</u>	<u>\$ 887,348</u>

##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政府規定分別繳付強制性公積金、養老保險金及退休保險金，係屬確定提撥計畫。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部分員工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8%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

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子公司香港華港依據公司退休金制度，應支付退休金予符合資格之員工，係屬確定福利計畫。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		
現值	\$451,363	\$455,64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u>110,146</u> )	( <u>109,845</u>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341,217</u>	<u>\$345,804</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105 年 1 月 1 日	<u>\$444,378</u>	( <u>\$ 96,660</u> )	<u>\$347,71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573	-	3,573
利息費用 (收入)	<u>5,249</u>	( <u>1,213</u> )	<u>4,036</u>
認列於損益	<u>8,822</u>	( <u>1,213</u> )	<u>7,60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485	48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037	-	1,03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637</u>	-	<u>1,63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674</u>	485	<u>3,159</u>
雇主提撥	-	( <u>12,457</u> )	( <u>12,457</u> )
兌換差額	( <u>225</u> )	-	( <u>225</u> )
105 年 12 月 31 日	<u>455,649</u>	( <u>109,845</u> )	<u>345,804</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905	-	3,905
利息費用 (收入)	<u>5,335</u>	( <u>1,315</u> )	<u>4,020</u>
認列於損益	<u>9,240</u>	( <u>1,315</u> )	<u>7,925</u>

( 接 次 頁 )

(承前頁)

	確定福利計畫資產淨值	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負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254	\$ 254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7	-	17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0,238	-	10,23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5,627</u>	<u>-</u>	<u>5,62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5,882</u>	<u>254</u>	<u>16,136</u>
雇主提撥	<u>-</u>	<u>(12,485)</u>	<u>(12,485)</u>
福利支付	<u>(28,384)</u>	<u>13,245</u>	<u>(15,139)</u>
兌換差額	<u>(1,024)</u>	<u>-</u>	<u>(1,024)</u>
106年12月31日	<u>\$451,363</u>	<u>(\$110,146)</u>	<u>\$341,217</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推銷費用	\$ 3,904	\$ 4,101
管理費用	<u>4,021</u>	<u>3,508</u>
	<u>\$ 7,925</u>	<u>\$ 7,609</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2. 利率風險

債券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00~1.75	1.25~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0.25%	( <u>\$10,513</u> )	( <u>\$10,578</u> )
減少0.25%	<u>\$10,905</u>	<u>\$10,982</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u>\$10,481</u>	<u>\$10,583</u>
減少0.25%	( <u>\$10,162</u> )	( <u>\$10,251</u> )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26,178</u>	<u>\$24,13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年	9年

## 二十、權益

### (一) 普通股股本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千股)	<u>300,000</u>	<u>300,000</u>
額定股本	<u>\$3,000,000</u>	<u>\$3,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千股)	<u>231,390</u>	<u>231,390</u>
已發行股本	<u>\$2,313,901</u>	<u>\$2,313,90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 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1,160,519	\$1,160,519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29	29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受贈資產	11,867	11,867
其他—失效認股權(附註 十七)	22,374	-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之資本公積份額	245,719	183,891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 之資本公積(附註十 七)	-	22,374
	<u>\$1,440,508</u>	<u>\$1,378,680</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105年6月17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修

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0%。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予股東。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字第 1010047496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 5 月 26 日及 105 年 6 月 17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04,539	\$113,015		
特別盈餘公積	124,836	-		
現金股利	<u>601,615</u>	<u>624,753</u>	\$ 2.6	\$ 2.7
	<u>\$830,990</u>	<u>\$737,768</u>		

本公司 107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法定盈餘公積	\$140,951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	( 118,978)	
現金股利	<u>763,587</u>	\$ 3.3
	<u>\$785,560</u>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5 月 30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合併公司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72,302 千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106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24,836 千元，是以 106 及 105 年度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 197,138 千元及 72,302 千元。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 年度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146,889)	\$283,85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 168,489)	( 364,17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 21,439)	( 134,618)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31,058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損益之相關所得稅	<u>21,535</u>	<u>68,049</u>
年底餘額	<u>(\$284,224)</u>	<u>(\$146,889)</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 年度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 22,265	(\$ 45,36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63,628	57,756

(接次頁)

(承前頁)

	106 年度	105 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 之重分類調整	\$ -	\$ 33,602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 益	( 10,469)	( 22,88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u>30,640</u>	<u>( 846)</u>
年底餘額	<u>\$206,064</u>	<u>\$ 22,265</u>

### 3. 現金流量避險

	106 年度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213)	\$ -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現金流量避險之份額	<u>213</u>	<u>( 213)</u>
年底餘額	<u>\$ -</u>	<u>(\$213)</u>

### (六) 非控制權益

	106 年度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 952,080	\$ 935,47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 額		
本年度淨利	128,500	100,527
子公司減資所減少 之非控制權益	-	( 8,8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1,423	19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12,950)	( 75,260)
取得子公司所增加 之非控制權益(附 註二四)	61,342	-
處分子公司所減少 之非控制權益(附 註二五)	<u>( 75,258)</u>	<u>-</u>
年底餘額	<u>\$1,055,137</u>	<u>\$ 952,080</u>



## 二一、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 (一) 其他收入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利息收入	\$ 9,701	\$ 22,362
租金收入	13,948	7,648
股利收入	10,830	5,955
其他(附註二九)	<u>51,211</u>	<u>93,137</u>
	<u>\$ 85,690</u>	<u>\$129,102</u>

###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 460)	\$ 25,177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利益	10,469	22,884
淨外幣兌換損失	( 41,315)	( 69,895)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註 七及十二)	-	( 61,672)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利 益	112,577	-
什項支出	<u>( 13,531)</u>	<u>( 11,627)</u>
	<u>\$ 67,740</u>	<u>(\$ 95,133)</u>

### (三) 財務成本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97,866	\$ 91,965
聯貸案主辦費用攤銷	1,440	1,440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8,521	14,442
其他	<u>92</u>	<u>5</u>
	<u>\$107,919</u>	<u>\$107,852</u>

### (四) 折舊及攤銷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593	\$101,176
無形資產	<u>2,133</u>	<u>6,905</u>
	<u>\$110,726</u>	<u>\$108,081</u>

(接次頁)

(承前頁)

	106 年度	105 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88	\$ 68
營業費用	<u>108,005</u>	<u>101,108</u>
	<u>\$108,593</u>	<u>\$101,17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133</u>	<u>\$ 6,905</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6 年度	105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1,256,833</u>	<u>\$1,107,044</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45,162	45,543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九)	<u>7,925</u>	<u>7,609</u>
	<u>53,087</u>	<u>53,152</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309,920</u>	<u>\$1,160,19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820	\$ -
營業費用	<u>1,305,100</u>	<u>1,160,196</u>
	<u>\$1,309,920</u>	<u>\$1,160,196</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依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9~13%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 3 月 26 日及 106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均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11% 及 1.15% 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上述估列金額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	\$207,579	\$160,575
以現金發放董監事酬勞	21,701	16,78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502,146	\$878,411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543,461)	( 948,306)
淨損失	<u>(\$ 41,315)</u>	<u>(\$ 69,895)</u>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54,395	\$267,14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稅額	27,915	37,169
以前年度之調整	( 650)	1,728
其他	-	7,383
	<u>381,660</u>	<u>313,424</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50,541</u>	<u>112,32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432,201</u>	<u>\$425,75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稅前淨利	<u>\$1,970,207</u>	<u>\$1,571,668</u>
稅前淨利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法定稅率 計算之稅額	\$ 356,755	\$ 296,253

(接次頁)

(承前頁)

	106 年度	105 年度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關聯企業盈餘之所得稅影響數	(\$ 66,849)	(\$ 24,494)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116,027	101,286
其他調整項目	( 997)	6,426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27,915	37,16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期之調整	( 650)	1,728
其他	-	7,38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32,201</u>	<u>\$ 425,751</u>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適用所得稅率為 17%，國外子公司係依當地政府規定之稅率繳納，適用所得稅率自 15%~40%不等。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30,092 千元及 156,600 千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 年度	105 年度
遞延所得稅利益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2,743	\$ 53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差額	<u>21,535</u>	<u>68,049</u>
	<u>\$24,278</u>	<u>\$68,586</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所得稅	<u>\$219,788</u>	<u>\$130,342</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新增子公司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22,705	\$ 5,834	\$ -	\$ -	\$ 28,504
未給付獎金	42,295	6,857	-	-	48,999
未實現管理諮詢費用	14,067	7,117	-	-	21,111
負債準備	30,811	980	-	-	31,79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8,728	( 3,349)	2,743	-	57,95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14,792	-	14,792
其他	29,671	5,132	-	192	34,625
	<u>\$ 198,277</u>	<u>\$ 22,571</u>	<u>\$ 17,535</u>	<u>\$ 192</u>	<u>\$ 237,77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收益	\$ 811,052	\$ 76,494	\$ -	\$ -	\$ 886,92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743	-	( 6,743)	-	-
其他	12,755	( 3,382)	-	-	9,373
	<u>\$ 830,550</u>	<u>\$ 73,112</u>	<u>( \$ 6,743)</u>	<u>\$ -</u>	<u>\$ 896,294</u>

105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26,397	( \$ 2,103)	\$ -	( \$ 1,589)	\$ 22,705
未給付獎金	53,155	( 9,794)	-	( 1,066)	42,295
未實現管理諮詢費用	22,224	( 6,333)	-	( 1,824)	14,067
負債準備	13,040	17,771	-	-	30,81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9,052	( 823)	537	( 38)	58,728
備抵呆帳	21,457	( 13,051)	-	( 355)	8,051
其他	14,548	7,161	-	( 89)	21,620
	<u>\$ 209,873</u>	<u>( \$ 7,172)</u>	<u>\$ 537</u>	<u>( \$ 4,961)</u>	<u>\$ 198,27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收益	\$ 710,341	\$ 103,241	\$ -	( \$ 2,530)	\$ 811,052

( 接次頁 )

(承前頁)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國外營運機構 兌換差額	\$ 74,792	\$ -	(\$ 68,049)	\$ -	\$ 6,743
其他	<u>10,858</u>	<u>1,914</u>	<u>-</u>	<u>(17)</u>	<u>12,755</u>
	<u>\$ 795,991</u>	<u>\$ 105,155</u>	<u>(\$ 68,049)</u>	<u>(\$ 2,547)</u>	<u>\$ 830,550</u>

(五) 未於資產負債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國外投資減損損失	<u>\$127,883</u>	<u>\$127,883</u>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均屬 87 年度以後之盈餘。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註	<u>\$697,546</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6年度 註	105年度(實際) 17.39

註：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以及國內子公司全順物流公司截至 104 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三、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一)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106年度	105年度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1,409,506</u>	<u>\$1,045,390</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8,521	\$ 14,442
稀釋每股盈餘本年度淨利	<u>\$1,418,027</u>	<u>\$1,059,832</u>

(二) 股數 (千股)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31,390	231,39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可轉換公司債	9,567	16,393
員工酬勞	<u>4,425</u>	<u>4,335</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u>245,382</u>	<u>252,118</u>

合併公司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除列入具稀釋作用之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外，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          要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轉對價
	營運活動收購日	( % )	
全順物流公司	物流及倉儲 服務	106 年 11 月 27 日	63.33 <u>\$ 95,000</u>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度以每股 10 元參與全順物流公司現金增資案，係為繼續擴充合併公司之營運。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金	額
流動資產		
現金	\$116,812	
應收票據	14,626	
應收帳款	38,384	
其他應收款	2,731	
預付費用及其他	10,69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300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065	
存出保證金	7,58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2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 13,971)	
應付帳款	( 6,880)	
其他應付款	( 41,906)	
其他流動負債	( 8,833)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u>9,508</u> )	
	<u>\$167,295</u>	

(三) 因收購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

	金	額
移轉對價	\$ 95,000	
加：非控制權益（36.67%所有權權益）	61,342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 <u>167,295</u> )	
因收購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	( <u>\$ 10,953</u> )	

收購全順公司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主要係來自引入策略投資人之折價。

(四)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金	額
現金支付之對價	\$ 95,000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u>116,812</u> )	
	( <u>\$ 21,812</u> )	



(五)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u>全 順 公 司</u>
營業收入	<u>\$11,147</u>
本年度淨損	<u>(\$ 2,134)</u>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6 年度合併公司擬制營業收入及淨利分別為 43,017,025 千元及 1,552,360 千元。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合併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二五、處分子公司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1 月 29 日以 319,237 千元(日幣約 1,194,750 千元)出售子公司 Skypower 合同會社全數持股予非關係人，並對子公司喪失控制。

(一)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u>金 額</u>
流動資產	
現金	\$ 51,531
其他應收款	5,681
預付款項及其他	11,478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4,407
其他資產	534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132,771)
處分之淨資產	<u>\$250,860</u>

(二)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u>金 額</u>
收取之對價	\$319,237
處分之淨資產	( 250,860)
非控制權益	75,258
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累積 兌換差額	( 31,058)
處分利益	<u>\$112,577</u>

### (三)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金	額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319,237
減：處分之現金餘額		<u>51,531</u>
		<u>\$267,706</u>

### 二六、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主係承租倉庫等資產。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倉庫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前述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6,280 千元及 5,500 千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內	\$21,706	\$12,776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26,347</u>	<u>8,250</u>
	<u>\$48,053</u>	<u>\$21,026</u>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16,371</u>	<u>\$24,105</u>

###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負債－僅 105 年 12 月 31 日

	<u>帳 面 價 值</u>	<u>公 允 價 值</u>
金融負債－以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u>\$1,006,554</u>	<u>\$1,011,300</u>

2.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之公允價值衡量層級係屬第 3 等級。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 價證券	\$ 113,938	\$ -	\$ -	\$ 113,938
未上市(櫃)及興 櫃有價證券	-	3,721	553,111	556,832
基金受益憑證	67,245	-	-	67,245
國外上市公司有 價證券	<u>60,281</u>	<u>-</u>	<u>-</u>	<u>60,281</u>
合 計	<u>\$ 241,464</u>	<u>\$ 3,721</u>	<u>\$ 553,111</u>	<u>\$ 798,296</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 價證券	\$ 41,405	\$ -	\$ -	\$ 41,405
未上市(櫃)及興 櫃有價證券	-	4,697	464,131	468,828
基金受益憑證	266,394	-	-	266,394
國外上市公司有 價證券	<u>60,166</u>	<u>-</u>	<u>-</u>	<u>60,166</u>
合 計	<u>\$ 367,965</u>	<u>\$ 4,697</u>	<u>\$ 464,131</u>	<u>\$ 836,793</u>

106 及 105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6 年度	105 年度
備 供 出 售		
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投資		
年初餘額	\$464,131	\$419,47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8,980	88,911
處分	-	( 44,259 )
年底餘額	<u>\$553,111</u>	<u>\$464,131</u>

3.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興櫃有價證券	參考可觀察市價佐證之交易價格評估。

4.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1) 無公開報價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持有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未上市（櫃）股票，其公允價值係參考被投資公司之股權評價報告或最近期淨值估算。

(2) 可轉換公司債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採用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之股價波動度、無風險利率、風險折現率及流動性風險等參數估計。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5,235,661	\$ 13,636,2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98,296	836,793
金 融 負 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3,675,149	12,474,719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如下：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二。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外部存款、借款、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

性貨幣相對於外幣貶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外幣升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外 幣 之 影 響	
	106 年度	105 年度
美 金	\$ 6,072	\$ 6,958

##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 險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	\$ 9,285	\$ 1,006,55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 險		
金融資產	2,259,316	2,091,008
金融負債	4,749,527	2,852,825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年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 24,902 千元及 7,618 千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之暴險。

###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國內外權益證券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合併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基金受益憑證以及無公開市場報價未上市（櫃）股票之權益工具。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6 及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 7,983 千元及 8,368 千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交易，並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估。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象信用評估，並透過每年交易對象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 非衍生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估算而得。

	3 個月內 3 至 12 個月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計				
106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6,732,302	\$ 648,487	\$ 1,624	\$ -	\$ 7,382,413
浮動利率工具	2,129,840	271,986	1,553,426	916,703	4,871,955
固定利率工具	1,146,921	296,869	208,673	978	1,653,441
財務保證負債	-	789,472	-	-	789,472
	<u>\$ 10,009,063</u>	<u>\$ 2,006,814</u>	<u>\$ 1,763,723</u>	<u>\$ 917,681</u>	<u>\$ 14,697,281</u>
105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6,548,003	\$ 674,837	\$ -	\$ -	\$ 7,222,840
浮動利率工具	596,672	222,407	1,634,575	517,115	2,970,769
固定利率工具	1,306,710	1,102,661	-	-	2,409,371
財務保證負債	768,261	-	-	-	768,261
	<u>\$ 9,219,646</u>	<u>\$ 1,999,905</u>	<u>\$ 1,634,575</u>	<u>\$ 517,115</u>	<u>\$ 13,371,241</u>

上述財務保證合約之金額，係財務保證合約持有人若向保證人求償全數保證金額時，合併公司為履行保證義務可能須支付之最大金額。惟依財務資產負債表日之預期，合併公司認為支付該等合約款項之可能性不大。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106 年度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讓售應收票據合約約定，若應收票據到期時無法收回，銀行有權要求合併公司支付未結清餘額。是以，合併公司並未移轉該應收票據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合併公司持續認列所有應收票據並將該已移轉之應收票據作為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四。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未除列之已移轉應收票據及相關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57,374 千元。

## 二九、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長華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華宏新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華展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上海華長貿易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長宏光電科技有限公 司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盛宏光電（惠州）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廈門廣宏光電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寧波長宏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青島長宏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Wah Ma Chemical Sdn. Bhd.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郡宏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
大立高分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 人董事）
Raycon Industries Inc.	實質關係人（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 長之一親等）
華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 人董事）
晶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 人董事）
實聯精密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 人董事）
台灣精材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 人董事）
寶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台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為該公司之監 察人）

(二) 營業交易

1. 銷 貨

	106 年度	105 年度
關 係 人 類 別		
關聯企業及其子公司	\$434,740	\$414,750
實質關係人	<u>12,013</u>	<u>33,547</u>
	<u>\$446,753</u>	<u>\$448,297</u>

合併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銷售價格及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 貨

	106 年度	105 年度
關 係 人 類 別		
關聯企業及其子公司	\$ 446,741	\$ 538,714
實質關係人	<u>1,453,424</u>	<u>1,258,343</u>
	<u>\$1,900,165</u>	<u>\$1,797,057</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因未向非關係人購買同類產品，致無法比較價格，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3. 佣金支出

	106 年度	105 年度
佣 金 支 出		
實質關係人	<u>\$ 293</u>	<u>\$ 1,718</u>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及其子公司	\$ 95,341	\$126,813
實質關係人	<u>1,257</u>	<u>5,163</u>
	96,598	131,976
減：備抵呆帳	<u>-</u>	<u>275</u>
	<u>\$ 96,598</u>	<u>\$131,701</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及其子公司	\$ 7,297	\$ 2,981
實質關係人	<u>99</u>	<u>18,869</u>
	<u>\$ 7,396</u>	<u>\$ 21,850</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關係人</u>		
關聯企業及其子公司	\$ 904	\$ 1,760
實質關係人		
華旭科技	<u>320,213</u>	<u>274,643</u>
	<u>\$321,117</u>	<u>\$276,403</u>
<u>應付帳款－關係人</u>		
關聯企業及其子公司	\$ 94,114	\$107,584
實質關係人	<u>178,745</u>	<u>163,650</u>
	<u>\$272,859</u>	<u>\$271,234</u>
<u>其他應付款</u>		
關聯企業及其子公司	\$ 127	\$ 52
實質關係人	<u>275</u>	<u>565</u>
	<u>\$ 402</u>	<u>\$ 617</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三) 管理諮詢服務收入

本公司與關係人簽定產業諮詢、委任管理等服務，合約期間至106年12月底，約定由本公司提供相關之管理諮詢服務，106及105年度向關係人收取之服務收入，列入營業外收入（什項收入）項下，其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關聯企業及其子公司	<u>\$10,768</u>	<u>\$ 7,664</u>

(四) 租金收入

本公司出租與關係人部分房屋及建築以及電腦軟硬體。106及105年度按月向關係人收取之租金收入，其明細如下：

<u>關係人類別</u>	106年度	105年度
關聯企業	\$ 2,801	\$ 4,481
實質關係人	<u>48</u>	<u>48</u>
	<u>\$ 2,849</u>	<u>\$ 4,529</u>

(五) 預付款項 (列入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關係人類別	106 年度	105 年度
關聯企業及其子公司	\$ 315	\$ 249
實質關係人	<u>34,822</u>	<u>-</u>
	<u>\$ 35,137</u>	<u>\$ 249</u>

(六) 背書保證及背書保證手續費收入

1. 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關聯企業及其子公司		
保證金額	<u>\$1,059,118</u>	<u>\$1,089,775</u>
實際動支金額	<u>\$ 773,968</u>	<u>\$ 754,695</u>
實質關係人		
保證金額	<u>\$ 25,194</u>	<u>\$ 25,194</u>
實際動支金額	<u>\$ 15,504</u>	<u>\$ 13,566</u>

2. 背書保證手續費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6 年度	105 年度
關聯企業	\$498	\$502
實質關係人	<u>36</u>	<u>67</u>
	<u>\$534</u>	<u>\$569</u>

(七)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28,294	\$101,457
退職後福利	1,873	1,966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u>-</u>	<u>322</u>
	<u>\$130,167</u>	<u>\$103,74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參酌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訂定標準。

三十、質抵押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部分短期借款、長期借款、廠商履約保證及進口關稅等之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57,374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300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501,229	128,310
房屋及建築	464,948	290,225
機器設備	-	268,750
雜項設備	17,004	1,807
	<u>\$1,041,855</u>	<u>\$ 689,092</u>

###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二六及二九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合併公司因購買商品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美    金	\$ 7,588	\$ 45,342
日    幣	-	100,585
歐    元	-	1,108
人 民 幣	-	769

(二)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32,748</u>	<u>\$43,066</u>

(三) 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因進貨已開立保證票據為182,975千元（人民幣40,000千元）。

###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    金	\$ 151,279	29.76	(美金：新台幣)	\$ 4,502,073
美    金	32,236	7.82	(美金：港幣)	959,332
美    金	22,256	6.5058	(美金：人民幣)	662,338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非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	\$	9,128		29.76	(美金：新台幣)	\$	271,661	
人民幣		150,107		4.5744	(人民幣：新台幣)		686,646	
人民幣		1,258,310		1.2016	(人民幣：港幣)		5,755,989	
日幣		569,427		0.2642	(日幣：新台幣)		150,443	
港幣		602,618		3.807	(港幣：新台幣)		2,294,166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金		130,228		29.76	(美金：新台幣)		3,875,582	
美金		12,338		7.82	(美金：港幣)		367,173	
美金		40,719		6.5058	(美金：人民幣)		1,211,788	
美金		2,083		25,008	(美金：越南盾)		61,980	
105年12月31日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金		137,038		32.25	(美金：新台幣)		4,419,464	
美金		42,656		7.76	(美金：港幣)		1,375,653	
美金		21,870		6.953	(美金：人民幣)		705,304	
非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		8,316		32.25	(美金：新台幣)		268,191	
人民幣		138,102		4.6381	(人民幣：新台幣)		640,528	
人民幣		747,635		1.1155	(人民幣：港幣)		3,467,719	
日幣		1,156,270		0.2756	(日幣：新台幣)		318,668	
港幣		1,076,968		4.158	(港幣：新台幣)		4,478,032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金		105,731		32.25	(美金：新台幣)		3,409,822	
美金		21,954		7.76	(美金：港幣)		708,018	
美金		50,708		6.953	(美金：人民幣)		1,635,326	
美金		1,595		25,000	(美金：越南盾)		51,451	

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外幣兌換損失 (含已實現及未實現) 分別為 41,315 千元及 69,895 千元，由於外幣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九。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本公司與關係人簽定產業諮詢合約，合約期間至106年12月底，約定由本公司提供相關之管理諮詢服務，106年度收取之服務收入及106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如下：

	<u>服 務 收 入</u>	<u>其 他 應 收 款</u>
上海怡康	<u>\$35,921</u>	<u>\$85,775</u>

本公司替上海怡康及上海華長背書保證，106年度收取之手續費收入分別為821千元及313千元。

本公司106年度對上海怡康之佣金支出為81,030千元。

本公司截至106年12月31日對上海怡康之其他應付款為39,906千元。

#### 三四、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合併公司係以營運地區及提供產品或勞務種類作為辨認營運部門因素。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華立企業（華立）－主要從事複合材料、工程及機能塑膠、半導體製程材料、印刷電路板製程設備、光電產品及工業材料等各項產品進出口貿易與代理業務。
- 香港華港及子公司東莞華港（華港）－主要經營為工程塑膠原料、高效能複合材料、工業材料及設備之銷售。
- 上海怡康－主要從事買賣工業材料及貿易業務。
- 其他－以合併個體之子公司為營運部門，請參閱附註十一說明，因未達量化門檻而未列為應報導部門。



##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一)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華	立 華	港 上 海 怡 康 其	他 調 整 及 銷 除 合	計	
106 年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 客戶之收入	\$ 22,232,972	\$ 8,421,123	\$ 9,775,526	\$ 2,486,299	\$ -	\$ 42,915,920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從屬公司之 收入	<u>4,158,482</u>	<u>920,543</u>	<u>195,408</u>	<u>442,453</u>	<u>( 5,716,886)</u>	<u>-</u>
收入合計	<u>\$ 26,391,454</u>	<u>\$ 9,341,666</u>	<u>\$ 9,970,934</u>	<u>\$ 2,928,752</u>	<u>( \$ 5,716,886)</u>	<u>\$ 42,915,920</u>
部門利益	\$ 521,221	\$ 414,626	\$ 433,567	\$ 90,482	\$ -	\$ 1,459,896
其他收入	57,392	8,013	14,260	6,025	-	85,69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4,552	19,474	4,394	( 30,680)	-	67,740
財務成本	( 67,222)	( 26,856)	( 13)	( 13,828)	-	( 107,919)
營運部門稅前淨利	585,943	415,257	452,208	51,999	-	1,505,407
所得稅費用	( 248,302)	( 78,263)	( 90,778)	( 14,858)	-	( 432,201)
營運部門稅後淨利	<u>\$ 337,641</u>	<u>\$ 336,994</u>	<u>\$ 361,430</u>	<u>\$ 37,141</u>	<u>\$ -</u>	<u>1,073,206</u>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 額						453,847
廉價購買利益						10,953
合併淨利						<u>\$ 1,538,006</u>
可辨認資產	<u>\$ 11,785,822</u>	<u>\$ 5,535,831</u>	<u>\$ 5,057,397</u>	<u>\$ 1,899,306</u>	<u>( \$ 1,375,744)</u>	\$ 22,902,612
商 譽						56,87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372,941
資產合計						<u>\$ 27,332,427</u>
負債合計	<u>\$ 10,983,659</u>	<u>\$ 2,958,421</u>	<u>\$ 1,844,995</u>	<u>\$ 1,043,549</u>	<u>( \$ 1,339,588)</u>	<u>\$ 15,491,036</u>
105 年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 客戶之收入	\$ 20,661,673	\$ 8,295,364	\$ 8,958,045	\$ 1,626,719	\$ -	\$ 39,541,801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從屬公司之 收入	<u>4,096,446</u>	<u>188,563</u>	<u>222,020</u>	<u>483,940</u>	<u>( 4,990,969)</u>	<u>-</u>
收入合計	<u>\$ 24,758,119</u>	<u>\$ 8,483,927</u>	<u>\$ 9,180,065</u>	<u>\$ 2,110,659</u>	<u>( \$ 4,990,969)</u>	<u>\$ 39,541,801</u>
部門營業利益	\$ 529,754	\$ 444,050	\$ 416,648	\$ 48,934	\$ -	\$ 1,439,386
其他收入	57,831	12,201	43,300	15,770	-	129,102
其他利益及損失	( 63,707)	( 44,825)	( 26,573)	39,972	-	( 95,133)
財務成本	( 69,990)	( 16,892)	( 1,959)	( 19,011)	-	( 107,852)
營運部門稅前淨利	453,888	394,534	431,416	85,665	-	1,365,503
所得稅費用	( 237,021)	( 71,097)	( 106,104)	( 11,529)	-	( 425,751)
營運部門稅後淨利	<u>\$ 216,867</u>	<u>\$ 323,437</u>	<u>\$ 325,312</u>	<u>\$ 74,136</u>	<u>\$ -</u>	<u>939,752</u>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 額						206,165
合併淨利						<u>\$ 1,145,917</u>
可辨認資產	<u>\$ 10,909,923</u>	<u>\$ 4,591,784</u>	<u>\$ 4,679,300</u>	<u>\$ 2,136,294</u>	<u>( \$ 1,677,126)</u>	\$ 20,640,175
商 譽						58,58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219,655
資產合計						<u>\$ 24,918,417</u>
負債合計	<u>\$ 10,366,165</u>	<u>\$ 2,213,753</u>	<u>\$ 1,915,056</u>	<u>\$ 1,235,544</u>	<u>( \$ 1,650,349)</u>	<u>\$ 14,080,169</u>

部門利益係指各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及廉價購買利益。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各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另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除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

(二)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非流動資產本年度增加數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華立企業	\$ 51,907	\$ 48,796	\$ 59,889	\$ 182,418
上海怡康	11,994	12,004	7,095	49,713
香港華港	3,301	9,595	10,304	96,274
其 他	<u>43,524</u>	<u>37,686</u>	<u>5,583</u>	<u>19,178</u>
	<u>\$110,726</u>	<u>\$108,081</u>	<u>\$ 82,871</u>	<u>\$347,583</u>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電子資通訊產業	\$ 15,514,931	\$ 13,959,603
半導體產業	10,160,345	9,470,860
綠能產業	3,053,491	4,317,268
印刷電路板／主機板產業	4,405,636	3,525,348
平面顯示器產業	7,775,815	6,163,679
其 他	<u>2,005,702</u>	<u>2,105,043</u>
	<u>\$42,915,920</u>	<u>\$39,541,801</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台 灣	\$ 14,686,320	\$ 13,743,174	\$ 1,244,954	\$ 1,170,447
中國大陸	22,366,255	20,828,139	483,259	379,284
其 他	<u>5,863,345</u>	<u>4,970,488</u>	<u>338,655</u>	<u>838,479</u>
	<u>\$42,915,920</u>	<u>\$39,541,801</u>	<u>\$ 2,066,868</u>	<u>\$ 2,388,210</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商譽。

(五) 重要客戶資訊

106 及 105 年度並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淨額之 10% 以上者。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業 貸與性質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 之原因	提列備 帳金額	抵擔 名稱	保 價	品 對個別對象 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註3)	備註
1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 有限公司	東莞華港國際貿 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273,108	\$ -	\$ -	-	短期營運週 轉用	\$ -	營業週轉	\$ -	-	\$ -	\$ 983,537	\$ 983,537	
2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 有限公司	亞狄國際貿易(上 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45,781	45,744	9,263	5.72	短期營運週 轉用	-	營業週轉	-	-	-	983,537	983,537	

註 1：人民幣按即期匯率 CNY\$1 = \$4.5744 換算。

註 2：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不超過資金貸與公司上海怡康淨值百分之三十。

註 3：資金貸與總限額：為不超過資金貸與公司上海怡康淨值百分之三十。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告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註	
0	華立企業公司	長華塑膠公司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之公司	\$ 2,157,251	\$ 448,000	\$ 398,000	\$ 251,685	\$ -	3.69	\$ 7,550,378	N	N	N	註 1 及註 3
0	華立企業公司	華旭科技公司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之公司	2,157,251	25,194	25,194	15,504	-	0.23	7,550,378	N	N	N	註 1 及註 3
0	華立企業公司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3,235,876	532,350	193,440	47,637	-	1.79	7,550,378	Y	N	N	註 2、註 3 及註 4
0	華立企業公司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2,157,251	511,032	209,154	42,556	-	1.94	7,550,378	Y	N	Y	註 1、註 3 及註 4
0	華立企業公司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3,235,876	1,246,000	421,760	386,134	-	3.91	7,550,378	Y	N	Y	註 2、註 3 及註 4
0	華立企業公司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及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3,235,876	120,000	120,000	39,514	-	1.11	7,550,378	Y	N	Y	註 2、註 3
0	華立企業公司	上海華長貿易有限公司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之公司	2,157,251	623,766	610,080	489,469	-	5.66	7,550,378	N	N	Y	註 1、註 3 及註 4
0	華立企業公司	Wah Lee Tech (Singapore) Pte.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3,235,876	746,118	562,464	355,013	-	5.21	7,550,378	Y	N	N	註 2、註 3 及註 4
0	華立企業公司	Skypower 合同會社	本公司之子公司	2,157,251	177,486	170,145	-	-	1.58	7,550,378	Y	N	N	註 1、註 3 及註 4
0	華立企業公司	岡山 Solar 合同會社	本公司之子公司	2,157,251	261,544	-	-	-	-	7,550,378	Y	N	N	註 1、註 3 及註 4
0	華立企業公司	櫻川 Solar 合同會社	本公司之子公司	2,157,251	174,179	166,974	153,145	-	1.55	7,550,378	Y	N	N	註 1、註 3 及註 4
0	華立企業公司	宮崎 Solar 合同會社	本公司之子公司	2,157,251	204,220	195,772	164,059	-	1.82	7,550,378	Y	N	N	註 1、註 3 及註 4
0	華立企業公司	PT. Wah Lee Indonesia	本公司之子公司	2,157,251	75,825	44,640	44,640	-	0.41	7,550,378	Y	N	N	註 1、註 3 及註 4
0	華立企業公司	Wah Lee (Vietnam)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3,235,876	60,840	59,520	23,893	-	0.55	7,550,378	Y	N	N	註 2、註 3 及註 4
1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之公司	655,691	53,757	51,038	32,814	-	1.56	1,639,228	N	N	Y	註 1、註 3 及註 4
2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465,664	15,673	-	-	-	-	2,442,774	Y	N	Y	註 1、註 3 及註 4

註 1：對單一企業保證之限額為背書保證者公司業主權益淨值×20%。

註 2：保證對象若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 100% 之子公司，對單一企業保證之限額為背書保證者公司業主權益淨值×30%。

註 3：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業主權益淨值×70%，上海怡康公司及香港華港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背書保證者公司業主權益淨值×50%。

註 4：美金按即期匯率 US\$1=\$29.76；日幣按即期匯率 JPY\$1=\$0.2642 換算。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或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華立企業公司	股票							
	臻鼎科技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 6,550	-	\$ 6,550	
	達輝光電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12,000	3,721	-	3,721	
	五鼎生物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6,380	-	6,380	
	長華科技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43,550	-	43,550	
					<u>\$ 60,201</u>		<u>\$ 60,201</u>	
	大立高分子公司	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404,080	\$ 57,458	3.23	\$ 57,458	
	Wah Yuen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968,180	92,958	0.75	92,958	註 3
	晶宜科技公司	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693,797	129,438	16.94	129,438	註 2
	聯勝光電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7,991	-	0.18	-	註 2
	華旭科技公司	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497	49,852	19.38	49,852	註 3
	台灣精材公司	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463,632	16,523	8.08	16,523	註 3
	Univision Technology Holdings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8,794,190	-	9.10	-	註 1
	鎮宇通訊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66,811	1,479	2.92	1,479	註 2
	悠景科技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	-	-	-	註 1
	台菌生技公司	為該公司法人監察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300,000	12,036	6.57	12,036	註 2
	實聯精密公司	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871,585	163,116	5.60	163,116	註 3
	中華開發生醫創投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0	47,940	2.86	47,940	註 2
	Darco Water Technologies Ltd.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589,869	60,281	8.01	60,281	
					<u>\$631,081</u>		<u>\$631,081</u>	
SHC Holding Ltd.	廣州悠廣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12.82	\$ -	註 1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或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 )	公 允 價 值	
Wah Lee Holding Ltd.	基 金							
	摩 根 多 重 收 益 基 金 ( 美 金 ) - A 股 ( 累 計 )	-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7,737	\$ 42,197	-	\$ 42,197	
	摩 根 亞 太 入 息 基 金 ( 美 金 ) - A 股 ( 分 派 )	-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26,517	25,048	-	25,048	
					<u>\$ 67,245</u>		<u>\$ 67,245</u>	
香 港 美 地 公 司	武 漢 凱 迪 水 務 有 限 公 司	-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	<u>\$ 39,769</u>	12	<u>\$ 39,769</u>	註 2

註 1：未取得該被投資公司報表。

註 2：係依該被投資公司 106 年 12 月 31 日自結報表按持股比率計算之股權淨值。

註 3：係依對被投資公司 106 年 12 月 31 日評估之公允價值。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重大與關係人進、銷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華立企業公司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1,479,996)	( 6)	月結 60~180 天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60~90 天	\$ 457,418	7	註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1,203,153)	( 5)	月結 30~120 天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60~90 天	138,431	2	註
	永俊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422,999)	( 2)	月結 60~90 天	一般交易條件	同一般交易條件	73,099	1	註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899,275)	( 3)	月結 30~90 天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60~90 天	166,017	3	註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 251,492)	( 1)	月結 90 天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60~90 天	74,136	1	
	華旭科技公司	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進貨	1,075,418	4	月結 90~120 天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60~90 天	( 436,146)	( 10)	
	實聯精密公司	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進貨	191,096	1	月結 90 天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60~90 天	( 7,342)	-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830,886)	( 21)	月結 60~180 天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60~90 天	139,027	18	註
永俊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435,854)	( 99)	月結 60~90 天	一般交易條件	同一般交易條件	49,866	99	註

註：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重大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款項餘額(註4)	(次)	金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華立企業公司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 543,193 (註1及3)	2.87	\$ -	-	\$230,858	\$ -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215,740 (註2及3)	4.89	-	-	128,716	-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017	7.01	-	-	142,547	-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9,027	5.32	-	-	138,988	-

註 1：包含應收帳款 457,418 千元及其他應收款 85,775 千元。

註 2：包含應收帳款 138,431 千元及其他應收款 77,309 千元。

註 3：其他應收款主要係向關係人收取之服務收入。

註 4：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合併總資產 ／ 總營收 之比率 %
					項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0	0	本公司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 1,479,996	依合約規定	3.00
0	0	本公司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收入	35,921	依合約規定	-
0	0	本公司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457,418	依合約規定	2.00
0	0	本公司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85,775	依合約規定	-
0	0	本公司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1,203,153	依合約規定	3.00
0	0	本公司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收入	33,155	依合約規定	-
0	0	本公司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38,431	依合約規定	1.00
0	0	本公司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77,309	依合約規定	-
0	0	本公司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899,275	依合約規定	2.00
0	0	本公司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66,017	依合約規定	1.00
0	0	本公司	Wah Lee Tech (Singapore)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82,654	依合約規定	-
0	0	本公司	Wah Lee Tech (Singapore)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0,485	依合約規定	-
0	0	本公司	永俊國際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422,999	依合約規定	1.00
0	0	本公司	永俊國際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73,099	依合約規定	-
0	0	本公司	Wah Lee Vietnam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58,484	依合約規定	-
0	0	本公司	Wah Lee Vietnam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25,604	依合約規定	-
1	1	上海怡康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23,136	依合約規定	-
1	1	上海怡康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佣金收入	81,030	依合約規定	-
1	1	上海怡康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帳款	40,695	依合約規定	-
1	1	上海怡康公司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32,768	依合約規定	-
1	1	上海怡康公司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58,474	依合約規定	-
2	2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34,384	依合約規定	-
2	2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830,886	依合約規定	2.00
2	2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39,027	依合約規定	1.00
3	3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54,130	依合約規定	-
3	3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7,588	依合約規定	-
4	4	永俊國際有限公司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435,854	依合約規定	1.00
4	4	永俊國際有限公司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49,866	依合約規定	-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末			損 益	損 益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Wah Lee Holding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國際投資業務	\$ 430,666	\$ 430,666	13,070,000	100.00	\$ 3,309,133	\$ 347,537	\$ 347,654	子公司(註4)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工程塑膠原料、高效能複合材料、工業材料及設備之銷售	304,113	304,113	56,000,000	53.69	2,610,878	584,480	313,960	子公司(註4)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華電材公司	台灣	IC 封裝材料及設備之代理等業務	449,349	449,349	19,790,218	30.98	1,847,075	871,502	269,994	關聯企業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華塑膠公司	台灣	合成樹脂製品及其相關原料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代理國內外產品之經銷報價及投標業務	20,810	20,810	4,000,000	40.00	703,244	212,518	85,007	關聯企業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宏新技公司	台灣	LCD 材料、BMC (揉圓成型) 材料及成型品製造	939,921	939,921	25,962,978	26.12	956,634	46,833	12,227	關聯企業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展光電公司	台灣	曝光機及其零件之銷售與服務	6,000	6,000	600,000	35.00	221,565	48,377	16,932	關聯企業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立日本公司	日本	合成樹脂、工業用塑膠、玻璃纖維、非鐵金屬、模具機器設備、電子機器零件、辦公室自動化設備、光學機械設備、電池、產業用電氣機設備及零件等之進出口貿易	21,490	21,490	1,500	83.33	4,897	2,188	1,823	子公司(註4)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Wah Lee Korea Ltd.	南韓	合成樹脂、工業用塑膠、玻璃纖維、非鐵金屬、模具機器設備、電子機器零件、辦公室自動化設備、光學機器設備、電池、產業用電氣機設備及零件等之進出口貿易	18,856	18,856	147,000	100.00	( 2,483 )	( 265 )	( 265 )	子公司(註4)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Skypower 合同會社	日本	經營太陽能材料及設備之銷售	-	147,149	-	-	-	21,742	15,219	子公司(註4)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岡山 Solar 合同會社	日本	經營太陽能發電之業務	68,918	68,918	-	99.99	78,065	( 2,186 )	( 2,186 )	子公司(註4)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櫻川 Solar 合同會社	日本	經營太陽能發電之業務	46,008	46,008	-	99.99	57,973	8,901	8,901	子公司(註4)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宮崎 Solar 合同會社	日本	經營太陽能發電之業務	54,303	54,303	-	99.99	9,508	( 4,628 )	( 4,628 )	子公司(註4)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PT. Wah Lee Indonesia	印尼	工業原材料之貿易	5,888	5,888	180,000	60.00	3,162	( 677 )	( 406 )	子公司(註4)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美地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國際投資業務	49,001	49,001	4,091,041	80.00	57,212	-	-	子公司(註4)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Wah Lee Vietnam Co., Ltd.	越南	工業原材料之貿易	16,293	16,293	-	100.00	22,626	2,691	2,691	子公司(註4)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全順物流公司	台灣	貨運業、租賃業	95,000	-	9,500,000	63.33	104,602	( 2,134 )	( 1,351 )	子公司(註4)
Wah Lee Holding Ltd.	SHC Holding Ltd.	模里西斯	國際投資業務	43,892	43,892	1,290,000	100.00	673,696	52,125	52,125	子公司(註4)
Wah Lee Holding Ltd.	Wah Lee Tech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半導體材料及設備代理銷售	51,639	51,639	1,600,000	100.00	283,223	24,814	24,814	子公司(註4)
Wah Lee Holding Ltd.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工程塑膠原料、高效能複合材料、工業材料及設備之銷售	943,164	943,164	48,296,655	46.31	2,262,351	584,480	270,655	子公司(註4)
Wah Lee Holding Ltd.	永復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工程塑膠原料、高效能複合材料、工業材料及設備之銷售	39	39	-	100.00	11,877	1,798	1,751	子公司(註4)

註 1：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包含順、逆流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收益以及集團公司間未實現銷貨依買方稅率之調整。

註 2：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投資之 Skypower 合同會社已於今年度 11 月處分。

註 3：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註 4：子公司於編製合併報表時已沖銷。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備	註
華富國際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銷售工業材料	\$ -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4,461	\$ -	\$ 34,461	\$ -	100.00	\$ -	\$ -	\$ -	註 1
東莞耐力光電有限公司	工程塑膠裁切及銷售	-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00	-	-	-	註 1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銷售工業材料	761,40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154,055	100.00	153,809	1,495,121	-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化工材料脫膜蠟加工及銷售；國際貿易；保稅區企業間之貿易、區內貿易代理及倉儲業務	898,752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40,629	-	340,629	409,543	70.00	286,334	2,313,391	-	註 1 及註 2
華盈供應鏈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銷售工業材料	26,649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58,707	100.00	58,623	130,943	-	
上海華長貿易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及貿易諮詢；保稅區企業間之貿易、區內貿易代理及區內商業性簡單加工	71,424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3,714	-	43,714	199,554	30.00	59,866	578,368	-	註 1
廣州悠廣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燈箱、LED 光電原件及照明產品之生產組裝	116,031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2.82	-	-	-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IC 封裝材料及設備之代理等業務	119,040	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31,391	30.63	9,821	66,055	-	
巨寶精密加工(江蘇)有限公司(原句容華業新技有限公司)	鎂合金成型品之產銷	12,201,60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2,644	-	42,644	-	0.75	-	-	-	
昶寶電子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鎂鋁合金成型品之產銷	1,785,60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	-	-	-	
武漢凱迪水務有限公司	工業水處理、廢水處理及海水淡化等業務	228,719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20,334	-	120,334	-	12.00	-	39,769	-	
亞狄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貨物及技術進出口業務	4,574	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3,405 )	100.00	( 2,765 )	( 2,322 )	-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 3)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 4)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5)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581,782	\$ 2,086,687	\$ -

(接次頁)

(承前頁)

- 註 1：上海華長貿易有限公司於 95、96、98、99、100、101、102、103、104 及 105 年共計發放盈餘美金 6,354 千元予 SHC Holding Ltd.，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於 94、96、97 及 99 年共計發放盈餘人民幣 101,880 千元（現金美金 486 千元；盈轉美金 13,790 千元）予 Global SYK Holding Ltd.，華富國際貿易（深圳）有限公司於 96 年發放盈餘人民幣 12,800 千元並於 99 年 7 月辦理清算退回盈餘及股款美金 4,942 千元予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SHC Holding Ltd. 於 102 及 103 年共計發放盈餘美金 2,602 千元予 Wah Lee Holding Ltd.，惟截至 106 年 12 月底均未匯回台灣。另華富國際貿易（深圳）有限公司及東莞耐力光電有限公司分別於 99 年 10 月及 101 年 8 月已辦理清算。
- 註 2：依經濟部投審會 100 年 1 月 18 日經審二字第 09900572160 號函間接將 Global SYK Holding Ltd. 持有之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全部股份轉讓予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是以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取得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70% 股權。
- 註 3：與投審會核准金額差異 1,504,905 千元，係依投審會相關規定，將透過子公司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轉投資 947,133 千元（美金 8,488 千元及港幣 167,000 千元）、Wah Yuen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轉投資 108,887 千元（美金 3,497 千元）、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盈餘轉增資 434,385 千元（美金 13,790 千元）及 SHC Holding Ltd. 轉投資廣州悠廣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14,500 千元（美金 500 千元）列入申報所致。
- 註 4：包含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投資華富國際貿易（深圳）有限公司美金 3,100 千元、東莞耐力光電有限公司美金 1,260 千元、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美金 5,128 千元及港幣 160,000 千元、上海華長貿易有限公司美金 1,290 千元、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美金 24,130 千元、巨寶精密加工（江蘇）有限公司美金 4,142 千元、廣州悠廣光電科技有限公司美金 500 千元、華盈供應鏈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港幣 7,000 千元、昶寶電子科技（重慶）有限公司美金 675 千元及武漢凱迪水務有限公司人民幣 24,144 千元（依經濟部投審會 105 年 7 月 19 日經審二字第 10500160180 號將 60% 資金交換取得新加坡上市公司 Darco Water Technologies Ltd. 8.8% 股權）。
- 註 5：依經濟部 97 年 8 月 29 日經審字第 0970460680 號令修正發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準則」第參點修正案，本公司係取得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業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是以對大陸地區投資無上限之規定。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及未實現損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	交易類型	進、銷貨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本公司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銷貨	\$ 1,479,996	6	一般交易條件	月結 60~180 天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60~90 天	\$ 457,418	7	\$ 10,791	註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銷貨	899,275	3	一般交易條件	月結 30~90 天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60~90 天	166,017	3	6,522	註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銷貨	830,886	21	一般交易條件	月結 60~180 天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60~90 天	139,027	18	5,254	註
永俊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銷貨	435,854	99	一般交易條件	月結 60~90 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49,866	99	4,908	註

註：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華立企業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立企業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立企業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立企業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華立企業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應收帳款之收現性評估

華立企業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為新台幣（以下同）6,147,602 千元，佔總資產 29%，本會計師認為應收帳款之收現性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華立企業公司定期針對應收帳款之收現情形進行檢討，針對逾期款項或收回有疑慮之個別應收帳款進行評估，再依帳齡群組提列備抵呆帳。

本會計師執行以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一、抽查華立企業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存在性，包含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帳款餘額明細中抽樣發函詢證、核對至期後收款情形、客戶原始訂單、或出貨單等紀錄；
- 二、取得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抽核測試帳齡分類是否適當，並向管理階層查詢特定逾期帳齡原因。
- 三、覆核客戶就個別帳款有減損疑慮之評估文件、其餘應收帳款則依過去收款經驗及逾期情況等，評估管理階層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金額是否合理。

### 存貨減損評估

華立企業公司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該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銷售經驗評估，產業市場情況的改變可能重大影響淨變現價值之評估，是以本會計師關注存貨減損之評估是否合理。

本會計師除了解管理階層已依不同產業及存貨產品分項評估存貨減損外，另執行以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一、取得存貨料號別之庫齡表，抽核存貨庫齡分類是否允當；
- 二、自上述存貨料號中抽核是否依照庫齡及產業別分別適當估計其淨變現價值，並核對至存貨淨變現價值中有關銷售價格之支持文件；
- 三、核算已產生減損之存貨項目是否依淨變現價值衡量，以評估存貨減損金額是否允當。

### 其他事項

華立企業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中，部份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有關該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及揭露之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對該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餘額為 951,104 千元，占該年底資產總額之 5%，民國 105 年度認列該等被投資公司損益之份額為利益 90,611 千元，占該年度稅前淨利之 7%。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立企業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立企業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立企業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立企業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



性，以及使華立企業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立企業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華立企業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華立企業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立企業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珍 麗

陳珍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會計師 龔 俊 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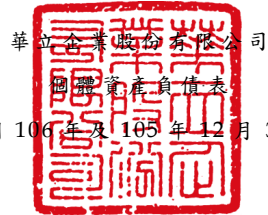
龔俊吉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2 6 日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 1,140,629	5	\$ 1,011,137	5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三)	\$ 1,980,893	9	\$ 1,523,797	8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60,201	-	219,858	1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十四)	530,478	2	583,182	3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五、八及二六)	232,724	1	215,206	1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附註十四及二六)	327,527	1	276,403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及八)	5,184,434	24	4,833,821	24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四)	3,433,150	16	3,266,022	1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五、八及二六)	963,168	5	1,025,495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四及二六)	202,281	1	214,275	1
1200	其他應收款	13,208	-	18,171	-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七及二六)	631,004	3	552,410	3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二六)	191,632	1	160,541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一)	105,476	-	40,159	-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九)	1,597,614	7	1,388,109	7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四)	172,248	1	166,48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二六)	362,570	2	154,085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附註十五及十六)	11,821	-	1,006,554	5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9,746,180	45	9,026,423	4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59,300	1	91,833	-
	非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554,178	34	7,721,120	38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七)	631,081	3	512,647	2	2540	非流動負債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	9,984,091	46	9,342,410	46	255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五)	2,185,299	10	1,495,680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五、十一及二七)	740,995	3	1,162,604	6	2640	負債準備—非流動 (附註四)	14,760	-	14,760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附註四、十二及二七)	424,005	2	-	-	264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八)	330,108	2	333,671	2
1801	電腦軟體	7,933	-	2,713	-	2645	存入保證金	3,020	-	42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一)	170,330	1	146,428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一)	896,294	4	800,509	4
1915	預付設備款	15,513	-	80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429,481	16	2,645,045	13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二三)	48,001	-	53,978	-	2XXX	負債總計	10,983,659	50	10,366,165	5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84	-	4,322	-	3110	權益 (附註十九)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2,023,733	55	11,225,910	55	3200	普通股股本	2,313,901	11	2,313,901	12
	資產總計	\$ 21,769,913	100	\$ 20,252,333	100	3200	資本公積	1,440,508	6	1,378,680	7
						3310	保留盈餘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1,809,112	8	1,704,573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7,138	1	72,302	-
						3350	未分配盈餘	5,103,755	24	4,541,549	2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7,110,005	33	6,318,424	31
						3400	其他權益	(78,160)	-	(124,837)	(1)
						3XXX	權益總計	10,786,254	50	9,886,168	4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1,769,913	100	\$ 20,252,33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瑞欽



經理人：張尊賢



會計主管：李國屏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六）	\$ 26,391,454	100	\$ 24,758,11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十及二六）	<u>24,466,909</u>	<u>93</u>	<u>23,003,590</u>	<u>93</u>
5900	營業毛利	1,924,545	7	1,754,529	7
591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未實現利益	( 5,795)	-	-	-
592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實現利益	<u>-</u>	<u>-</u>	<u>16,767</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1,918,750</u>	<u>7</u>	<u>1,771,296</u>	<u>7</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1,169,929	4	970,608	4
6200	管理費用	<u>309,579</u>	<u>1</u>	<u>270,934</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479,508</u>	<u>5</u>	<u>1,241,542</u>	<u>5</u>
6900	營業淨利	<u>439,242</u>	<u>2</u>	<u>529,754</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十）	134,711	-	147,413	-
7140	廉價購買利益（附註十）	10,953	-	-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十）	74,552	-	( 63,707)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十）	( 67,222)	-	( 69,99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1,065,572</u>	<u>4</u>	<u>738,941</u>	<u>3</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218,566</u>	<u>4</u>	<u>752,657</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657,808	6	\$ 1,282,411	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248,302</u>	<u>1</u>	<u>237,021</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409,506</u>	<u>5</u>	<u>1,045,390</u>	<u>4</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八)	( 16,136)	-	( 3,159)	-
833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之其他綜合 損益份額	( 2,917)	-	( 4,92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一)	2,743	-	53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附 註十九)	146,090	1	64,798	-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附註十九)	( 120,948)	( 1)	( 496,172)	(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附註十 九及二一)	<u>21,535</u>	<u>-</u>	<u>68,049</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30,367</u>	<u>-</u>	<u>( 370,874)</u>	<u>( 1)</u>
8500	本年度綜合利益總額	<u>\$ 1,439,873</u>	<u>5</u>	<u>\$ 674,516</u>	<u>3</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u>\$ 6.09</u>		<u>\$ 4.52</u>	
9850	稀 釋	<u>\$ 5.78</u>		<u>\$ 4.2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3月2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瑞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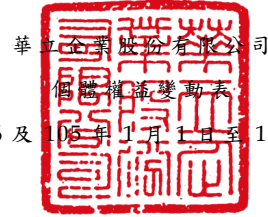


經理人：張尊賢



會計主管：李國屏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現金流量避險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A1	105年1月1日餘額	\$ 2,313,901	\$ 1,331,568	\$ 1,591,558	\$ 72,302	\$ 4,241,476	\$ 283,851	\$ -	(\$ 45,363)	\$ 9,789,293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十九)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13,015	-	( 113,015)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27%	-	-	-	-	( 624,753)	-	-	-	( 624,753)
		-	-	113,015	-	( 737,768)	-	-	-	( 624,753)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權益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47,112	-	-	-	-	-	-	47,112
D1	105年度淨利	-	-	-	-	1,045,390	-	-	-	1,045,390
D3	105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549)	( 430,740)	( 213)	67,628	( 370,874)
D5	105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37,841	( 430,740)	( 213)	67,628	674,516
Z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2,313,901	1,378,680	1,704,573	72,302	4,541,549	( 146,889)	( 213)	22,265	9,886,168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十九)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04,539	-	( 104,539)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124,836	( 124,836)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26%	-	-	-	-	( 601,615)	-	-	-	( 601,615)
		-	-	104,539	124,836	( 830,990)	-	-	-	( 601,615)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權益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61,828	-	-	-	-	-	-	61,828
D1	106年度淨利	-	-	-	-	1,409,506	-	-	-	1,409,506
D3	106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6,310)	( 137,335)	213	183,799	30,367
D5	106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93,196	( 137,335)	213	183,799	1,439,873
Z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313,901	\$ 1,440,508	\$ 1,809,112	\$ 197,138	\$ 5,103,755	(\$ 284,224)	\$ -	\$ 206,064	\$ 10,786,25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瑞欽



經理人：張尊賢



會計主管：李國屏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1,657,808	\$1,282,411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9,834	43,180
A20200	攤銷費用	2,073	5,616
A20300	呆帳費用 (迴轉利益)	1,442	( 16,356)
A20900	財務成本	67,222	69,990
A21200	利息收入	( 1,331)	( 5,329)
A21300	股利收入	( 10,830)	( 5,955)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 1,065,572)	( 738,941)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10,878)	( 22,884)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61,672
A23700	存貨損失	15,207	52,353
A2400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實 現損失 (利益)	5,795	( 16,767)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利益)	44,996	( 907)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112,577)	-
A29900	其 他	( 8,065)	3,01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17,518)	28,534
A31150	應收帳款	( 421,046)	302,45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8,835	219,81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002	( 5,045)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42,966)	( 18,501)
A31200	存 貨	( 224,712)	455,409
A3123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 208,485)	48,183
A32130	應付票據	( 46,294)	171,308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	44,714	26,123
A32150	應付帳款	180,875	( 251,40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2,409)	( 15,939)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75,598	( 32,461)
A32200	負債準備	5,763	104,53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7,467	( 28,98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9,699)	( 4,84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0,249	1,710,281

( 接次頁 )

(承前頁)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1,331	\$ 5,329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66,182	228,56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53,906)	( 56,46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86,824)	( 188,45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87,032</u>	<u>1,699,24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85,025)	( 50,048)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83,216	95,718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21,98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7,201)	( 186,52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6	4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6,859	11,359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0,882)	( 12,055)
B022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95,000)	-
B023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19,237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7,293)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31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00)	( 50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53,827</u>	<u>( 119,70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8,815,647	8,182,697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8,312,919)	( 9,053,303)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50,000	-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150,000)	-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1,015,075)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500,000	1,5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4,800,000)	( 1,800,0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5)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600	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601,615)	( 624,75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411,367)</u>	<u>( 1,795,355)</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29,492	( 215,811)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1,011,137</u>	<u>1,226,948</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1,140,629</u>	<u>\$1,011,13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瑞欽



經理人：張尊賢



會計主管：李國屏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創立於 57 年 10 月。目前主要從事複合材料、工程及機能塑膠、半導體製程材料、印刷電路板製程設備、光電產品及工業材料等各項產品進出口貿易與代理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1 年 7 月 22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



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六。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 生效日 (註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上市（櫃）及興櫃股票與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將依 IFRS 9 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累計於其他權益，於投資處分時不再重分類至損益，而將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

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本公司初步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本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 0 6 年 12 月 31 日 首 次 適 用 帳 面 金 額 之 調 整		107 年 1 月 1 日 調 整 後 帳 面 金 額
資產及權益之影響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60,201	\$ 60,2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631,081	631,08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0,201	( 60,201)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31,081	( 631,081)	-
資產影響	<u>\$ 691,282</u>	<u>\$ -</u>	<u>\$ 691,282</u>

( 接 次 頁 )

(承前頁)

	1 0 6 年 12 月 31 日 首 次 適 用 帳 面 金 額 之 調 整	107 年 1 月 1 日 調 整 後 帳 面 金 額	
保留盈餘	\$ 7,110,005	\$ 397,366	\$ 7,507,37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	( 191,302)	( 191,3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u>206,064</u>	( <u>206,064</u> )	<u>-</u>
權益影響	<u>\$ 7,316,069</u>	<u>\$ -</u>	<u>\$ 7,316,069</u>

##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追溯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負債之影響預計如下：

	1 0 6 年 12 月 31 日 首 次 適 用 帳 面 金 額 之 調 整	107 年 1 月 1 日 調 整 後 帳 面 金 額	
退款負債	\$ -	\$ 172,248	\$ 172,248
負債準備	<u>172,248</u>	( <u>172,248</u> )	<u>-</u>
負債影響	<u>\$ 172,248</u>	<u>\$ -</u>	<u>\$ 172,248</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

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 2.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 3.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本公司得選擇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五) 存 貨

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



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

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七) 投資關聯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

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順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十) 有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永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 (十二)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銷貨折讓準備及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2. 勞務之提供

佣金收入係依佣金合約，於貨物交運後依約定比例認列，其他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完成時予以認列。

####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五)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出租人時，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本公司為承租人時，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十六)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 六、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641	\$ 746
銀行活期存款	1,138,264	1,008,435
銀行支票存款	1,724	1,956
	<u>\$1,140,629</u>	<u>\$1,011,137</u>

##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國內投資		
上市（櫃）公司股票	\$113,938	\$ 41,405
興櫃公司股票	3,721	4,697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420,384	341,505
基金受益憑證	-	200,521
	<u>538,043</u>	<u>588,128</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國外投資		
上市公司股票	\$ 60,281	\$ 60,166
未上市公司股票	<u>92,958</u>	<u>84,211</u>
	<u>153,239</u>	<u>144,377</u>
	<u>\$691,282</u>	<u>\$732,505</u>
流動	\$ 60,201	\$219,858
非流動	<u>631,081</u>	<u>512,647</u>
	<u>\$691,282</u>	<u>\$732,505</u>

本公司經評估部分股票投資已產生持久性跌價損失，於 105 年度認列 33,602 千元之減損損失。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 228,818	\$ 215,206
非因營業而發生	<u>3,906</u>	<u>-</u>
	<u>\$ 232,724</u>	<u>\$ 215,206</u>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非關係人	\$ 227,608	\$ 215,206
關係人（附註二六）	<u>5,116</u>	<u>-</u>
	<u>\$ 232,724</u>	<u>\$ 215,206</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應收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5,186,173	\$4,834,881
減：備抵呆帳	<u>1,739</u>	<u>1,060</u>
	<u>\$5,184,434</u>	<u>\$4,833,821</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應收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 964,067	\$1,025,770
減：備抵呆帳	<u>899</u>	<u>275</u>
	<u>\$ 963,168</u>	<u>\$1,025,495</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為 30~18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

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本公司對客戶之信用額度係定期檢視，其中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依本公司評估結果信用等級良好。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故信用風險之集中程度有限。

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皆無已逾期但尚未認列減損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90天以下	\$5,049,127	\$4,729,277
91至150天	835,531	846,946
151至180天	69,551	120,326
181天以上	<u>196,031</u>	<u>164,102</u>
合計	<u>\$6,150,240</u>	<u>\$5,860,651</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1,212	\$ 123	\$ 1,335
本年度提列(迴轉)	( 1,078)	2,520	1,442
本年度沖銷	<u>( 134)</u>	<u>( 5)</u>	<u>( 139)</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638</u>	<u>\$ 2,638</u>
105年1月1日餘額	\$139,609	\$ 7,654	\$147,263
本年度迴轉	( 8,825)	( 7,531)	( 16,356)
本年度沖銷	<u>( 129,572)</u>	<u>-</u>	<u>( 129,572)</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212</u>	<u>\$ 123</u>	<u>\$ 1,335</u>

已個別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181天以上	<u>\$ -</u>	<u>\$ 4,552</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 九、存 貨

存貨均屬商品，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4,465,342 千元及 22,994,749 千元，其中分別包含：

	106 年度	105 年度
提列（沖減）存貨跌價損失	(\$ 8,467)	\$ 24,689
存貨盤虧	45	159
存貨報廢損失	<u>23,629</u>	<u>27,505</u>
	<u>\$15,207</u>	<u>\$52,353</u>

##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投資子公司	\$6,255,573	\$5,811,025
投資關聯企業	<u>3,728,518</u>	<u>3,531,385</u>
	<u>\$9,984,091</u>	<u>\$9,342,410</u>

各項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簡述詳附表六。

### (一) 投資子公司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u>非上市（櫃）公司</u>		
Wah Lee Holding Ltd. （Wah Lee Holding）	\$3,309,133	\$3,048,916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 限公司（香港華港）	2,610,878	2,366,093
華立日本公司（華立日 本）	4,897	3,264
Wah Lee Korea Skypower 合同會社 （Skypower）	( 2,483)	( 2,122)
	-	165,645
岡山 Solar 合同會社（岡 山 Solar）	78,065	83,656
櫻川 Solar 合同會社（櫻 川 Solar）	57,973	51,492
宮崎 Solar 合同會社（宮 崎 Solar）	9,508	14,611
PT. Wah Lee Indonesia （Wah Lee Indonesia）	3,162	3,902
香港美地投資（控股）有 限公司（香港美地）	57,212	53,924

（接次頁）

(承前頁)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Wah Lee Vietnam Co., Ltd. (Wah Lee Vietnam)	\$ 22,626	\$ 21,644
全順物流公司 (全順物 流)	<u>104,602</u>	-
	<u>\$6,255,573</u>	<u>\$5,811,025</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Wah Lee Holding	100.00%	100.00%
香港華港	53.69%	53.69%
華立日本	83.33%	83.33%
Wah Lee Korea	100.00%	100.00%
Skypower	-	70.00%
岡山 Solar	99.99%	99.99%
櫻川 Solar	99.99%	99.99%
宮崎 Solar	99.99%	99.99%
Wah Lee Indonesia	60.00%	60.00%
香港美地	80.00%	80.00%
Wah Lee Vietnam	100.00%	100.00%
全順物流	63.33%	-

本公司於 106 年 11 月 27 日參與設立於台灣之全順物流公司現金增資，以每股 10 元認購 9,500 千股，計 95,000 千元取得全順物流 63.33% 股權，並產生廉價購買利益 10,953 千元。有關取得全順物流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四。

本公司於 106 年 11 月 29 日以 319,237 千元(日幣 1,194,750 千元)出售子公司 Skypower 之全部 70% 股權予非關係人，產生處分投資利益 112,577 千元。

106 及 105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部分非重要之子公司係按自結之財務報表計算外，其餘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惟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二) 投資關聯企業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長華電材公司(長華電材)	\$1,847,075	\$1,686,935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1,881,443</u>	<u>1,844,450</u>
	<u>\$3,728,518</u>	<u>\$3,531,385</u>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長華電材公司	30.98%	30.98%

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長華電材公司	<u>\$2,849,791</u>	<u>\$2,651,889</u>

本公司對上述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長華電材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9,008,597	\$5,261,814
非流動資產	6,962,211	4,176,607
流動負債	( 4,897,902)	( 2,938,086)
非流動負債	( <u>2,499,423</u> )	( <u>633,531</u> )
權益	8,573,483	5,866,804
非控制權益	( <u>2,829,039</u> )	( <u>639,269</u> )
	<u>\$5,744,444</u>	<u>\$5,227,535</u>
本公司持股比例(%)	30.98	30.98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1,779,648	\$1,619,508
商譽	<u>67,427</u>	<u>67,427</u>
投資帳面金額	<u>\$1,847,075</u>	<u>\$1,686,935</u>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收入	<u>\$ 14,130,623</u>	<u>\$ 10,941,726</u>
本年度淨利	\$ 1,113,022	\$ 839,63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52,078</u>	<u>( 152,846)</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165,100</u>	<u>\$ 686,784</u>
本年度收取股利及減資 退回款	<u>\$ 197,902</u>	<u>\$ 175,913</u>

##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6 年度	105 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 度淨利（損）及 其他綜合損益總 額	<u>\$ 91,917</u>	<u>(\$202,173)</u>

本公司經評估對華宏新技之投資已產生減損，於 105 年度認列 28,070 千元之減損損失。

106 及 105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同期間各關聯企業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6 年度

成 本	生 財 及						計
	自 有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雜 項 設 備	其 他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681,755	\$ 297,384	\$ 415,928	\$ 61,227	\$ 156,361	\$ 1,612,655	
增 添	-	173,927	33,980	950	( 156,361)	52,496	
處 分	-	-	( 26,047)	( 10,855)	-	( 36,902)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u>( 252,392)</u>	<u>( 173,307)</u>	<u>-</u>	<u>-</u>	<u>-</u>	<u>( 425,699)</u>	
106 年 21 月 31 日 餘 額	<u>\$ 429,363</u>	<u>\$ 298,004</u>	<u>\$ 423,861</u>	<u>\$ 51,322</u>	<u>\$ -</u>	<u>\$ 1,202,550</u>	
累 計 折 舊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116,354	\$ 277,266	\$ 56,431	\$ -	\$ 450,051	
折舊費用	-	7,047	39,993	1,100	-	48,140	
處 分	-	-	( 26,046)	( 10,590)	-	( 36,636)	
106 年 21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123,401</u>	<u>\$ 291,213</u>	<u>\$ 46,941</u>	<u>\$ -</u>	<u>\$ 461,555</u>	
106 年 21 月 31 日 淨 額	<u>\$ 429,363</u>	<u>\$ 174,603</u>	<u>\$ 132,648</u>	<u>\$ 4,381</u>	<u>\$ -</u>	<u>\$ 740,995</u>	

## 105 年度

成 本	生 財 及					計
	自 有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雜 項 設 備	其 他	未 完 工 程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681,755	\$ 297,663	\$ 373,642	\$ 62,806	\$ 27,647	\$1,443,513
增 添	-	-	50,511	1,882	128,714	181,107
處 分	-	( 279)	( 8,225)	( 3,461)	-	( 11,965)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681,755</u>	<u>\$ 297,384</u>	<u>\$ 415,928</u>	<u>\$ 61,227</u>	<u>\$ 156,361</u>	<u>\$1,612,655</u>
累 計 折 舊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109,670	\$ 250,484	\$ 58,682	\$ -	\$ 418,836
折 舊 費 用	-	6,963	35,007	1,210	-	43,180
處 分	-	( 279)	( 8,225)	( 3,461)	-	( 11,965)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116,354</u>	<u>\$ 277,266</u>	<u>\$ 56,431</u>	<u>\$ -</u>	<u>\$ 450,051</u>
105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681,755</u>	<u>\$ 181,030</u>	<u>\$ 138,662</u>	<u>\$ 4,796</u>	<u>\$ 156,361</u>	<u>\$1,162,604</u>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增添數與現金流量表支付金額之調節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52,496	\$181,107
預付設備款增加數	14,705	808
應付設備款減少數	-	<u>4,605</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 67,201</u>	<u>\$186,520</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辦公室	41 至 61 年
辦公室整修工程	5 至 11 年
生財及雜項設備	
消防設備及監視系統	4 至 6 年
鋼 瓶	6 至 8 年
升 降 機	11 至 16 年
其 他	1 至 15 年
其 他	2 至 11 年

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僅 106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
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u>252,392</u>	<u>173,307</u>	<u>425,699</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252,392</u>	<u>\$173,307</u>	<u>\$425,69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
折舊費用	<u>-</u>	<u>1,694</u>	<u>1,694</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694</u>	<u>\$ 1,694</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252,392</u>	<u>\$171,613</u>	<u>\$424,005</u>

上項投資性不動產係將成功段之土地及房屋出租予子公司使用，租賃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三及二六。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房屋及建築係以直線基礎按耐用年數 51 年計提折舊。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公允價值為 5.3 億元。其中土地之公允價值係於 103 年購入土地時由不動產估價師執行評價，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市場交易價格之比較法進行評價，房屋及建築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參考類似不動產之重置成本進行公允價值估計。

十三、短期借款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無擔保借款		
銀行購料借款	\$1,880,893	\$1,323,797
銀行信用借款	<u>100,000</u>	<u>200,000</u>
	<u>\$1,980,893</u>	<u>\$1,523,797</u>
年利率(%)	0.94~2.75	0.25~2.15

#### 十四、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 836,351	\$ 844,142
非因營業而發生	<u>21,654</u>	<u>15,443</u>
	<u>\$ 858,005</u>	<u>\$ 859,585</u>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u>\$3,635,431</u>	<u>\$3,480,297</u>

購買商品之賒帳期間為 30~12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因此無須加計利息。

#### 十五、長期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銀行團聯貸—合庫銀行等 9 家新台幣聯貸(一)	\$1,000,000	\$1,500,000
減：聯貸主辦費	<u>2,880</u>	<u>4,320</u>
	997,120	1,495,680
其他銀行借款(二)	<u>1,200,000</u>	<u>-</u>
	2,197,120	1,495,68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1,821</u>	<u>-</u>
	<u>\$2,185,299</u>	<u>\$1,495,680</u>

(一) 本公司於 103 年 12 月與合庫銀行等 9 家金融機構簽訂之聯貸契約，主要內容如下：

1. 聯貸總額度 30 億元，係中期循環性放款（聯貸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 5 年止，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 3 年後，以每 6 個月為 1 期，共分 5 期遞減授信額度，前 4 期每期各遞減 4.5 億元，第 5 期遞減 12 億元），得分次動用，在借款額度內得循環使用。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利率皆為 1.797%。
2. 聯貸合約規定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應符合下列限制：
  -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 (2)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80%。
  - (3) 利息保障倍數應不得低於 800%。

(4) 有形淨值應不得低於新台幣 80 億元（係股東權益減除無形資產後金額計算）。

前述財務比率及標準均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準。

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比率並未違反上述聯合授信合約之規定。

(二) 本公司 10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借款如下：

銀行名稱	到期日及重大條件	年利率(%)	106 年 12 月 31 日
匯豐銀行	109 年 6 月到期一次還清。	1.058	\$ 200,000
土地銀行	自 107 年 7 月至 126 年 6 月，每月為一期，每期還本息約 1,794 千元。	1.68	350,000
土地銀行	自 107 年 10 月至 121 年 9 月，每月為一期，每期還本息約 1,671 千元。	1.68	250,000
富邦銀行	108 年 8 月到期一次還清。	1.15	200,000
三菱東京銀行	108 年 8 月到期一次還清。	1.00	200,000
銀行借款總額			<u>\$ 1,200,000</u>

匯豐銀行、富邦銀行及三菱東京銀行要求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應符合同前述(一)2.聯貸合約之規定限制，該財務比率及標準均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準。

#### 十六、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3 年 8 月發行國內第 2 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 億元，每張面額為 10 萬元，發行張數計 1 萬張，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票面利率為 0%，發行期間 3 年，自 103 年 8 月至 106 年 8 月。變動情形如下：

(一) 負債組成要素

	發行面額	應付利息	折價 (含發行成本) 5,494 千元	合計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 1,000,000	\$ 12,092	(\$ 5,538)	\$ 1,006,554
本年度攤銷	-	2,983	5,538	8,521
本年度清償	( 1,000,000)	( 15,075)	-	( 1,015,075)
年底餘額	<u>\$ -</u>	<u>\$ -</u>	<u>\$ -</u>	<u>\$ -</u>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 1,000,000	\$ 7,037	(\$ 14,925)	\$ 992,112
本年度攤銷	-	5,055	9,387	14,442
年底餘額	<u>\$ 1,000,000</u>	<u>\$ 12,092</u>	<u>(\$ 5,538)</u>	<u>\$ 1,006,554</u>

(二) 權益組成要素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股認股權	\$ -	\$ 22,500
減：發行成本－認股權	-	126
資本公積－認股權	<u>\$ -</u>	<u>\$ 22,374</u>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皆未轉換為普通股，並已於 106 年 8 月到期清償 1,015,075 千元，可轉換公司債產生之「資本公積－認股權」22,374 千元則因失效已全額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十七、其他應付款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215,354	\$190,153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229,280	177,362
應付佣金	56,587	59,258
應付未休假給付	27,288	27,288
應付保險費	17,037	17,941
應付運費	14,856	13,781
其他	70,602	66,627
	<u>\$631,004</u>	<u>\$552,410</u>

##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部分員工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8%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440,254	\$443,51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10,146 )	( 109,845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330,108</u>	<u>\$333,67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105 年 1 月 1 日	<u>\$432,020</u>	( <u>\$ 96,660</u> )	<u>\$335,360</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573	-	3,573
利息費用 (收入)	<u>5,249</u>	( <u>1,213</u> )	<u>4,036</u>
認列於損益	<u>8,822</u>	( <u>1,213</u> )	<u>7,60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485	485

( 接 次 頁 )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 1,037	\$ -	\$ 1,03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637</u>	<u>-</u>	<u>1,63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674</u>	<u>485</u>	<u>3,159</u>
雇主提撥	<u>-</u>	<u>( 12,457)</u>	<u>( 12,457)</u>
105年12月31日	<u>443,516</u>	<u>( 109,845)</u>	<u>333,671</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905	-	3,905
利息費用(收入)	<u>5,335</u>	<u>( 1,315)</u>	<u>4,020</u>
認列於損益	<u>9,240</u>	<u>( 1,315)</u>	<u>7,92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54	254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7	-	17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10,238	-	10,23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5,627</u>	<u>-</u>	<u>5,62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5,882</u>	<u>254</u>	<u>16,136</u>
雇主提撥	<u>-</u>	<u>( 12,485)</u>	<u>( 12,485)</u>
福利支付	<u>( 28,384)</u>	<u>13,245</u>	<u>( 15,139)</u>
106年12月31日	<u>\$440,254</u>	<u>(\$110,146)</u>	<u>\$330,108</u>

確定福利計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推銷費用	\$ 3,904	\$ 4,101
管理費用	<u>4,021</u>	<u>3,508</u>
	<u>\$ 7,925</u>	<u>\$ 7,609</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債券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00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10,224)	(\$10,289)
減少0.25%	<u>\$10,603</u>	<u>\$10,680</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u>\$10,471</u>	<u>\$10,573</u>
減少0.25%	(\$10,150)	(\$10,24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26,178</u>	<u>\$24,13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 年	9 年

## 十九、權益

### (一) 普通股股本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 (千股)	<u>300,000</u>	<u>300,000</u>
額定股本	<u>\$3,000,000</u>	<u>\$3,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千股)	<u>231,390</u>	<u>231,390</u>
已發行股本	<u>\$2,313,901</u>	<u>\$2,313,90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二) 資本公積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註)		
股票發行溢價	\$1,160,519	\$1,160,519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29	29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受贈資產	11,867	11,867
其他—失效認股權 (附註十六)	22,374	-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資本公積份額	245,719	183,891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之資本公積 (附註十六)	-	<u>22,374</u>
	<u>\$1,440,508</u>	<u>\$1,378,680</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0%。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予股東。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 5 月 26 日及 105 年 6 月 17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04,539	\$113,015		
特別盈餘公積	124,836	-		
現金股利	<u>601,615</u>	<u>624,753</u>	\$ 2.6	\$ 2.7
	<u>\$830,990</u>	<u>\$737,768</u>		

本公司 107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法定盈餘公積	\$140,951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	( 118,978 )	
現金股利	<u>763,587</u>	\$ 3.3
	<u>\$785,560</u>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5 月 30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72,302 千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106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24,836 千元，是以 106 及 105 年度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 197,138 千元及 72,302 千元。

#### (五) 其他權益項目

#####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 年度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146,889)	\$283,85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 之份額	( 189,928 )	( 498,789 )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損 益重分類至損益	31,058	-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 換算所產生損益之相 關所得稅	<u>21,535</u>	<u>68,049</u>
年底餘額	<u>(\$284,224)</u>	<u>(\$146,889)</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 年度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 22,265	(\$ 45,36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56,968	54,08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之重分類調整	-	33,602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 10,878)	( 22,884)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u>37,709</u>	<u>2,830</u>
年底餘額	<u>\$206,064</u>	<u>\$ 22,265</u>

3. 現金流量避險

	106 年度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213)	\$ -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現金流量避險之份額	<u>213</u>	( 213)
年底餘額	<u>\$ -</u>	<u>(\$213)</u>

二十、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6 年度	105 年度
租金收入	\$ 12,427	\$ 4,602
利息收入	1,331	5,329
股利收入	10,830	5,955
管理諮詢收入（附註二七）	93,662	111,670
其他	<u>16,461</u>	<u>19,857</u>
	<u>\$134,711</u>	<u>\$147,413</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 年度	105 年度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附註十）	\$112,577	\$ -

（接次頁）

(承前頁)

	106 年度	105 年度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利益	\$ 10,878	\$ 22,884
淨外幣兌換損失	( 43,455)	( 17,141)
減損損失－金融資產(附 註七及十)	-	( 61,672)
什項支出	( 5,198)	( 7,82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 250)	48
	<u>\$ 74,552</u>	<u>(\$ 63,707)</u>

(三) 財務成本

	106 年度	105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57,190	\$ 54,103
聯貸案主辦費用攤銷	1,440	1,440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8,521	14,442
其他	71	5
	<u>\$ 67,222</u>	<u>\$ 69,990</u>

(四) 折舊及攤銷

	106 年度	105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8,140	\$ 43,180
無形資產	2,073	5,616
投資性不動產	1,694	-
	<u>\$ 51,907</u>	<u>\$ 48,796</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88	\$ 68
營業費用	47,552	43,112
營業外支出	1,694	-
	<u>\$ 49,834</u>	<u>\$ 43,18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073</u>	<u>\$ 5,616</u>
------	-----------------	-----------------

(五) 員工福利費用(列入營業費用)

	106 年度	105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821,420</u>	<u>\$ 652,281</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6,633	\$ 16,064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八)	<u>7,925</u>	<u>7,609</u>
	<u>24,558</u>	<u>23,673</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845,978</u>	<u>\$675,954</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依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9%~13%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 3 月 26 日及 106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均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11% 及 1.15% 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上述估列金額如下：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	\$207,579	\$160,575
以現金發放董監事酬勞	21,701	16,78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423,902	\$630,846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u>467,357</u> )	( <u>647,987</u> )
淨損失	<u>(\$ 43,455)</u>	<u>(\$ 17,141)</u>

## 二一、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16,080	\$ 94,49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稅額	27,915	37,169
以前年度之調整	8,146	( 2,807)
其他	-	5,000
	<u>152,141</u>	<u>133,853</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96,161</u>	<u>103,16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248,302</u>	<u>\$237,02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稅前淨利	<u>\$1,657,808</u>	<u>\$1,282,41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281,827	\$ 218,01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201	8,740
稅上不用加計之利益	( 70,744)	( 29,234)
其他調節項目	( 43)	143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27,915	37,16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期之調整	8,146	( 2,807)
其他	-	5,00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48,302</u>	<u>\$ 237,021</u>

本公司適用所得稅率為 17%。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30,058 千元及 156,600 千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遞延所得稅利益		
確定福利之再衡量數	\$ 2,743	\$ 537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u>21,535</u>	<u>68,049</u>
	<u>\$24,278</u>	<u>\$68,586</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應付所得稅	<u>\$105,476</u>	<u>\$ 40,159</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1,214	(\$ 1,440)	\$ -	\$ 9,774
未給付獎金	27,936	4,229	-	32,165
負債準備	30,811	980	-	31,79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6,724	( 3,349)	2,743	56,11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14,792	14,792
其他	<u>19,743</u>	<u>5,947</u>	<u>-</u>	<u>25,690</u>
	<u>\$146,428</u>	<u>\$ 6,367</u>	<u>\$ 17,535</u>	<u>\$170,330</u>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		年底餘額
		損	益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781,011	\$105,910	\$ -	\$886,92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743	-	( 6,743)	-
其他	12,755	( 3,382)	-	9,373
	<u>\$800,509</u>	<u>\$102,528</u>	<u>(\$ 6,743)</u>	<u>\$896,294</u>

105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		年底餘額
		損	益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7,017	\$ 4,197	\$ -	\$ 11,214
未給付獎金	40,294	( 12,358)	-	27,936
負債準備	13,040	17,771	-	30,81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7,011	( 824)	537	56,724
備抵呆帳	17,205	( 17,205)	-	-
其他	11,112	8,631	-	19,743
	<u>\$145,679</u>	<u>\$ 212</u>	<u>\$ 537</u>	<u>\$146,42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679,740	\$101,271	\$ -	\$781,01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74,792	-	( 68,049)	6,743
其他	10,646	2,109	-	12,755
	<u>\$765,178</u>	<u>\$103,380</u>	<u>(\$ 68,049)</u>	<u>\$800,509</u>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國外投資減損損失	<u>\$127,883</u>	<u>\$127,883</u>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均屬 87 年度以後之盈餘。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註	<u>\$697,546</u>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106 年度 註	105 年度 17.39

註：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4 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一) 分子－歸屬本年度淨利

	106 年度	105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1,409,506	\$1,045,39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u>8,521</u>	<u>14,442</u>
稀釋每股盈餘本年度淨利	<u>\$1,418,027</u>	<u>\$1,059,832</u>

(二) 分母－股數(千股)

	106 年度	105 年度
普通股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	231,390	231,39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可轉換公司債	9,567	16,393

(接次頁)

(承前頁)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員工酬勞	<u>4,425</u>	<u>4,335</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 權平均股數	<u>245,382</u>	<u>252,118</u>

本公司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除列入具稀釋作用之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外，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三、營業租賃協議

####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主係承租倉庫。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倉庫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前述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1,300 千元及 5,500 千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1 年內	\$ 6,072	\$12,776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2,896</u>	<u>8,250</u>
	<u>\$ 8,968</u>	<u>\$21,026</u>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最低租賃給付	<u>\$14,348</u>	<u>\$24,105</u>

####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至 109 年 6 月底。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入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15,634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23,452</u>
	<u>\$39,086</u>

####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內各部門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 二五、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負債－僅 105 年 12 月 31 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允 價 值
金融負債－以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u>\$1,006,554</u>	<u>\$1,011,300</u>

##### 2.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之公允價值衡量層級係屬第 3 等級。

#####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106年12月3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 價證券	\$ 113,938	\$ -	\$ -	\$ 113,938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未上市(櫃)及興 櫃有價證券	\$ -	\$ 3,721	\$ 513,342	\$ 517,063
國外上市公司有 價證券	<u>60,281</u>	<u>-</u>	<u>-</u>	<u>60,281</u>
合 計	<u>\$ 174,219</u>	<u>\$ 3,721</u>	<u>\$ 513,342</u>	<u>\$ 691,282</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 價證券	\$ 41,405	\$ -	\$ -	\$ 41,405
未上市(櫃)及興 櫃有價證券	-	4,697	425,716	430,413
基金受益憑證	200,521	-	-	200,521
國外上市公司有 價證券	<u>60,166</u>	<u>-</u>	<u>-</u>	<u>60,166</u>
合 計	<u>\$ 302,092</u>	<u>\$ 4,697</u>	<u>\$ 425,716</u>	<u>\$ 732,505</u>

106 及 105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6 年度	105 年度
備 供 出 售		
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投 資		
年初餘額	\$425,716	\$336,61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 益	<u>87,626</u>	<u>89,097</u>
年底餘額	<u>\$513,342</u>	<u>\$425,716</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興櫃有價證券	參考可觀察市價佐證之交易價格評估。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1) 無公開報價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未上市(櫃)股票，其公允價值係參考被投資公司評價報告及最近期淨值估算。

## (2) 可轉換公司債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採用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之股價波動度、無風險利率、風險折現率及流動性風險等參數估計。

##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7,773,796	\$7,318,3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91,282	732,505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9,305,473	8,918,74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如下：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外部存款、借款、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下表之正數（負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外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正數）。

	外 幣 之 影 響	
	106 年度	105 年度
美 金	\$ 6,265	\$ 9,853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	\$ 1,006,554

(接次頁)



(承前頁)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 險		
金融資產	\$1,138,264	\$1,008,435
金融負債	2,702,687	1,883,401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106及105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15,644千元及8,750千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之暴險。

####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國內外權益證券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本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無公開市場報價未上市（櫃）股票之權益工具。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1%，106及105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6,913千元及7,325千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交易，並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估。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象信用評估，並透過每年交易對象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而得。

106年12月31日	3個月內	3至12個月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491,197	\$ 631,620	\$ 1,623	\$ -	\$ 5,124,440
浮動利率工具	447,409	255,071	1,494,407	590,853	2,787,740

(接次頁)

(承前頁)

	3 個月內	3 至 12 個月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計
固定利率工具	\$ 1,077,606	\$ 254,665	\$ 203,000	\$ -	\$ 1,535,271
財務保證負債	<u>1,367,197</u>	<u>342,165</u>	<u>26,634</u>	<u>277,253</u>	<u>2,013,249</u>
	<u>\$ 7,383,409</u>	<u>\$ 1,483,521</u>	<u>\$ 1,725,664</u>	<u>\$ 868,106</u>	<u>\$ 11,460,700</u>
105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277,613	\$ 614,679	\$ -	\$ -	\$ 4,892,292
浮動利率工具	230,052	185,787	1,533,694	-	1,949,533
固定利率工具	1,137,898	1,015,075	-	-	2,152,973
財務保證負債	<u>1,370,199</u>	<u>214,869</u>	<u>56,180</u>	<u>402,498</u>	<u>2,043,746</u>
	<u>\$ 7,015,762</u>	<u>\$ 2,030,410</u>	<u>\$ 1,589,874</u>	<u>\$ 402,498</u>	<u>\$ 11,038,544</u>

上述財務保證合約之金額，係財務保證合約持有人若向保證人求償全數保證金額時，本公司為履行保證義務可能須支付之最大金額。惟依資產負債表日之預期，本公司認為支付該等合約款項之可能性不大。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長華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華宏新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華展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上海華長貿易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長宏光電科技有限公 司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盛宏光電(惠州)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廈門廣宏光電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寧波長宏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青島長宏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Wah Ma Chemical Sdn. Bhd.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郡宏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
大立高分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 人董事)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Raycon Industries Inc.	實質關係人(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一親等)
華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晶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實聯精密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台灣精材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寶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台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為該公司之監察人)

## (二) 營業交易

### 1. 銷 貨

關係人類別	106 年度	105 年度
子 公 司	\$4,156,104	\$4,091,879
關聯企業及其子公司	364,316	372,810
實質關係人	<u>12,013</u>	<u>33,547</u>
	<u>\$4,532,433</u>	<u>\$4,498,236</u>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銷售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 2.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106 年度	105 年度
子 公 司	\$ 57,553	\$ 133,924
關聯企業及其子公司	80,803	100,435
實質關係人	<u>1,426,086</u>	<u>1,234,884</u>
	<u>\$1,564,442</u>	<u>\$1,469,243</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除部分品項與關係人進貨之價格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餘因未向非關係人購買同

類產品，致無法比較價格，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3. 佣金收入及支出

	106 年度	105 年度
<u>佣金收入</u>		
子公司	<u>\$ 2,373</u>	<u>\$ 4,398</u>
<u>佣金支出</u>		
子公司	\$ 98,926	\$ 67,610
實質關係人	<u>293</u>	<u>1,718</u>
	<u>\$ 99,219</u>	<u>\$ 69,328</u>

4.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子公司	\$ 874,394	\$ 901,192
關聯企業及其子公司	88,416	119,415
實質關係人	<u>1,257</u>	<u>5,163</u>
	964,067	1,025,770
減：備抵呆帳	<u>899</u>	<u>275</u>
	<u>\$ 963,168</u>	<u>\$ 1,025,495</u>
<u>應收票據－關係人</u>		
子公司	<u>\$ 5,116</u>	<u>\$ -</u>
<u>其他應收款－關係人</u>		
子公司		
上海怡康	\$ 85,775	\$ 62,318
香港華港	77,309	57,278
其他	<u>21,054</u>	<u>19,095</u>
	184,138	138,691
關聯企業及其子公司	7,395	2,981
實質關係人	<u>99</u>	<u>18,869</u>
	<u>\$ 191,632</u>	<u>\$ 160,541</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關係人</u>		
子 公 司	\$ 6,410	\$ -
關聯企業	904	1,760
實質關係人		
華旭科技	<u>320,213</u>	<u>274,643</u>
	<u>\$327,527</u>	<u>\$276,403</u>
<u>應付帳款－關係人</u>		
子 公 司	\$ 5,164	\$ 35,399
關聯企業及其子公司	25,838	19,025
實質關係人	<u>171,279</u>	<u>159,851</u>
	<u>\$202,281</u>	<u>\$214,275</u>
<u>其 他 應 付 款</u>		
子 公 司	\$ 53,459	\$ 31,640
關聯企業及其子公司	127	52
實質關係人	<u>275</u>	<u>565</u>
	<u>\$ 53,861</u>	<u>\$ 32,257</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 (三) 管理諮詢服務收入

本公司與關係人簽定產業諮詢及委任管理等服務，合約期間至 106 年 12 月底，約定由本公司提供相關之管理諮詢服務，106 及 105 年度向關係人收取之服務收入，列入營業外收入（什項收入）項下，其明細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子 公 司	\$73,089	\$82,786
關聯企業及其子公司	<u>10,768</u>	<u>7,664</u>
	<u>\$83,857</u>	<u>\$90,450</u>

### (四) 租金收入

本公司出租與關係人部分房屋及建築、投資性不動產以及電腦軟硬體，106 及 105 年度向關係人收取之租金收入，其明細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6 年度	105 年度
子公司	\$ 1,305	\$ -
關聯企業	2,801	4,481
實質關係人	48	48
	<u>\$ 4,154</u>	<u>\$ 4,529</u>

(五) 預付款項 (列入其他流動資產)

關係人類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 241	\$ -
關聯企業及其子公司	315	249
實質關係人	34,822	-
	<u>\$ 35,378</u>	<u>\$ 249</u>

(六) 背書保證及背書保證手續費收入

1. 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 2,143,869	\$ 2,917,102
關聯企業及其子公司	1,008,080	1,089,775
實質關係人	25,194	25,194
	<u>\$ 3,177,143</u>	<u>\$ 4,032,071</u>

2. 背書保證手續費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6 年度	105 年度
子公司	\$ 5,811	\$ 6,307
關聯企業	498	502
實質關係人	36	67
	<u>\$ 6,345</u>	<u>\$ 6,876</u>

(七)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0,914	\$ 83,652
退職後福利	1,449	1,711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100
	<u>\$ 92,363</u>	<u>\$ 85,46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參酌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訂定標準。

## 二七、質抵押資產

本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部分長期借款及廠商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248,837	\$103,230
房屋及建築	<u>164,231</u>	<u>93,785</u>
	<u>\$413,068</u>	<u>\$197,015</u>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252,392	\$ -
房屋及建築	<u>171,613</u>	<u>-</u>
	<u>\$424,005</u>	<u>\$ -</u>

##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二三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因購買商品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美金	\$ 1,628	\$ 1,508
人民幣	-	769

單位：外幣千元

(二)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32,748</u>	<u>\$43,066</u>

(三) 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詳附註二六及附表二。

##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u>外幣匯率</u>			<u>帳面金額</u>
<u>106年12月31日</u>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金	\$ 150,522	29.76	(美金：新台幣)	\$ 4,479,549
非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港幣	602,618	3.807	(港幣：新台幣)	2,294,160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金	\$	130,228	29.76	(美金：新台幣)			\$	3,875,582
<hr/>								
105年12月31日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金		136,283	32.25	(美金：新台幣)				4,395,131
非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港幣		584,230	4.158	(港幣：新台幣)				2,429,360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金		105,731	32.25	(美金：新台幣)				3,409,822

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43,455 千元及 17,141 千元，由於外幣交易之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商品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八。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詳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本公司與關係人簽定產業諮詢合約，合約期間至106年12月底，約定由本公司提供相關之管理諮詢服務，106年度收取之服務收入及106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如下：

	服 務 收 入	其 他 應 收 款
上海怡康	<u>\$35,921</u>	<u>\$85,775</u>

本公司替上海怡康及上海華長背書保證，106年度收取之手續費收入分別為821千元及313千元。

本公司 106 年度對上海怡康之佣金支出為 81,030 千元。

本公司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對上海怡康之其他應付款為 39,906 千元。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業 貸與性質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 之原因	提列備抵 帳金額	擔保 名稱	品對個別對象 價值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註3)	備註	
1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 有限公司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273,108	\$ -	\$ -	-	短期營運週 轉用	\$ -	營業週轉	\$ -	-	\$ -	\$ 983,537	\$ 983,537	
2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 有限公司	亞狄國際貿易(上 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45,781	45,744	9,263	5.72	短期營運週 轉用	-	營業週轉	-	-	-	983,537	983,537	

註 1：人民幣按即期匯率 CNY\$1=\$4.5744 換算。

註 2：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不超過資金貸與公司上海怡康淨值百分之三十。

註 3：資金貸與總限額：為不超過資金貸與公司上海怡康淨值百分之三十。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告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註	
0	華立企業公司	長華塑膠公司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之公司	\$ 2,157,251	\$ 448,000	\$ 398,000	\$ 251,685	\$ -	3.69	\$ 7,550,378	N	N	N	註 1 及註 3
0	華立企業公司	華旭科技公司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之公司	2,157,251	25,194	25,194	15,504	-	0.23	7,550,378	N	N	N	註 1 及註 3
0	華立企業公司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3,235,876	532,350	193,440	47,637	-	1.79	7,550,378	Y	N	N	註 2、註 3 及註 4
0	華立企業公司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2,157,251	511,032	209,154	42,556	-	1.94	7,550,378	Y	N	Y	註 1、註 3 及註 4
0	華立企業公司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3,235,876	1,246,000	421,760	386,134	-	3.91	7,550,378	Y	N	Y	註 2、註 3 及註 4
0	華立企業公司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及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3,235,876	120,000	120,000	39,514	-	1.11	7,550,378	Y	N	Y	註 2、註 3
0	華立企業公司	上海華長貿易有限公司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之公司	2,157,251	623,766	610,080	489,469	-	5.66	7,550,378	N	N	Y	註 1、註 3 及註 4
0	華立企業公司	Wah Lee Tech (Singapore) Pte.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3,235,876	746,118	562,464	355,013	-	5.21	7,550,378	Y	N	N	註 2、註 3 及註 4
0	華立企業公司	Skypower 合同會社	本公司之子公司	2,157,251	177,486	170,145	-	-	1.58	7,550,378	Y	N	N	註 1、註 3 及註 4
0	華立企業公司	岡山 Solar 合同會社	本公司之子公司	2,157,251	261,544	-	-	-	-	7,550,378	Y	N	N	註 1、註 3 及註 4
0	華立企業公司	櫻川 Solar 合同會社	本公司之子公司	2,157,251	174,179	166,974	153,145	-	1.55	7,550,378	Y	N	N	註 1、註 3 及註 4
0	華立企業公司	宮崎 Solar 合同會社	本公司之子公司	2,157,251	204,220	195,772	164,059	-	1.82	7,550,378	Y	N	N	註 1、註 3 及註 4
0	華立企業公司	PT. Wah Lee Indonesia	本公司之子公司	2,157,251	75,825	44,640	44,640	-	0.41	7,550,378	Y	N	N	註 1、註 3 及註 4
0	華立企業公司	Wah Lee (Vietnam)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3,235,876	60,840	59,520	23,893	-	0.55	7,550,378	Y	N	N	註 2、註 3 及註 4
1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之公司	655,691	53,757	51,038	32,814	-	1.56	1,639,228	N	N	Y	註 1、註 3 及註 4
2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465,664	15,673	-	-	-	-	2,442,774	Y	N	Y	註 1、註 3 及註 4

註 1：對單一企業保證之限額為背書保證者公司業主權益淨值×20%。

註 2：保證對象若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 100%之子公司，對單一企業保證之限額為背書保證者公司業主權益淨值×30%。

註 3：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業主權益淨值×70%，上海怡康公司及香港華港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背書保證者公司業主權益淨值×50%。

註 4：美金按即期匯率 US\$1=\$29.76；日幣按即期匯率 JPY\$1=\$0.2642 換算。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或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華立企業公司	股票							
	臻鼎科技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 6,550	-	\$ 6,550	
	達輝光電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12,000	3,721	-	3,721	
	五鼎生物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6,380	-	6,380	
	長華科技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43,550	-	43,550	
					<u>\$ 60,201</u>		<u>\$ 60,201</u>	
	大立高分子公司	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404,080	\$ 57,458	3.23	\$ 57,458	
	Wah Yuen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968,180	92,958	0.75	92,958	註 3
	晶宜科技公司	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693,797	129,438	16.94	129,438	註 2
	聯勝光電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7,991	-	0.18	-	註 2
	華旭科技公司	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497	49,852	19.38	49,852	註 3
	台灣精材公司	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463,632	16,523	8.08	16,523	註 3
	Univision Technology Holdings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8,794,190	-	9.10	-	註 1
	鎮宇通訊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66,811	1,479	2.92	1,479	註 2
	悠景科技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	-	-	-	註 1
	台菌生技公司	為該公司法人監察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300,000	12,036	6.57	12,036	註 2
	實聯精密公司	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871,585	163,116	5.60	163,116	註 3
	中華開發生醫創投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0	47,940	2.86	47,940	註 2
	Darco Water Technologies Ltd.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589,869	60,281	8.01	60,281	
					<u>\$631,081</u>		<u>\$631,081</u>	
SHC Holding Ltd.	廣州悠廣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12.82	\$ -	註 1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或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 )	公 允 價 值	
Wah Lee Holding Ltd.	基 金							
	摩 根 多 重 收 益 基 金 ( 美 金 ) - A 股 ( 累 計 )	-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7,737	\$ 42,197	-	\$ 42,197	
	摩 根 亞 太 入 息 基 金 ( 美 金 ) - A 股 ( 分 派 )	-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26,517	25,048	-	25,048	
					<u>\$ 67,245</u>		<u>\$ 67,245</u>	
香 港 美 地 公 司	武 漢 凱 迪 水 務 有 限 公 司	-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	<u>\$ 39,769</u>	12	<u>\$ 39,769</u>	註 2

註 1：未取得該被投資公司報表。

註 2：係依該被投資公司 106 年 12 月 31 日自結報表按持股比率計算之股權淨值。

註 3：係依對被投資公司 106 年 12 月 31 日評估之公允價值。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重大與關係人進、銷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華立企業公司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1,479,996)	( 6)	月結 60~180 天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60~90 天	\$ 457,418	7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1,203,153)	( 5)	月結 30~120 天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60~90 天	138,431	2	
	永俊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422,999)	( 2)	月結 60~90 天	一般交易條件	同一般交易條件	73,099	1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899,275)	( 3)	月結 30~90 天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60~90 天	166,017	3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 251,492)	( 1)	月結 90 天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60~90 天	74,136	1	
	華旭科技公司	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進貨	1,075,418	4	月結 90~120 天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60~90 天	( 436,146)	( 10)	
	實聯精密公司	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進貨	191,096	1	月結 90 天	價格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60~90 天	( 7,342)	-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830,886)	( 21)	月結 60~180 天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60~90 天	139,027	18	
永俊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435,854)	( 99)	月結 60~90 天	一般交易條件	同一般交易條件	49,866	99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重大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華立企業公司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 543,193 (註 1 及 3)	2.87	\$ -	-	\$230,858	\$ -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215,740 (註 2 及 3)	4.89	-	-	128,716	-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6,017	7.01	-	-	142,547	-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9,027	5.32	-	-	138,988	-

註 1：包含應收帳款 457,418 千元及其他應收款 85,775 千元。

註 2：包含應收帳款 138,431 千元及其他應收款 77,309 千元。

註 3：其他應收款主要係向關係人收取之服務收入。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末 上 期	末 期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Wah Lee Holding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國際投資業務	\$ 430,666	\$ 430,666	13,070,000	100.00	\$ 3,309,133	\$ 347,537	\$ 347,654	子公司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工程塑膠原料、高效能複合材料、工業材料與設備之銷售	304,113	304,113	56,000,000	53.69	2,610,878	584,480	313,960	子公司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華電材公司	台灣	IC 封裝材料及設備之代理等業務	449,349	449,349	19,790,218	30.98	1,847,075	871,502	269,994	關聯企業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華塑膠公司	台灣	合成樹脂製品及其相關原料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代理國內外產品之經銷報價及投標業務	20,810	20,810	4,000,000	40.00	703,244	212,518	85,007	關聯企業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宏新技公司	台灣	LCD 材料、BMC (揉圓成型) 材料及成型品製造	939,921	939,921	25,962,978	26.12	956,634	46,833	12,227	關聯企業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展光電公司	台灣	曝光機及其零件之銷售與服務	6,000	6,000	600,000	35.00	221,565	48,377	16,932	關聯企業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立日本公司	日本	合成樹脂、工業用塑膠、玻璃纖維、非鐵金屬、模具機器設備、電子機器零件、辦公室自動化設備、光學機械設備、電池、產業用電氣機設備及零件等之進出口貿易	21,490	21,490	1,500	83.33	4,897	2,188	1,823	子公司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Wah Lee Korea Ltd.	南韓	合成樹脂、工業用塑膠、玻璃纖維、非鐵金屬、模具機器設備、電子機器零件、辦公室自動化設備、光學機器設備、電池、產業用電氣機設備及零件等之進出口貿易	18,856	18,856	147,000	100.00	( 2,483 )	( 265 )	( 265 )	子公司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Skypower 合同會社	日本	經營太陽能材料及設備之銷售	-	147,149	-	-	-	21,742	15,219	子公司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岡山 Solar 合同會社	日本	經營太陽能發電之業務	68,918	68,918	-	99.99	78,065	( 2,186 )	( 2,186 )	子公司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櫻川 Solar 合同會社	日本	經營太陽能發電之業務	46,008	46,008	-	99.99	57,973	8,901	8,901	子公司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宮崎 Solar 合同會社	日本	經營太陽能發電之業務	54,303	54,303	-	99.99	9,508	( 4,628 )	( 4,628 )	子公司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PT. Wah Lee Indonesia	印尼	工業原材料之貿易	5,888	5,888	180,000	60.00	3,162	( 677 )	( 406 )	子公司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美地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國際投資業務	49,001	49,001	4,091,041	80.00	57,212	-	-	子公司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Wah Lee Vietnam Co., Ltd.	越南	工業原材料之貿易	16,293	16,293	-	100.00	22,626	2,691	2,691	子公司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全順物流公司	台灣	貨運業、租賃業	95,000	-	9,500,000	63.33	104,602	( 2,134 )	( 1,351 )	子公司
Wah Lee Holding Ltd.	SHC Holding Ltd.	模里西斯	國際投資業務	43,892	43,892	1,290,000	100.00	673,696	52,125	52,125	子公司
Wah Lee Holding Ltd.	Wah Lee Tech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半導體材料及設備代理銷售	51,639	51,639	1,600,000	100.00	283,223	24,814	24,814	子公司
Wah Lee Holding Ltd.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工程塑膠原料、高效能複合材料、工業材料與設備之銷售	943,164	943,164	48,296,655	46.31	2,262,351	584,480	270,655	子公司
Wah Lee Holding Ltd.	永俊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工程塑膠原料、高效能複合材料、工業材料與設備之銷售	39	39	-	100.00	11,877	1,798	1,751	子公司

註 1：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包含順、逆流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收益以及集團公司間未實現銷貨依買方稅率之調整。

註 2：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投資之 Skypower 合同會社已於今年度 11 月處分。

註 3：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備	註
華富國際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銷售工業材料	\$ -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4,461	\$ -	\$ 34,461	\$ -	100.00	\$ -	\$ -	\$ -	註 1
東莞耐力光電有限公司	工程塑膠裁切及銷售	-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00	-	-	-	註 1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銷售工業材料	761,40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154,055	100.00	153,809	1,495,121	-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化工材料脫膜蠟加工及銷售；國際貿易；保稅區企業間之貿易、區內貿易代理及倉儲業務	898,752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40,629	-	340,629	409,543	70.00	286,334	2,313,391	-	註 1 及註 2
華盈供應鏈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銷售工業材料	26,649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58,707	100.00	58,623	130,943	-	
上海華長貿易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及貿易諮詢；保稅區企業間之貿易、區內貿易代理及區內商業性簡單加工	71,424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3,714	-	43,714	199,554	30.00	59,866	578,368	-	註 1
廣州悠廣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燈箱、LED 光電原件及照明產品之生產組裝	116,031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2.82	-	-	-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IC 封裝材料及設備之代理等業務	119,040	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31,391	30.63	9,821	66,055	-	
巨寶精密加工(江蘇)有限公司(原句容華業新技有限公司)	鎂合金成型品之產銷	12,201,60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2,644	-	42,644	-	0.75	-	-	-	
昶寶電子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鎂鋁合金成型品之產銷	1,785,60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	-	-	-	
武漢凱迪水務有限公司	工業水處理、廢水處理及海水淡化等業務	228,719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20,334	-	120,334	-	12.00	-	39,769	-	
亞狄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貨物及技術進出口業務	4,574	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3,405 )	100.00	( 2,765 )	( 2,322 )	-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 3)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 4)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5)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581,782	\$ 2,086,687	\$ -

(接次頁)

(承前頁)

- 註 1：上海華長貿易有限公司於 95、96、98、99、100、101、102、103、104 及 105 年共計發放盈餘美金 6,354 千元予 SHC Holding Ltd.，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於 94、96、97 及 99 年共計發放盈餘人民幣 101,880 千元（現金美金 486 千元；盈轉美金 13,790 千元）予 Global SYK Holding Ltd.，華富國際貿易（深圳）有限公司於 96 年發放盈餘人民幣 12,800 千元並於 99 年 7 月辦理清算退回盈餘及股款美金 4,942 千元予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SHC Holding Ltd.於 102 及 103 年共計發放盈餘美金 2,602 千元予 Wah Lee Holding Ltd.，惟截至 106 年 12 月底均未匯回台灣。另華富國際貿易（深圳）有限公司及東莞耐力光電有限公司分別於 99 年 10 月及 101 年 8 月已辦理清算。
- 註 2：依經濟部投審會 100 年 1 月 18 日經審二字第 09900572160 號函間接將 Global SYK Holding Ltd.持有之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全部股份轉讓予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是以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取得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70% 股權。
- 註 3：與投審會核准金額差異 1,504,905 千元，係依投審會相關規定，將透過子公司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轉投資 947,133 千元（美金 8,488 千元及港幣 167,000 千元）、Wah Yuen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轉投資 108,887 千元（美金 3,497 千元）、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盈餘轉增資 434,385 千元（美金 13,790 千元）及 SHC Holding Ltd.轉投資廣州悠廣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14,500 千元（美金 500 千元）列入申報所致。
- 註 4：包含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投資華富國際貿易（深圳）有限公司美金 3,100 千元、東莞耐力光電有限公司美金 1,260 千元、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美金 5,128 千元及港幣 160,000 千元、上海華長貿易有限公司美金 1,290 千元、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美金 24,130 千元、巨寶精密加工（江蘇）有限公司美金 4,142 千元、廣州悠廣光電科技有限公司美金 500 千元、華盈供應鏈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港幣 7,000 千元、昶寶電子科技（重慶）有限公司美金 675 千元及武漢凱迪水務有限公司人民幣 24,144 千元（依經濟部投審會 105 年 7 月 19 日經審二字第 10500160180 號將 60% 資金交換取得新加坡上市公司 Darco Water Technologies Ltd. 8.8% 股權）。
- 註 5：依經濟部 97 年 8 月 29 日經審字第 0970460680 號令修正發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準則」第參點修正案，本公司係取得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業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是以對大陸地區投資無上限之規定。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及未實現損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	交易類型	進、銷貨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本公司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銷貨	\$ 1,479,996	6	一般交易條件	月結 60~180 天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60~90 天	\$ 457,418	7	\$ 10,791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銷貨	899,275	3	一般交易條件	月結 30~90 天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60~90 天	166,017	3	6,522	
華港工業物品(香港)有限公司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銷貨	830,886	21	一般交易條件	月結 60~180 天	一般交易條件為月結 60~90 天	139,027	18	5,254	
永俊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銷貨	435,854	99	一般交易條件	月結 60~90 天	同一一般交易條件	49,866	99	4,908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瑞欽

